

國立中興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

## 研究發展會議紀錄

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發展處

日期：99 年 10 月 29 日

時間：上午 9 時整

地點：圖書館第一會議室

**【國立中興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紀錄目次】**

|   |               |
|---|---------------|
| 壹、研究發展會議出席代表名單-----   | : 01          |
| 貳、會議議程-----   | : 03          |
| 參、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發展會議議事規則-----   | : 04          |
| 肆、本次會議相關法規-----   | : 06          |
| 一、國立中興大學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  | : 06          |
| 二、國立中興大學教學研究單位之新增與調整審核辦法-----   | : 08          |
| 伍、工作報告-----   | : 10          |
| 陸、前次議案執行情形-----   | : 17          |
| 柒、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 : 23          |
| 捌、提案討論  |               |
| 一、本校「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裁撤案，請 討論。-----  | 研究發展處:30      |
| 二、本校「藥用植物研發中心」裁撤案，請 討論。-----  | 研究發展處:51      |
| 三、國立中興大學與中央研究院合辦之「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擬於 101 學<br>年度更名為「微生物遺傳與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案，請 討論。<br>----- | 研究發展處:60      |
| 四、資訊管理學系擬於 101 學年度停止招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br>位班」，請 討論。-----                          |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65  |
| 五、資訊管理學系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班」，請 討<br>論。-----                               |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79  |
| 六、教師專業發展所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博士班」案，請 討<br>論。-----                                 |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109 |
| 七、工學院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跨領域專利工程碩士學位學程」，請 討論。<br>-----                                     | 工學院:114       |
| 八、農資學院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農業經濟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請 討論。<br>-----                                    | 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119 |
| 九、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國立中興大學教育科學研究中心」案，請 討論。<br>-----   |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123 |

- 十、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國立中興大學磐石產學研究中心」案，請 討論。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130
- 十一、「國立中興大學產學合作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廢止案，請 討論。  
-----研究發展處:145
- 十二、擬訂定「國立中興大學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  
注意事項」，請 討論。-----研究發展處:148
- 十三、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補助教師出國講學及出席國際會議辦法」部份條文，請  
討論。-----研究發展處:173
- 十四、農資學院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設置辦法  
部分條文，請 討論。-----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181
- 玖、報告案----- : 187
- 拾、臨時動議

## 壹、出席代表名單

## 99學年度第1學期研究發展會議出席代表名單

| 單位       | 姓名  | 單位       | 姓名   |
|----------|-----|----------|------|
| 副校長室     | 黃永勝 | 文學院      | 王明珂  |
| 教務處      | 鄭政峰 | 外文系      | 林建光  |
| 學務處      | 鄭經偉 | 歷史系      | 羅麗馨  |
| 總務處      | 盛中德 | 農資學院     | 黃振文  |
| 研發處      | 陳全木 | 昆蟲系      | 齊心   |
| 國際事務處    | 卓慧苑 | 森林系      | 王昇揚  |
| 秘書室      | 陳文福 | 動科系      | 黃三元  |
| 會計室      | 蔡正文 | 理學院      | 黃博惠  |
| 人事室      | 李少華 | 化學系      | 高漢謀  |
| 圖書館      | 詹麗萍 | 資工系      | 詹進科  |
| 計資中心     | 黃德成 | 工學院      | 薛富盛  |
| 創新產業推廣學院 | 宋德喜 | 電機系      | 歐陽彥杰 |
| 生科中心     | 楊長賢 | 材料系      | 吳宗明  |
| 奈米中心     | 林江珍 | 生科學院     | 陳鴻震  |
| 產學智財營運中心 | 黃永勝 | 生科系      | 洪慧芝  |
| 人社中心     | 邱貴芬 | 生醫所      | 闕斌如  |
| 通識教育中心   | 林清源 | 獸醫學院     | 毛嘉洪  |
| 社管學院     | 林丙輝 | 獸病所      | 簡茂盛  |
| 資管系      | 詹永寬 | 獸醫系      | 李衛民  |
| 財金系      | 紀志毅 | 師培中心及體育室 | 梁福鎮  |

99學年度第1學期研究發展會議列席代表名單

| 單位     | 姓名  | 單位     | 姓名  |
|--------|-----|--------|-----|
| 研究發展處  | 呂福興 | 應用經濟系  | 黃炳文 |
| 校務企劃組  | 于迺文 | 農業推廣中心 | 黃琮琪 |
| 學術發展組  | 黃介辰 | 資管系    | 蔡垂雄 |
| 計畫業務組  | 張嘉哲 | 學生會    | 角政治 |
| 貴重儀器中心 | 楊吉斯 |        |     |
| 校務企劃組  | 陳道正 |        |     |
| 校務企劃組  | 楊麗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貳、會議議程

### 國立中興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議程

壹、時間：99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9 時

貳、地點：圖書館第一會議室(7 樓)

參、主持人：陳研發長全木

肆、宣布開會：(出席委員已達會議代表半數(20 人)以上)會議開始

伍、主席致詞

陸、工作報告：(詳如會議資料第 10 頁至第 16 頁，請自行參閱。)

柒、前次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詳如會議資料第 17 頁至第 22 頁。)

捌、提案討論

玖、報告案

拾、臨時動議

拾壹、散會

## 參、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發展會議議事規則

96.4.9 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研究發展會議修訂通過  
98.10.30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研究發展會議修訂通過(第 2、3 條)

第一條 國立中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順利進行本校研究發展會議（以下簡稱本會議）特訂定本議事規則。

第二條 本會議由研究發展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國際事務長、主任秘書、各學院院長、進修推廣部主任、生物科技發展中心主任、奈米科技中心主任、人事室主任、會計主任、圖書館館長、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主任、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主任、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及教師（副教授以上）代表組織之。教師代表由各學院（體育室及師資培育中心）教師選舉之，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三人、文學院二人、理學院二人、工學院二人、生命科學院二人、獸醫學院二人、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二人、體育室及師資培育中心共同推選一人，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以研究發展長為主席，研究發展處各組組長和中心主任及學生代表（學生會會長）列席，議決有關研究發展之重要事項。

第三條 本會議得依下列兩種程序之一召開：

- 一、定期會議：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
- 二、臨時會議：如遇攸關本校發展之特殊重大議案，研發長認有需要或經研發會議代表六人以上連署請求召開臨時研發會議時，以書面提議並附案由，研發長應召開臨時會議。

第四條 本會議之提案包括下列事項：

- 一、校長交辦事項。
- 二、經各院院務會議通過之各系所提議事項。
- 三、研究發展會議代表三人以上連署之事項。
- 四、研究發展處對於其他有關研究發展重大事項之提議。

第五條 本會議應有代表過半人數以上出席，始得開議。

第六條 本會議議案審查小組，由各學院推選研究發展會議代表一人組成之。審查小組成員相互推選一人為召集人，召集人負責主持會議。研究發展處各組組長和中心主任及提案單位得列席審查會議。

- 第七條 議案審查小組得就議案屬性、內容及表件進行形式審查；討論議案屬性是否符合研究發展會議的審議事項。
- 第八條 研究發展長得視需要，邀請或指定其他單位主管或相關人員列席。
- 第九條 出席人員之發言應先取得主席許可，如二人以上同時請求發言時，其先後次序由主席決定之。  
出席人員就一個議案之發言，除經主席准許者外，以二次為限，每次不得超過三分鐘，有關提案之說明、質疑或答覆之發言，每次以五分鐘為限。
- 第十條 主席對每一議案之討論，得於適當時機提請大會表決，並宣布其決議。表決方式由主席酌情採用舉手、投票之方式。如有在場研究發展會議代表過半數之同意，即可改為無記名投票。  
列席人員有發言權，無表決權。
- 第十一條 一般研究發展會議中，研究發展長得提臨時動議；有研究發展會議代表三名以上連署者，亦得提臨時動議。但臨時研究發展會議中，一律不得提臨時動議。
- 第十二條 研究發展會議僅作決議紀錄，但出席代表要求將其本人之發言列入紀錄者，應列入紀錄。
- 第十三條 其他未盡事宜，適用其他相關法令規定。
- 第十四條 本議事規則經研究發展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 肆、本次會議相關法規

### 國立中興大學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

98年12月11日第57次校務會議訂定通過

- 第一條 國立中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規範各研究單位設置及評鑑，特訂定「國立中興大學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申請設置之研究單位應提設置計畫書及設置辦法備審，其內容應包括：
- 一、設置計畫書：成立目的、期限、組織架構、單位定位、業務範圍、運作空間、經費來源、預期成果、自我評鑑指標及方式、相關單位配合措施等。
  - 二、設置辦法：設置依據、目的、組織、單位主管及相關人員選任方式與任期、經費來源等。
- 第三條 申請設置研究單位依其性質，分別附屬於校或院，其審核如下：
- 一、附屬於校之一級研究單位(以下簡稱一級研究單位)，經研究發展會議審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核定。
  - 二、附屬於院之二級研究單位(以下簡稱二級研究單位)，經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提送研究發展會議核定。
  - 三、納入組織規程者，須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送教育部核定。
- 第四條 各研究單位不納入組織規程者，其所需經費以自行籌措、自給自足為原則，並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經費報支。
- 第五條 各研究單位成立滿三年(以會計年度為基準)後，應接受第一次評鑑，爾後每三年評鑑一次。
- 第六條 評鑑工作包括下列項目，其百分比依單位層級，一級研究單位由研究發展會議、二級研究單位由院務會議議定之。
- 一、組織功能。
  - 二、學術整合。
  - 三、教學研究與服務推廣之績效。
  - 四、其他。
- 第七條 本校成立一級研究單位及二級研究單位評鑑委員會，委員任期三年。
- 一、一級研究單位評鑑委員會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委員由副校長提名校外專家學者報請校長聘任5人，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委員互選之。

二、二級研究單位評鑑委員會由研發長擔任召集人，委員由院長提名校外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報請校長聘任3人，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委員互選之。

第八條 研究發展處應於每年一月提出該年度需辦理評鑑之研究單位名單，並通知其於同年六月底前完成評鑑作業，評鑑報告於同年七月底前送研究發展處。

第九條 評鑑報告之評鑑結果分為「通過」及「不通過」。不通過之研究單位，依其運作狀況得建議裁撤或次年再評鑑，若經再評鑑仍不通過者，則做成建議裁撤之決定。

第十條 被評定建議裁撤之研究單位，若有異議，得於接獲裁撤通知後一個月內，依所隸屬之層級向院務會議或研究發展會議提出申覆，申覆以一次為限。

第十一條 若研究單位已無存續必要，經研究單位主管或上級主管提出裁撤申請；或經評鑑評定建議裁撤者，裁撤程序如下：

一、一級研究單位，由研究發展會議審定並提送校務會議核備後裁撤。

二、二級研究單位，由院務會議審定並提送研究發展會議核備後裁撤。

三、納入組織規程者，須經校務會議審定，送教育部核備後裁撤。

第十二條 研究單位在審定裁撤後，應即進行各項業務結束作業(包括財產移轉等)，惟得將接獲裁撤通知前已簽定合約之計畫執行完畢，時間以一年為限。

第十三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 國立中興大學教學研究單位之新增與調整審核辦法

90 年 5 月 4 日第 40 次校務會議通過

95 年 5 月 5 日第 50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8、9、10、11、12 條）

98 年 12 月 11 日第 57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1、2、3、4、7、11 條）

- 第一條 本校為公正合理審核各教學研究單位（包括院、系、所、學位學程、組、室、中心等）之新增或調整案，訂立國立中興大學教學研究單位之新增與調整審核辦法（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新增案係指新設院、系、所、學位學程、組、室、中心等教學研究單位或增加單位規模（如增班）之案件；調整案包括各教學研究單位之合併、更名或其他調整案。
- 第三條 新增案與調整案依下列方式提出申請：
- 一、隸屬學院之系、所向院提案，經審議通過後，由院向研究發展處提案。
  - 二、直屬學校之單位直接向研究發展處提案。
  - 三、新設學院，由籌備單位向研究發展處提案。
  - 四、跨院之調整案，由本校組織規程內之相關單位共同決議向研究發展處提案。
  - 五、研究發展處得依學校整體發展之需要主動提案。
- 第四條 新增案與調整案均依下列流程辦理：
- 一、提案單位擬妥計畫書，依第三條規定提出申請。
  - 二、接案單位（包括院、校兩級）進行審查。
  - 三、審查之案件送研究發展會議與校務會議審議，審議通過後報教育部審定。
- 第五條 隸屬學院之系、所提案需經院務會議議決，院級審查得視需要委請專家學者針對提案先行評估。
- 第六條 新增案與合併調整案，由研究發展處委請專家學者組成之專案小組進行審查後，研究發展處依審查意見及學校整體發展需求，送研究發展會議審議。研究發展會議討論議決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 第七條 各案計畫書應依研究發展處提供之標準格式撰寫，其內容應詳實具體，並應書明人力（包括教師、研究人員、行政或工作人員之配置）、空間設備、與經費需求等項目之來源或因應措施，並先行送交教務處、學務處、人事室及會計室簽注意見。
- 第八條 各案新增員額需求須提送員額管理小組會議討論提供參考意見；新增或調整空間設備，須提送空間分配及管理委員會會議討論提供參考意見，再提送研發會議及校務會議審議。
- 第九條 新增及合併調整案均需依總量發展審核辦法審核，院內調整案，依院內現有人力、空間設備與經費自行調整；跨院或其他調整案，則由學校協調相關單位進行調整。

- 第十條 教學研究單位經評鑑不符或無設置功能者、或自認有合併或停辦之必要者，應由校長指定相關單位會商考慮合併或停辦，並指定單位提出相關計畫書，提送研發會議及校務會議審定並報教育部核備後合併或裁撤。
- 第十一條 各案送教育部審定後，應依計畫書及相關規定確實執行。
-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

## 伍、研究發展處工作報告

### 頂尖計畫辦公室

- 一、2 月 22 日教育部發文核定有關本校執行「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8 年度考評結果為「良」及 99 年補助經費為新台幣 4 億 5,000 萬元。
- 二、3 月 2 日檢附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9 年 2 月份經費執行情形報告表至教育部。
- 三、3 月 9 日召開「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教育部已改稱「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第二期規劃會議，並於 3 月 18 日發文檢附會議紀錄予與會人員及相關單位。
- 四、3 月 29 日檢附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9 年度第一季執行情形檢討報告至教育部。
- 五、3 月 31 日召開本校「學術審議考核委員會」99 年度第一次會議。
- 六、4 月 12 日、6 月 14 日及 7 月 16 日函復教育部有關監察院調查「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購置碳粉匣、墨水匣乙案，本校回覆情形。
- 七、4 月 19 日發函至教育部請撥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9 年度第一期資本門補助款 4,425 萬元及經常門補助款 5,700 萬元。教育部並於 4 月 26 日復函准予照撥。
- 八、4 月 20 日召開「邁向頂尖大學計畫」一頂尖中心之規劃會議，並於 4 月 30 日發文檢附會議紀錄予與會人員。
- 九、4 月 22 日教育部檢送本校執行「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8 年度考評意見。副知本校各相關單位請其提供具體答覆意見。
- 十、5 月 3 日檢附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9 年 4 月份經費執行情形報告至教育部。
- 十一、5 月 7 日研發長赴教育部參與「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第 2 梯次工作圈會議第 14 次會議。
- 十二、4 月 30 日召開「邁向頂尖大學計畫」一頂尖中心之規劃會議，並於 5 月 10 日發文檢附紀錄給予與會人員
- 十三、5 月 26 日發函請校外專業人士審查本校「邁向頂尖大學計畫」頂尖研究中心構想書。
- 十四、6 月 1、22、30 日及 7 月 7 日召開「邁向頂尖大學計畫」之規劃會議並檢附會議紀錄給予與會人員。
- 十五、6 月 3 日檢附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9 年 5 月份經費執行情形報告至教育部。
- 十六、7 月 6 日發函至教育部請撥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9 年度第二期經常門補助款 5,700 萬元整。教育部並於 7 月 13 日復函准予照撥。
- 十七、7 月 9 日檢附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9 年度第二季執行情形檢討報告至教育部。

- 十八、7 月 19 日教育部函「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自即日起受理申請，並請申請學校於 9 月 15 日前備文提報計畫書及相關資料，已於 7 月 23 日轉知本校各相關單位。
- 十九、8 月 3 日檢送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七月份經費執行情形報告至教育部。
- 二十、8 月 5 日製作「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成果展手冊英文版內容，並檢附至教育部，俾利彙編頂尖大學計畫英文版之文宣手冊，提供國外人士了解本計畫。
- 廿一、8-9 月份密集召開本校「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小組討論會議，共召開 11 次會議。
- 廿二、8 月 12 日發文檢陳本校申請「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資格檢核表至教育部審核。
- 廿三、8 月 19 日召開擬訂「本校優秀人才彈性薪資辦法」研商會議。
- 廿四、8 月 23 日發函請校外專業人士審查本校「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構想書。
- 廿五、8 月 30 日研發長參與教育部召開之「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第 2 梯次工作圈第 16 次會議。
- 廿六、9 月 2 日檢附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9 年 8 月份經費執行情形報告至教育部。
- 廿七、9 月 6 日召開本校「學術審議考核委員會」99 年度第二次會議。
- 廿八、9 月 12 日發文檢陳本校申請「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資格檢核表至教育部審核。
- 廿九、9 月 15 日發文檢陳本校「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構想書中、英文版本及學校申請基本資料表至教育部審核。
- 三十、9 月 20 日發文檢陳本校「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構想書所提研究中心之分析及評估，具有影響力論文至教育部審核。

## 校務企劃組

- 一、校務評鑑：9 月 27 日高教評鑑中心通知將於 100 年 4 月 25 至 26 日蒞校辦理校務評鑑。
- 二、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本校 99-103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業經 8 月 19 日校務發展委員會及 9 月 10 日臨時校務會議討論通過。
- 三、校務發展委員會：99 學年度第一次會議於 99 年 8 月 19 日召開。
- 四、新增調整單位案：
  - (一)教育部 99 年 6 月 18 日台高(一)字第 0990102798 號函同意本校設立「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兩岸台商組」。
  - (二)教育部 99 年 6 月 15 日台高(一)字第 0990094015D 號函核定「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博士班」及「農業企業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同意設立。另「法律學系財經法律碩士班」和「台灣文學與跨國文化研究所博士班」緩議。
  - (三)5 月 27 日召開本校總量研習會，各院、系、所、學位學程約 70 人參加。
- 五、研究單位評鑑案：
  - (一)社管學院院級中心評鑑案：該院於 6 月 7 日辦理台商研究中心、商情暨民意調查研究中心、和平與戰略研究中心及產業發展研究中心評鑑，結果皆為通過。另歐洲聯盟研究中心因主任 8 月才返國，於 3 月 11 日簽請校長同意，延

至 100 年評鑑。

(二) 農資學院院級中心評鑑案：該院於 7 月 7 日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研究中心、土石流防災資訊中心和農業政策研究中心評鑑，結果皆為通過。

(三) 校級中心評鑑案：生物科技發展中心、奈米科技中心、環境保育暨防災科技研究中心和先端產業暨精密製程研究中心分於 1 月 29 日和 3 月 1 日簽請校長同意，由校務諮詢委員會議取代本次評鑑。另電子商務暨知識經濟中心因組織架構大幅變動，需重新規劃運作方式與經營策略，於 4 月 7 日簽請校長同意，延至 100 年評鑑。

#### 六、研發替代役：

(一) 研發替代役申請案 100 年校內共提出 6 位員額之需求，已於 99 年 9 月 10 日興研字第 0990802253 號函將申請資料送內政部役政署。

(二) 內政部役政署於 9 月 27 日公告 98 年度績優用人單位評選結果，本校榮獲全國第二名。

(三) 校級中心評鑑案：生物科技發展中心、奈米科技中心、環境保育暨防災科。

七、中科碩專班專案：教育部訪視小組於 99 年 3 月 30 日蒞臨本校中科大樓訪視中科碩專班 6 班。於 4 月 21 日同意本校中科碩專班 6 班繼續以外加名額方式招生，惟自 103 學年度起，需納入學校總量內辦理。

八、戰基處土地撥用案：教育部 99 年 6 月 3 日台高(三)字第 0990093303 號函轉行政院秘書長 99 年 5 月 28 日臺教字第 0990030435 號函，仍要求戰基處土地案需有償撥用。

## 學術發展組

### 一、國內學術機構合作交流

(一) 本校與中國醫藥大學雙方為促進校際合作、提昇學術水準，同意就學術合作、教師合聘、研究發展、圖書與資訊等四方面進行交流合作，於 95 年 5 月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本協議有效期限為 3 年，已於本年度 4 月到期。本校 99 年 4 月 15 日召開第 351 次行政會議，已修正通過合作協議書內容，必以通訊方式簽訂協議書，協議書內容包含：校際交流與學術合作、教師之合聘、研究計劃與成果推廣、圖書與資訊交流、相關事項之辦理原則等。

(二) 本校於 6 月 24 日與彰化縣政府舉行「彰化縣野生動物保育園區策略聯盟協議」簽約儀式，由校長蕭介夫與彰化縣卓伯源縣長代表雙方進行簽署。

彰化縣野生動物保育園區以推動野生動物中途之家和救傷中心為發展核心，提供兼具保育、教育和休憩等多項功能；未來在開發野生動物保育園區時，會秉持保存自然環境以及降低環境衝擊等理念，注重園區棲地復育，而園區也會提供社會大眾生態環境保育教育及終身學習課程，提升生態環境保育教育之研究水準。彰化縣野生動物保育園區計劃花 5 年時間完成設置，將在八卦山脈找尋最佳地點進行開發。

(三) 為加強本校與國內大專院校及學術研究機構之學術交流，獎勵國內學人來校從事短期訪問及參與合作研究工作，本校訂定「國立中興大學獎勵國內學人短期來校訪問」經費補助，99 年度申請案件 36 件，通過補助 32 件，補助總金額為 1,522,000 元整。

## 二、學術研究發展

- (一)「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大學計畫」99 年度核定補助「重點領域拔尖計畫」14 件，補助總金額 49,760,000 元；核定補助「全面提昇學術領域計畫」56 件，補助總金額 27,600,000 元。
- (二) 99 年度學術經費審查會議第一~三季各項經費補助明細如下：
1. 建教合作計畫行政管理費支援學術發展經費補助：申請案件 125 件，通過補助 124 件，補助總金額為 5,914,378 元整。
  2. 儀器、圖書與電子資源配合款經費補助：申請案件 26 件，通過補助 17 件，補助總金額 3,599,750 元整。
  3. 新進教師教學與研究經費補助：申請案件 29 件，通過補助 29 件，補助總金額 6,529,397 元整。
  4. 國立中興大學補助教師出國講學及出席國際會議：申請案件 23 件，補助 20 件，補助總金額為 615,519 元整。
  5.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申請案件 79 件，補助 75 件，補助總金額為 3,532,147 元整。
  6. 大陸地區專項地區旅費：申請案件 5 件，補助 5 件，補助總金額為 119,872 元整。
  7. 執行政府計畫配合款：追認補助 30 件，補助總金額為 9,624,328 元整。
  8. 教育部補助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本校自審)：申請案件 100 件，通過補助 86 件，補助總金額 3,243,165 元整。
- (三)「國立中興大學學術研究成果發表獎勵辦法」99 年獎勵總計如下：獎勵期刊論文 210 件，獎勵金額合計 5,470,000 元；獎勵專書 2 件，獎勵金額合計 100,000 元；獎勵發明專利 11 件，獎勵金額合計 90,000 元；獎勵金額總計 5,662,000 元整，經費來源由「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支應。
- (四) 為能完備及有系統性地蒐集整合本校教師歷年研究、教學、服務等績效，且能獲取即時且詳盡之教師評鑑資料，特建置「國立中興大學學術研發服務網」，本系統除保留原有「研究競爭力分析系統」資料外，擬整合研發處計畫業務組、人事室、教務處教學資源暨發展中心及圖書館等單位，將各單位現有研究者資料庫，透過系統整合及資源共享的方式，建立更為完整的作業自動化資料庫平台；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可透過本系統蒐錄個人教學評量成果、學術研究績效、計畫執行、服務成果等資料；校內各單位主管亦可透過本系統產生之各式客觀績效數據報表，了解所屬單位教師教學、教學、服務等表現。本系統預計於 99 年 12 月建置完成，期能透過本系統將本校教師之學術研究績效作更完備的整合，以為學校未來學術研究發展的依據。
- (五) 基於政府資訊公開之理念，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以政府經費派赴國外從事考察、進修、研究、實習等活動之人員，返國後提出之報告，宜公開供民眾各界查詢，讓出國所獲相關資訊得以流通共享。依審計部「97 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之執行情形審核通知事項」，本校研發處核定補助出國參加研討會、參訪、考察案，自 98 年 9 月 1 日之後返國者將落實「行政



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公務出國報告專區登錄出國計畫相關資料，並指定專人審核、登錄及追蹤管理出國報告事項。

## 計畫業務組

### 一、統計資料

- (一) 本校 99 年度計畫截至目前(99 年 9 月 30 日)為止共計 1,107 件(包含國科會計畫 364 件、農委會計畫 417 件、及其他單位委託之計畫 326 件)，計畫總經費約為 11 億 142 萬元，預計行政管理費約 8,981 萬元。
- (二) 本校 99 年度國科會補助教師出席國際會議(含團隊出席會議)核可者至今共計 18 件。
- (三) 本校 99 年度本校延攬人才「博士後研究員」截至目前(99 年 9 月 30 日)在職人員共計 82 位。
- (四) 本校 99 年度研究計畫截至目前(99 年 9 月 30 日)在職之專任助理共計 372 位、兼任助理共計 1,151 位。
- (五) 99 年教師兼職或借調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共計 4 件。

### 二、已作業完成事項

- (一) 國科會 99 年度「大專學生專題研究計畫」本校共有 149 位學生申請。
- (二) 國科會「產學計畫-應用型計畫」，本校提出申請共計 15 件。
- (三) 國科會「產學計畫-先導型計畫」，本校提出申請共計 9 件
- (四) 國科會 99 年度大眾科學教育「科普活動計畫」本校共 3 位老師申請。
- (五) 教育部「教育部補助節能減碳暨綠色科技人才培育設備(施)」，本校提出申請共計 1 件。
- (六) 國科會 100 年度「貴重儀器中心五年計畫」，本校提出申請共計 1 件。
- (七) 國科會 99 年度「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本校提出申請共計 2 件。
- (八) 國科會 99 年度科教處「大眾科學教育系列講座」，本校提出申請共計 1 件。
- (九) 國科會 99 年度「補助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本校提出申請共計 7 件。
- (十) 國科會 99 年度「數位典藏及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數位典藏部分，本校提出申請共計 4 件。
- (十一) 國科會 99 年度「雲端計算\_安全技術與資訊安全技術研發專案計畫」本校共 2 件申請。
- (十二) 國科會 99 年度「環保署/國科會空污防制科研合作計畫」，本校提出申請共計 2 件。
- (十三) 國科會生物處 99 年度「醫療器材及跨部會發展方案計畫」，本校提出申請共計 1 件。
- (十四) 教育部補助「99 學年度教育部辦理大專院校辦理跨領域學位學程及學分學程」，本校提申請共計 4 件。
- (十五) 科學工業園區研發精進產學計畫，本校提申請共計 4 件。

### 三、其它事項

- (一) 訂定「國立中興大學校長、副校長及四長行政工作補助費績效指標」。
- (二) 協助國科會 4 月 28 舉辦「科研採購說明會」，參加人數共計 160 位。
- (三) 99 年度第 1 次行政管理費分配共計 1,065 件，管理費共計 100,559,211 元整。
- (四) 協助國家科學委員會調查「九十八年全國研發狀況調查-大專校院問卷」。
- (五) 協助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調查「99 年度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績效」之本校研究計畫資料統計。
- (六) 8 月 27 日協助中央研究院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辦公室舉辦「歐盟科研架構計畫-食品、農業與生物科技主題明」。
- (七) 99 年第 2 次管理費分配共計 112 件，計畫總經費 94,444,122 元，管理 8,047,582 元。
- (八) 辦理 9 月 28 日教師節酒會頒發「98 年建教合作計畫教師績優獎、成長之星」獲獎事宜。

### 貴重儀器中心

- 一、依國科會規定，上網完成 98 年度貴重儀器運作計畫會計結案事宜。
- 二、通過國科會補助新購之【場發射穿透式電子顯微鏡】儀器，於 4 月進行儀器服務及操作說明會。
- 三、依國科會指示，彙整貴重儀器中心五年計畫服務績效、論文資料及未來 100-104 年五年需求經費估算，並依其規定格式於規定期限內傳完成申請事宜。
- 四、5 月 24 日國科會貴儀承辦人員及審議委員共 4 員蒞校視察，由本處貴重儀器中心進行簡報後抽檢儀器室，後續已將委員各項建議即要求更正之資料通知各相關儀器人員，並請依其規定進行修正。
- 五、函請各儀器室進行 100 及 101 年貴重儀器運作計畫及儀器新購汰換計畫申請書之匯整。
- 六、依國科會指示自 7 月 1 日起，由各儀器室分別進行線上直接申請貴重儀器運作購置申請書設置作業。
- 七、國科會函知貴重儀器運作計畫新增規劃之博士後研究員師申請注意事項，由本處貴重儀器中心統一彙整並轉知相關儀器室諮詢教授進行處理。
- 八、函請各儀器室進行貴重儀器兩年運作計畫彙整及一年購置計畫申請彙整。
- 九、依國科會指示協助格儀器室進行 100 年及 101 年儀器運作計畫、100 年儀器新購汰換計畫書彙整撰寫。
- 十、完成國科會系統變更資料事宜，本處貴重儀器中心所屬電子順磁共振儀儀器室諮詢教授變更為陳志鴻教授。
- 十一、通過國科會補助新購置之軌道阱式質譜儀於 7 月 26 日正式驗收，由本處貴重儀器中心進行貨款核銷及財產新增等各項事宜。
- 十二、依國科會要求辦理，彙整貴儀中心 100 年總計畫資料，並試算申請補助之人事經費各儀器室經費需求。

- 十三、依經濟部來函指示，完成經濟研究院調查之全國大專院校研究人力調查表之填寫。
- 十四、依教務處課務組指示，彙整校務評鑑貴儀設備費相關資料並補填指標 3-8 質化敘述。
- 十五、國科會來信通知於 10 月 13 日進行各本中心儀器汰舊換新之視察會議，本處貴重儀器中心已轉知超導核磁共振儀儀器室進行相關資料彙整及場地之借用。

## 陸、前次議案執行情形

###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編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工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化學工程學系擬於 101 學年度成立「化學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案，請討論。

決議：1.照案通過。

2.工學院應提供足夠空間、師資、招生名額及相關資源。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第 58 次校務會議通過，將依期程報部。

提案編號：第二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資訊管理學系擬於 101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案，請討論。

決議：1. 本案招生名額為中等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 16 名通過。

2. 中等教師碩專班應一併停招，由社管院依程序提下次研發會議討論。

3. 資管系碩士在職專班及其他單位招生名額來源若需由文學院相關單位移撥，必須先由文學院或其他學院相關系所及院務會議議決。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第 58 次校務會議通過，將依期程報部。

提案編號：第三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EMBA)擬於 100 學年度調整組別案，請討論。

決議：1. 照案通過。

2. 社管院應提供足夠空間、師資、招生名額及相關資源。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第 58 次校務會議通過，並於 99 年 6 月 29 日興研字第 0990801447 號函報部。教育部於 99 年 9 月 21 日台高(一)字第 099015404N 號函核定同意。

提案編號：第四案

提案單位：產學智財營運中心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產學智財營運中心擬於 99 學年度成立「太陽能光電系統應用學士後學士學位學程」案，請討論。

決議：1. 本案說明四，刪除「預計將來納入創新產業學院的跨領域學士學位學程。」以及刪除說明五。

2. 本件非總量管制員額專案申請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第 58 次校務會議通過，並於 99 年 7 月 21 日興研字第 0990801454 號函將計畫書及招生辦法報部。教育部 99 年 8 月 13 日台技(二)字第 0990139099 號函同意，核定名稱為：「學士後太陽能光電系統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提案編號：第五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本校「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裁撤案，請討論。

決議：本案緩議。

提案編號：第六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本校「藥用植物研發中心」裁撤案，請討論。

決議：本案緩議。

提案編號：第七案

提案單位：文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文學院擬設置附屬於院之二級研究單位「國立中興大學文學院鹿鳴文化資產中心」，請核定。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1.案業以 99 年 4 月 7 日興研字第 0990800759 號函知全校各單位。  
2.上次會議紀錄 84 頁「國立中興大學文學院鹿鳴文化資產中心設置辦法」  
依決議修正為「國立中興大學鹿鳴文化資產中心設置辦法」。

提案編號：第八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 由：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日本總合研究中心」案，請 核定。

決 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以 99 年 4 月 7 日興研字第 0990800759 號函知全校各單位。

提案編號：第九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 由：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政經兵棋推演研究中心」案，請 核定。

決 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以 99 年 4 月 7 日興研字第 0990800759 號函知全校各單位。

提案編號：第十案

提案單位：副校長室、進修推廣部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 由：進修推廣部擬於 99 學年度調整(更名)為「創新產業學院」案，請 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第 58 次校務會議通過，並於 99 年 6 月 29 日興研字第 0990801447  
號函報部。教育部於 99 年 9 月 21 日台高(一)字第 099015404N 號函核定同  
意。

提案編號：第十一案

提案單位：產學智財營運中心、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廢止「國立中興大學智慧財產推廣獎勵作業要點」、「國立中興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績優輔導老師選拔活動辦法」、「國立中興大學研發成果技術移轉獎勵辦法」、「國立中興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常駐企業設置辦法」、「國立中興大學研發處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企業輔導計畫經費及企業回饋金分配辦法」、「國立中興大學研發處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企業輔導計畫經費及企業回饋金分配辦法施行細則」、「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辦法」，請討論。

決議：1.案由修正為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智慧財產推廣獎勵作業要點」、「國立中興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績優輔導老師選拔活動辦法」、「國立中興大學研發成果技術移轉獎勵辦法」、「國立中興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常駐企業設置辦法」、「國立中興大學研發處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企業輔導計畫經費及企業回饋金分配辦法」、「國立中興大學研發處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企業輔導計畫經費及企業回饋金分配辦法施行細則」、「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辦法」。

2.本案提送校務會議核備。

執行情形：本案業提本校第 58 次校務會議討論決議：

1.准予核備。

2.「國立中興大學研發處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企業輔導計畫經費及企業回饋金分配辦法」與「國立中興大學研發處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企業輔導計畫經費及企業回饋金分配辦法施行細則」兩辦法名稱更正為「國立中興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企業輔導計畫經費及企業回饋金分配辦法」與「國立中興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企業輔導計畫經費及企業回饋金分配辦法施行細則」。

提案編號：第十二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計畫業務組

案由：99 年度建教合作管理費校留用款預算案，請核備。

決議：修正通過，支援學術發展經費 99 年度預算數修正為 8,000,000 元。

執行情形：依據決議辦理。

提案編號：第十三案

提案單位：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農資學院擬設置「國立中興大學農產品農藥殘留檢測中心」案，請核定。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以 99 年 4 月 7 日興研字第 0990800759 號函知全校各單位。

提案編號：臨時動議第一案

提案單位：黃振文、鄭政峰、陳全木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農資學院擬於 100 學年度增設大學部四年制全英語授課之「國際農企業學士學位學程」(International Bachelor Program of Agribusiness)，請討論。

決議：1. 追認通過，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2. 有關通識教育課程及共同課程部分，請國際事務處及教務處邀請相關單位協調規劃之。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第 58 次校務會議通過，並於 99 年 6 月 29 日興研字第 0990801447 號函報部。教育部於 99 年 9 月 21 日台高(一)字第 099015404N 號函核定同意。

提案編號：臨時動議第二案

提案單位：楊長賢、許文輝、黃振文、毛嘉洪、詹富智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國立中興大學與中央研究院合辦之「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擬於 100 學年度更名為「微生物遺傳與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案，請討論。

決議：本案程序已完備，由承辦單位校務企劃組提下次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執行情形：已提案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

提案編號：臨時動議第三案

提案單位：黃永勝、薛富盛、毛嘉洪、鄭政峰、鄭經偉、宋德喜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 由：因應進修推廣部轉型為創新產業學院，擬新增「文化創意產業學士學位學程」案，請 討論。

決 議：通過。有關招生名額應依程序召開相關會議辦理。

執行情形：1. 本案業經第 58 次校務會議通過，並於 99 年 6 月 29 日興研字第 0990801447 號函報部。教育部於 99 年 9 月 21 日台高(一)字第 099015404N 號函核定緩議。

2. 本處以 99 年 10 月 1 日興研字第 0990802386 號函申復，教育部於 99 年 10 月 20 日台高(一)字第 0990178252S 號函同意辦理。

##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編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林富士、邱貴芬、陳淑卿、詹麗萍、宋德喜、林清源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 由：文學院歷史學系進修學士班擬於 100 學年度停招案，請 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第 58 次校務會議通過，並於 99 年 6 月 29 日興研字第 0990801447 號函報部。教育部於 99 年 9 月 21 日台高(一)字第 099015404N 號函核定同意。

## 柒、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 國立中興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99 年 10 月 8 日中午 12 時

貳、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四會議室

參、主 席：齊主席心

記錄：李玉玲、薛伊安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討論事項：

案 由：本次研究發展會議各單位所提議案是否納入「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討論及議案討論順序，請 討論。

說 明：

一、本次研究發展會議接獲農資學院、工學院、社管學院及本處等四個單位共提出 14 個討論案(如會議目次)。

二、將本次 14 個議案其提案屬性，歸納整理如下：

| 議案性質               | 議案案號                 | 依據                     |
|--------------------|----------------------|------------------------|
| 一、各種重要章則。          | 第 4、5、6 及 14 案       |                        |
| 二、研究單位設置與裁撤。       | 第 1、2、12 及 13 案      | 國立中興大學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      |
| 三、教學研究單位之新增、調整與停招。 | 第 3、7、8、9、10 及 11 案。 | 國立中興大學教學研究單位之新增與調整審核辦法 |

三、上開議案是否納入「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討論及議案討論順序，請 審議。

討論決議：

第一案：本校「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裁撤案，請 討論。

決 議：1. 請提案單位補充前次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前次研究發展會議紀錄等資料，以完備程序。

2. 請會計室提供本中心詳細經費支用報告，例如中心主任有無支領主管加給、支領津貼等資料。

3. 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二案：本校「藥用植物研發中心」裁撤案，請 討論。

決 議：1. 請提案單位補充前次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前次研究發展會議紀錄等資料，以完備程序。

2. 請會計室提供本中心詳細經費支用報告。
3. 請研發處於發送本次研發會議資料前，先將各單位提供之資料予齊主席核閱，以避免疏漏。
4. 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三案：國立中興大學與中央研究院合辦之「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擬於 101 學年度更名為「微生物遺傳與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案，請討論。

決議：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四案：「國立中興大學產學合作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廢止案，請討論。

- 決議：1. 請會計室提供本委員會支用經費報告。  
2. 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五案：擬訂定「國立中興大學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注意事項」，請討論。

- 決議：1. 請提案單位提供教授比照公務人員職等對照資料。  
2. 請會計室提供過去三年各單位以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資料。  
3. 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六案：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補助教師出國講學及出席國際會議辦法」部份條文，請討論。

決議：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七案：資訊管理學系擬於 101 學年度停止招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請討論。

- 決議：1. 請提案單位補正程序，系務會議應確實召開，並請於研發會議開會前召開後將會議紀錄送研發處彙辦。  
2. 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八案：資訊管理學系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班」，請討論。

- 決議：1. 請研發處承辦單位製作過去五年本校申請之新增、調整系所案，經研發會議、校務會議及教育部通過與不通過之資料，提本次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2. 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歐陽彥杰：工學院代表針對本議案第一次發言，我們學校在處理博士班或碩士班申請的案子，都是由各學院或各系單位自由提出，但是學校應該從長期原則加以通

盤考量，今天如果某個系所想增加學生或教師名額，應由校統一規劃，相對於新增單位的使用空間規劃，一般來講我們相信由他們所提出資料作為憑證，但是學校應整體考量學生受教育權益，事實上我們並沒有宏觀的以學生角度做出發，各系雖有提案權，是否有考慮學生畢業出路及社會未來就業情況，不要只是為了能讓系越來越壯大，未來學校研發單位應該相當程度做到主導學校整個未來研究發展方向，這也是開此會議的主要目的，再此建議希望將來對這類案子能作多一點討論、多一點想法。

針對本案，基本上尊重提案單位的想法，但資管系開的是「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班」以他們現有師資情況為偏向在資訊、工程、資訊科學等領域，相對於管理方面的師資則少之又少，但資管系向教育部提出申請的領域是屬於教育、社管領域，從該系師資所發表的 paper 來看，大部分是屬於 SCI 而非 SSCI，也就是與社會管理的領域其實相差甚遠，他提出的領域是教育社團領域，他的師資現況與他申請的領域不盡相同。

我樂於他們成立一個博士班，是否可以請大家多思考，我們今天培養出那麼多博士出去他們能做什麼，不要祇是一昧的想多一點多一點學生進來幫我們做研究。

- 齊主席：(1)歐陽教授的意見很好，以往研發會議都流於背書，未確實審查，設立任何單位或增班均應確實考量教育、研究、學生出路等各項，請陳全木研發長未來注意。
- (2)請研發處提供過去 5 年經研發會議通過、經校務會議通過、報教育部後核准或未核准之案件請列表提供。
- (3)研發會議上再討論相關問題。

第九案：教師專業發展所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博士班」案，請討論。

決 議：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十案：工學院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跨領域專利工程碩士學位學程」，請討論。

決 議：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十一案：農資學院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農業經濟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請討論。

決 議：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十二案：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國立中興大學教育科學研究中心」案，請討論。

決 議：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十三案：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國立中興大學磐石產學研究中心」案，請討論。

- 決 議：1. 請提案單位補充過去幾次研發會議討論資料，以完整了解本案來龍去脈。  
2. 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第十四案：農資學院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請 討論。

決 議：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本次研究發展會議議案討論順序如下：

- 一、本校「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裁撤案，請 討論。
- 二、本校「藥用植物研發中心」裁撤案，請 討論。
- 三、國立中興大學與中央研究院合辦之「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擬於 101 學年度更名為「微生物遺傳與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案，請 討論。
- 四、資訊管理學系擬於 101 學年度停止招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請 討論。
- 五、資訊管理學系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班」，請 討論。
- 六、教師專業發展所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博士班」案，請 討論。
- 七、工學院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跨領域專利工程碩士學位學程」，請 討論。
- 八、農資學院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農業經濟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請 討論。
- 九、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國立中興大學教育科學研究中心」案，請 討論。
- 十、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國立中興大學磐石產學研究中心」案，請 討論。
- 十一、「國立中興大學產學合作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廢止案，請 討論。
- 十二、擬訂定「國立中興大學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注意事項」，請 討論。
- 十三、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補助教師出國講學及出席國際會議辦法」部份條文，請 討論。
- 十四、農資學院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請 討論。

柒、臨時動議：請研發處將研究中心評鑑結果提至本次研發會議報告。

捌、散 會：下午 1 時 30 分。

附件

**國立中興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  
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簽到單**

開會時間：99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四會議室

主 持 人：陳研發長全木

紀 錄：李玉玲、薛伊安

出席人員及單位：

| 姓 名  | 簽 名   | 單 位       |
|------|---|-----------|
| 陳全木  |    | 研發處       |
| 林建光  |    | 外文系(文學院)  |
| 齊心   |   | 昆蟲系(農資學院) |
| 高漢謀  |  | 化學系(理學院)  |
| 歐陽彥杰 |  | 電機系(工學院)  |
| 洪慧芝  |  | 生醫所(生科學院) |
| 李衛民  |  | 獸醫系(獸醫學院) |
| 詹永寬  |  | 資管系(社管學院) |

國立中興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  
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簽到單

開會時間：99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四會議室

主 持 人：陳研發長全木

紀錄：李玉玲、薛伊安

列席人員及單位：

| 姓 名 | 簽 名 | 單 位    |
|-----|-----|--------|
| 呂福興 | 呂福興 | 研究發展處  |
| 于迺文 | 于迺文 | 校務企劃組  |
| 黃介辰 | 李介辰 | 學術發展組  |
| 張嘉哲 | 張嘉哲 | 計畫業務組  |
| 楊吉斯 | 楊吉斯 | 貴重儀器中心 |
| 黃炳文 | 黃炳文 | 應用經濟系  |
| 黃琮琪 | 黃琮琪 | 農業推廣中心 |
| 黃敏睿 | 黃敏睿 | 工學院    |

國立中興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  
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簽到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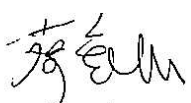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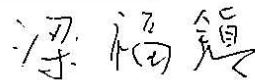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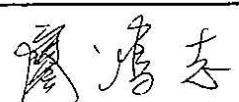
開會時間：99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四會議室

主 持 人：陳研發長全木

紀錄：李玉玲、薛伊安

列席人員及單位：

| 姓 名 | 簽 名  | 單 位      |
|-----|--|----------|
| 蔡垂雄 |   | 資訊管理系    |
| 梁福鎮 |   | 教師專業發展研所 |
| 廖鴻志 |  | 會計室      |
|     |  |          |



## 捌、議案討論

提案編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本校「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裁撤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 二、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徐善慧主任業於 98 年 8 月 1 日離職。該中心之業務已納入生物科技發展中心，成為其核心實驗室之一。
- 三、本處已簽請校長於 99 年 4 月 29 日同意裁撤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詳如附件。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核備。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出席代表要求發言列入紀錄者：

※齊代表心：剛才毛院長講的話非常好，我建議毛院長同意將他講的話列為紀錄，但是把人名刪掉。

※齊代表心：把人名刪掉，可以嗎？

※齊代表心：但不可以讓精神離譜。這個案子校內這種情形很多，很多單位為一個人設立的，設立後他得到資源、得到好處，就拍拍屁股走掉。所以這種情形未來要嚴格避免。這個東西也像毛院長一樣，雖然他說他比較鄉愿，但他也指責了各院院長，事實上存在校內鄉愿很多，所以這個案子應該要裁撤，而且它對本校目前沒有什麼貢獻。

※齊代表心：把本人的話都詳細列入紀錄，包括本人建議把毛院長的話列入詳細紀錄。

※齊代表心：所以我建議將來的研發處要主動、積極點。特別是研發長要注意各個單位到底有沒有在運作？不要像這案子一樣，擱了三年等等。要注意有沒有單位在運作？它的主管有沒有像一個團隊或是它是一人團隊？看看中間是不是有定時開會？如果真的有在做的話，下面會有很多教師幫忙，那些教師會學到，就不會因為她走了就要裁撤了。一個單位成立了再裁撤，對學校都是一種損失傷害。是不是真的因為她走了當初沒有培養人接手？這些我們是外系的沒辦法去探究，研發處有權利，當然我們現在也沒必要去查，但是未來必須要盡量避免。

※齊代表心：大學教授要做的事是明辨是非。我記得通識教育中心也想要推動批判性思辯，我們不能只講情味，「明辨是非」應該放在前面，「明辨是非」然後再對的法規以外的才可以考慮。簡教授講的話我不能說他對，幹細胞與組織工程是生物科學裡很重要先進的，如果本校老師有人要做的，就應該讓它存在，就應該聘請新的人去接，把它併到生科中心去做，生科中心能不能接？它只是接儀器設備或怎樣？這問題我們在這裡講的少。是不是研發長跟校長應該認真考慮，而不是用比較方便的方式裁撤掉，如果是很重要就應該讓它留著找人接，如果學校裁撤之前沒有真正問過，沒有去問過生科

院、獸醫學院，問過有沒有人願意接，如果沒有問過就直接裁撤，我個人覺得手續上不是很妥當的。

※齊代表心：我請教一下您們有沒有找過獸醫學院。

※齊代表心：生科中心是一個小的中心，獸醫學院這方面可能做的更多，如果您們找獸醫學院，說不定他們願意接。

※齊代表心：學程是學程，學程是以教學為主，跟研究是有差異的，我個人建議本案緩議，請研發處跟獸醫學院討論一下，獸醫學院如果有團隊願意來接的話，我覺得就應該讓他們來接，原有的設備就不可以讓生科中心接，如果從那方面做會比較妥善。

※齊代表心：我個人也同意裁撤，所以反過來說很多中心設不設都可以，生科中心裁掉也可以。他們講的都對，你要設就要好好的做，不要設了以後又裁掉，雖然我個人同意這案子裁撤，下面的案子請大家務必要慎重想到底要不要設？有系的為什麼要設學程？有系的老師做研究為什麼還要設中心等？這也反映過去盲目的設很多。

◎備註：會中毛代表嘉洪同意將其發言列入紀錄，會後表示其發言不予列入。

附件

檔 號：099/080206/

保存年限：99年

簽 於 研究發展處 日期：99年4月21日

主旨：有關本校組織工程與幹細胞中心及藥用植物研究中心裁撤一案，請 鑒核 秘書字...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 二、組織工程與幹細胞中心於92年6月13日獲准設立，因原主任徐善慧教授於98年8月1日離職，經98年10月7日會議決議(如附件一)納入本校生物科技發展中心，成為其核心實驗室之一。
  - 三、本校藥用植物研發中心於95年5月5日獲准設立，因原主任陳世雄教授於96年8月1日離職。本(99)年2月2日以興研字第0990800284號函送本校「99年度研究單位評鑑實施計畫」，無人收文被退。經瞭解，該中心目前業無運作。
  - 四、依據本校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第五條規定，前述2中心均應於今(99)年度辦理自我評鑑。
  - 五、檢附本校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如附件二。
- 擬辦：奉核可後，依程序辦理2中心裁撤之後續事宜，並停辦其99年度自我評鑑，以避免資源浪費。

~~(會議)~~

會辦單位：生物科技發展中心、人事室



第1頁 共2頁



國立中興大學  
研究發展處 0990800916

| 第一層 決行<br>承辦單位                                  | 會辦單位   | 決行  |
|---|--|---|
| <b>專員陳道正</b><br>0421<br>1005                    | <b>楊長賢</b><br>4/23<br><small>藥理系主任<br/>發展中心主任</small>  | <b>敬陳鈞長核示</b><br><b>陳文福</b><br>99. 4. 26<br><small>醫務主任</small> |
| <b>組長西文</b>                                     | 人事室：<br>查本校組織工程與幹細胞中心<br>及藥用植物研究中心等研究單<br>位均未納入本校組織規程。 | 可<br>4/29   |
| <b>李少華</b>                                      | <b>組長張景丞</b><br>0426<br>0835                           |   |
| <b>教授 陳全木</b><br><small>藥理系教授<br/>藥理系教授</small> | <b>李少華</b><br><small>人事室主任</small>                     |   |

裝



訂

線

##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節錄)

壹、開會時間：九十九年三月十一日中午十二時

貳、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四會議室

參、主 席：齊委員心

記錄：李玉玲、薛伊安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討論事項：

一、案 由：本校「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裁撤案，請 討論。

發 言 紀 錄：

主 席：第一案是第一頁，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辦理，這個應附法規，這提案程序看今天附的法規第十一條，第十一條若研究單位已無存續，請業務單位唸一下第十一條。

主 席：這個單位裁撤案，裁撤案是否符合第十一條規定裁撤程序？

于組長迺文：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原來屬於校級非納入組織規程中心，符合第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屬於一級研究單位由研究發展會議審定並送校務會議核備後裁撤，這次研發處是以第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由研究中心主管或上級主管提出，研發處是以上級主管，這個研究中心併入生科中心，這個案有簽給校長。

主 席：原來人離職了？我們學校現在變得很奇怪，離職前要交待好，離職後校長也應該聘新人，這個案子校長有沒有聘？

于組長迺文：就我們了解，他離職後校長沒有再續聘。

主 席：按照規定是研究單位主管或上級主管，這個沒有單位主管，會議上應載明：研發處應向校長報告，校長要聘人來兼，那個人提出來申請裁撤，或由校長主動提出。第三頁會議紀錄，原則上開會會議紀錄都應該要是法制單位內會議，這個開會是校長室開的，並不是合法的會議，如果是校長提出，有會議紀錄，你們就不用附第二頁簽了。程序上從很多地方來看，雖然你們工作認真，但是有很多地方都……。

于組長迺文：跟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如主席說的，這個會議是 98 年 10 月 7 日召開的，這會議有討論到納入生科中心，我們希望程序完備，請他們上簽，楊長賢主任兼管這個中心，王依君小姐是組織工程幹細胞中心的。

主 席：楊長賢是會辦單位。

于組長迺文：報告主席，請看這個簽最左邊，第一個是王依君小姐的章，王依君小姐下面是楊長賢的簽名，會辦單位是楊長賢的章。

主 席：那個楊長賢沒有權利簽，這些都不符合程序，所以說這些都胡作非為。既然這個案要裁撤，是不是納入研發會議討論，如果各位委員沒有意見，我們將這個案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蘇委員武昌：在時序上，把校長召開會議提到前面去。

主 席：提到前面去，第二頁第三頁對調。

于組長迺文：補充一下，研發會議我們附的是這個簽，這個會議紀錄是簽的附件。

- 主 席：你講的對，這個會議是私下的會議，你不附也可以。
- 于組長迺文：所以我們研發處沒有附，為了讓委員看到完整的簽，所以附上簽的附件。
- 主 席：你們要跟楊長賢講一下，楊長賢沒有權利簽名，他不是這個單位主管。
- 于組長迺文：跟主席報告一下，當初這個簽來我們研發處時我們有留意到這個問題，但是這個人事室在我們之前有表示意見，我們不清楚是否有託人代管這個事情，我們只知道他們有講好，我們看到人事室同意所以我們就接受。
- 主 席：人事室在很多法案上犯了很多錯誤，他們也曾公開道歉，所以說他們的話你們不要太相信，所以說他們是對你們陷害。好了。都沒有問題，本案列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 李委員衛民：我第一次發言，第一案他的原意是要併入生科中心，所以說用併入比較好一點，而不要用裁撤這個字眼，如果裁撤這整個組織都拿掉。
- 主 席：法規沒有併入。只有新設不然就是裁撤。
- 李委員衛民：以後併入生科中心，他的儀器設備都還在。
- 主 席：對。我們請研發處修法，國立中興大學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增加一條如果說要裁併。
- 李委員衛民：第十一條經評鑑評定建議裁撤者，這個案子並沒有經過評鑑或評定，所附的資料沒有評鑑或評定資料，如果只是因為徐主任離職了，就把它裁撤，這樣子話…。
- 主 席：對啦！那是或，或經評鑑裁撤者，經研究單位主管或上級主管提出裁撤，所以說我剛講說如果校長提出裁撤，如果校長有指示他們就不用上簽了，校長主動提出的話，校長下個令，或單位主管提出，或經過評鑑裁撤。所以說陳教授您在研發處工作上務必認真一點，相關法規程序您一定要認真得去看。
- 陳研發長全木：謝謝齊主席的指示，我們在單位設置辦法的條文中，針對整併或裁併的部分研議納入辦法，謝謝！
- 決 議：本案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國立中興大學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研發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簽到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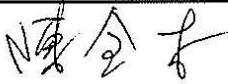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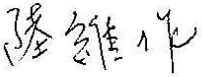



開會時間：九十九年三月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四會議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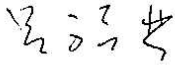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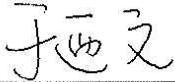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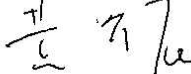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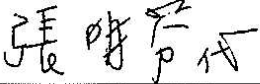
主持人：陳研發長全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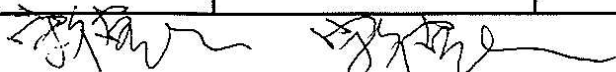
紀錄：李玉玲、薛伊安

出席人員及單位：

| 姓名  | 簽名  | 單位        |
|-----|---|-----------|
| 陳全木 |    | 研發處       |
| 林清源 |    | 中文系(文學院)  |
| 齊心  |    | 昆蟲系(農資學院) |
| 陸維作 |    | 化學系(理學院)  |
| 蘇武昌 |    | 電機系(工學院)  |
| 張嘉哲 |  | 生醫所(生科學院) |
| 李衛民 |  | 獸醫系(獸醫學院) |
| 袁鶴齡 | 請假  | 國務所(社管學院) |

列席人員及單位：

| 姓名  | 簽名  | 單位     |
|-----|---|--------|
| 呂福興 |  | 研究發展處  |
| 于適文 |  | 校務企劃組  |
| 黃介辰 |  | 學術發展組  |
| 余碧  |  | 計畫業務組  |
| 楊吉斯 | 請假  | 貴重儀器中心 |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紀錄

提案編號：第五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本校「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裁撤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 二、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徐善慈主任於 98 年 8 月 1 日離職。
- 三、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之業務併入本校生物科技發展中心管理，詳如附件。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核備。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本案緩議。



# 國立中興大學

## 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 計畫經費執行情形

(補充資料)

會計室整理  
99年10月18日

國立中興大學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  
計畫經費執行簡表  
92年6月至99年10月

單位：元

| 年度 | 件數 | 計畫收入數      | 實際支用數      |
|----|----|------------|------------|
| 合計 | 59 | 61,995,414 | 58,182,646 |
| 93 | 11 | 7,021,367  | 6,834,841  |
| 94 | 7  | 9,250,000  | 9,249,820  |
| 95 | 12 | 7,906,052  | 8,129,070  |
| 96 | 13 | 9,799,714  | 9,799,714  |
| 97 | 11 | 24,175,281 | 22,009,284 |
| 98 | 4  | 2,843,000  | 1,895,365  |
| 99 | 1  | 1,000,000  | 264,552    |

**國立中興大學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  
**計畫經費執行明細簡表**  
**92年6月至99年10月**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計畫代碼     | 計畫名稱   | 計畫主持人       | 委託單位     | 執行期限                 | 計畫收入數             | 實際支用數             | 頁次 |
|---------------------|----|----------|--|-------------|----------|----------------------|-------------------|-------------------|----|
| <b>93至99年度總計59件</b> |    |          |  |             |          |                      | <b>61,995,414</b> | <b>58,182,646</b> |    |
| 93                  | 1  | GD93224  | 組織工程幹細胞研究中心                                    | 徐善慧         | 國衛院      | 93.01.01<br>93.12.31 | 2,581,000         | 2,581,000         | 1  |
| 93                  | 2  | GD93018  | 2004年第七屆工程科技與中西醫藥應用研討會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3.01.01<br>93.12.31 | 339,400           | 214,716           | 5  |
| 93                  | 3  | GD93038  | 活性蛋白ANZ6636於新型創傷敷料之測試試驗                        | 徐善慧         | 安立信生技公司  | 93.07.01<br>93.11.30 | 352,000           | 352,000           | 6  |
| 93                  | 4  | GD93044  | 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興大學組織與幹細胞研究中心產學合作計畫               | 徐善慧         | 雙美生技公司   | 93.08.01<br>93.10.31 | 345,000           | 344,908           | 7  |
| 93                  | 5  | GD93059  | 膠原蛋白生醫材料產品於之細胞相容性與動態機械性質                       | 徐善慧         | 台鹽公司     | 93.11.15<br>93.12.15 | 80,500            | 80,500            | 8  |
| 93                  | 6  | GD93221  | 遠紅外線纖維應用評估                                     | 徐善慧         | 工研院      | 93.01.01<br>93.12.31 | 650,000           | 619,872           | 9  |
| 93                  | 7  | GC93041  | 物理刺激及基因改質對改善人工小血管暢通性之評估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3.08.01<br>94.09.30 | 849,000           | 817,378           | 10 |
| 93                  | 8  | GC93290  | 精密支架導引軟骨及骨組織再生-精密支架中之細胞共培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3.08.01<br>94.07.31 | 600,000           | 600,000           | 12 |
| 93                  | 9  | GC93604  | γ-ray照射製備多功能性奈米敷料及組織工程人工皮膚之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3.01.01<br>93.12.31 | 557,800           | 557,800           | 13 |
| 93                  | 10 | GC93713A | 奈米金屬顆粒複合生醫材料之生物相容性測試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3.11.01<br>94.10.31 | 500,000           | 500,000           | 14 |
| 93                  | 11 | GC93713B | 奈米金屬顆粒複合生醫材料之生物相容性測試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3.11.01<br>94.10.31 | 166,667           | 166,667           | 16 |
| <b>93年度合計11件</b>    |    |          |  |             |          |                      | <b>7,021,367</b>  | <b>6,834,841</b>  |    |
| 94                  | 1  | GD94217  | 組織工程幹細胞研究中心                                    | 徐善慧         | 國衛院      | 94.04.20<br>94.12.31 | 2,564,000         | 2,564,000         | 17 |
| 94                  | 2  | GD94217A | 組織工程幹細胞研究中心                                    | 徐善慧、<br>蘇鴻麟 | 國衛院      | 94.01.01<br>94.12.31 | 1,846,000         | 1,846,000         | 22 |
| 94                  | 3  | GB94101  | 醫療器材法規服務單位之前置作業研究                              | 徐善慧         | 衛生署      | 94.01.26<br>94.12.31 | 1,100,000         | 1,100,000         | 24 |
| 94                  | 4  | GC94297  | 評估內皮細胞在材料上之表現與其來源對人工小血管內皮化之影響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4.08.01<br>95.07.31 | 1,281,000         | 1,281,000         | 26 |
| 94                  | 5  | GC94412  | 重度創傷之幹細胞組織工程-子計畫一:重度創傷組織工程生醫材料支架上幹細胞之體外培養(1/3)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4.08.01<br>95.07.31 | 1,800,000         | 1,800,000         | 27 |
| 94                  | 6  | GC94718B | 幾丁聚糖與幾丁質不織布敷料之傷口修復功能性測試                        | 徐善慧         | 福良興業公司   | 94.11.01<br>95.10.31 | 230,000           | 229,820           | 29 |
| 94                  | 7  | GC94718A | 幾丁聚糖與幾丁質不織布敷料之傷口修復功能性測試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4.11.01<br>95.10.31 | 429,000           | 429,000           | 30 |
| <b>94年度合計7件</b>     |    |          |  |             |          |                      | <b>9,250,000</b>  | <b>9,249,820</b>  |    |
| 95                  | 1  | GB95018  | 軟性生物體修復材料之大氣電漿表面改質機制與生物相容性模型之研究                | 徐善慧         | 原能會核能研究所 | 95.01.01<br>95.12.31 | 400,000           | 400,000           | 31 |
| 95                  | 2  | GD95048許 | 含不同添加劑之新型生醫級聚胺酯樹脂原料之生物相容性研究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5.08.01<br>96.07.31 | 1,417,460         | 1,417,460         | 32 |
| 95                  | 3  | GD95055許 | 新型皮膚保養配方之研發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5.09.01<br>96.06.30 | 786,600           | 786,600           | 35 |

## 國立中興大學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

## 計畫經費執行明細簡表

92年6月至99年10月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計畫代碼      | 計畫名稱   | 計畫主持人 | 委託單位           | 執行期限                 | 計畫收入數     | 實際支出數     | 頁次 |
|------------|----|-----------|--|-------|----------------|----------------------|-----------|-----------|----|
| 95         | 4  | GD95083芬  | TPU薄膜表面改質與TPR發泡膜內貼合性能評估計畫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5.10.01<br>96.09.30 | 700,000   | 700,000   | 37 |
| 95         | 5  | GB95008   | 含奈米材料/科技之醫療器材之生物安全性法規策略探討                      | 徐善慧   | 國衛院            | 95.01.01<br>95.12.31 | 1,000,000 | 1,000,000 | 38 |
| 95         | 6  | GD95157   | 膠原蛋白製劑中殘留戊二醛含量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5.12.01<br>95.12.31 | 6,325     | 6,325     | 40 |
| 95         | 7  | GC95087   | 新穎基因轉殖鼠神經幹細胞之臨床前研究-子計畫三:神經幹細胞植覆於神經導管應用於週邊神經再生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5.08.01<br>97.07.31 | 2,000,000 | 2,000,000 | 41 |
| 95         | 8  | GC95440   | 重度創傷之幹細胞組織工程-子計畫一:重度創傷組織工程生醫材料支架上幹細胞之體外培養(2/3)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5.08.01<br>96.08.31 | 1,000,000 | 1,000,000 | 45 |
| 95         | 9  | GC95714A  | 一種接枝幾丁聚糖的新穎醫療保健用織物及其抗菌功能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5.11.01<br>96.10.31 | 429,000   | 429,000   | 47 |
| 95         | 10 | GC95714B  | 一種接枝幾丁聚糖的新穎醫療保健用織物及其抗菌功能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5.11.01<br>96.10.31 | 166,667   | 166,667   | 48 |
| 95         | 11 | 校長控留款     | 組織工程幹細胞研究中心                                    |       |                |                      |           | 20,000    | 49 |
| 95         | 12 | 執行政府計畫配合款 | 組織工程幹細胞研究中心                                    |       |                |                      |           | 203,018   | 50 |
| 95年度合計:12件 |    |           |  |       |                |                      | 7,906,052 | 8,129,070 |    |
| 96         | 1  | GB96031林  | 紡織材料之大氣電漿表面抗菌改質與生物相容性研究                        | 徐善慧   |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 | 96.01.01<br>96.12.31 | 498,000   | 498,000   | 53 |
| 96         | 2  | GD96037芬  | 人類口腔幹細胞的純化與分化特性研發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6.08.01<br>98.07.31 | 1,301,800 | 1,301,800 | 54 |
| 96         | 3  | GD96040葉  | NAC-MAX之細胞生物相容性測試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6.06.01<br>96.11.30 | 202,353   | 202,353   | 57 |
| 96         | 4  | GD96203葉  | 組織工程及三維細胞培養之奈米策略                               | 徐善慧   | 國衛院            | 96.01.01<br>96.12.31 | 3,000,000 | 3,000,000 | 58 |
| 96         | 5  | GD96304黃  | 台灣幹細胞學會2007研討會暨年會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6.01.01<br>96.06.30 | 230,000   | 230,000   | 61 |
| 96         | 6  | GD96305A許 | 2007年第十屆工程科技與中西醫藥應用研討會-相關機關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6.01.01<br>96.06.30 | 98,500    | 98,500    | 62 |
| 96         | 7  | GD96305B許 | 2007年第十屆工程科技與中西醫藥應用研討會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6.01.01<br>96.06.30 | 35,100    | 35,100    | 63 |
| 96         | 8  | GB96021   | 奈米化粧品法規管理規範與安全性評估樣式之研究                         | 徐善慧   | 行政院衛生署         | 96.03.01<br>97.02.29 | 1,000,000 | 1,000,000 | 64 |
| 96         | 9  | GD96049   | 有關第三代生物穩定性生醫級聚胺酯樹脂技術性支援研究與評估-(2007)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6.09.01<br>97.08.31 | 1,227,873 | 1,227,873 | 66 |
| 96         | 10 | GD96105   | 對外服務收入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5.12.20<br>96.12.31 | 82,088    | 82,088    | 68 |
| 96         | 11 | GC96277   | 重度創傷之幹細胞組織工程-子計畫一:重度創傷組織工程生醫材料支架上幹細胞之體外培養(3/3)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6.08.01<br>97.07.31 | 1,600,000 | 1,600,000 | 69 |
| 96         | 12 | GC96719A  | 新穎生醫材料生物性分析方法之建立與開發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6.11.01<br>97.10.31 | 374,000   | 374,000   | 72 |
| 96         | 13 | GC96719B  | 新穎生醫材料生物性分析方法之建立與開發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6.11.01<br>97.10.31 | 150,000   | 150,000   | 73 |

## 國立中興大學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

## 計畫經費執行明細簡表

92年6月至99年10月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計畫代碼     | 計畫名稱                                       | 計畫主持人 | 委託單位     | 執行期限                  | 計畫收入數      | 實際支用數      | 頁次  |
|-----------|----|----------|--|-------|----------|-----------------------|------------|------------|-----|
| 96年度合計13件 |    |          |  |       |          |                       | 9,799,714  | 9,799,714  |     |
| 97        | 1  | GB97009芬 | 紡織材料之大氣電漿表面抗菌改善與生物相容性研究                    | 徐善慧   | 原能會核能研究所 | 97.01.01<br>97.12.31  | 597,000    | 597,000    | 74  |
| 97        | 2  | GB97076黃 | 中台灣具競爭性高風險醫療器材二年計畫                         | 徐善慧   | 資策會      | 97.11.01<br>99.10.31  | 15,000,000 | 13,651,063 | 76  |
| 97        | 3  | GD97202黃 | 組織工程及三維細胞培養之奈米策略                           | 徐善慧   | 國衛院      | 97.01.01<br>97.12.31  | 3,000,000  | 3,000,000  | 87  |
| 97        | 4  | GD97159  | 對外服務收入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7.01.01<br>97.12.31  | 375,000    | 375,000    | 90  |
| 97        | 5  | GD97221  | 具生物相容性及藥物釋放功能之植入針頭設計開發                     | 徐善慧   | 工研院      | 97.03.15<br>97.12.15  | 600,000    | 600,000    | 91  |
| 97        | 6  | RA97012  | 97年度生物及醫學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幹細胞與組織工領域             | 徐善慧   | 教育部      | 97.01.01<br>97.12.31  | 1,438,000  | 1,438,000  | 93  |
| 97        | 7  | GC97225  | 聚胺酯奈米金/銀複合材料對血管內皮細胞及內皮前驅細胞影響之訊號機制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7.08.01<br>100.07.31 | 1,152,000  | 807,311    | 95  |
| 97        | 8  | GC97225A | 聚胺酯奈米金/銀複合材料對血管內皮細胞及內皮前驅細胞影響之訊號機制-促進短期就業措施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8.02.01<br>98.12.31  | 413,281    | 212,378    | 96  |
| 97        | 9  | GC97226  | 生醫聚胺酯奈米複合材料模型表面建立與生物相容性研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7.08.01<br>99.07.31  | 908,000    | 636,532    | 97  |
| 97        | 10 | GC97704A | 含O3之新穎醫療器材應用於創傷修復及抗菌之評估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7.08.01<br>98.07.31  | 492,000    | 492,000    | 99  |
| 97        | 11 | GC97704B | 含O3之新穎醫療器材應用於創傷修復及抗菌之評估                    | 徐善慧   | 國科會      | 97.08.01<br>98.07.31  | 200,000    | 200,000    | 101 |
| 97年度合計11件 |    |          |  |       |          |                       | 24,175,281 | 22,009,284 |     |
| 98        | 1  | 98E460   | 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 楊長賢   | 國衛院      | 98.01.01<br>99.07.31  | 2,000,000  | 1,052,365  | 102 |
| 98        | 2  | GB98005芬 | 紡織材料之大氣電漿表面抗菌改善與生物相容性研究                    | 徐善慧   | 原能會核能研究所 | 98.01.01<br>98.12.31  | 595,000    | 595,000    | 104 |
| 98        | 3  | GD98020莊 | 多醣體奈米粒子備製與細胞相容性試驗                          | 徐善慧   | 其他單位     | 98.03.31<br>98.11.30  | 200,000    | 200,000    | 106 |
| 98        | 4  | GD98136  | 植體的細胞毒性皮內刺激與急性毒性測試                         | 徐善慧   | 高雄醫學大學   | 98.01.01<br>98.12.31  | 48,000     | 48,000     | 107 |
| 98年度合計4件  |    |          |  |       |          |                       | 2,843,000  | 1,895,365  |     |
| 99        | 1  | 99E460   | 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 楊長賢   | 國衛院      | 99.08.01<br>100.01.31 | 1,000,000  | 264,552    | 108 |
| 99年度合計1件  |    |          |  |       |          |                       | 1,000,000  | 264,552    |     |

## 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成果資料

(因合作教師資料不易認定是否與中心直接相關，此處僅列徐善慧教授資料。)

## (一) 論文及著述

(A) 期刊論文(Referred Papers): corresponding author \*; SCI impact factor 2008 ISI

- [107]S. Hsu\*, K. Fu, T. Huang, I. Tsai, C. Yen (2009), The effect of laser pre-exposure on seeding endothelial cells to a biomaterial surface. *Photomedicine and Laser Surgery*, in press. (SCI 1.785)
- [106]J. Chang, S. Hsu\*, D. C. Chen (2009), The promotion of chondrogenesis in adipose-derived adult stem cells by a RGD-chimeric protein in 3D alginate culture. *Biomaterials*, 30: 6265-6275. (SCI 6.646)
- [105]H. Hung, W. Shyu, C. Tsai, S. Hsu\*, S. Lin\* (2009), Transplantation of endothelial progenitor cells as therapeutics for cardiovascular diseases. *Cell Transplantation*, 2009 Jun 22. [Epub ahead of print] (SCI 5.251)
- [104]C. Lin, S. Hsu\*, C. Huang, W. Cheng, J. Su (2009), A scaffold-bioreactor system for a tissue-engineered trachea. *Biomaterials*, 30: 4117-4126. (SCI 6.646)
- [103]G. Wang, Y. Lin, C. Li, C. Hsueh, S. Hsu, H. Hung (2009) Fabrication of orderly nanostructured PLGA scaffolds using anodic aluminum oxide templates, *Biomedical Microdevices*, 11: 843-850. (SCI 2.924)
- [102]H. Yen, S. Hsu\*, C. Tsai (2009), Cytotoxicity and immunological response of gold and silver nanoparticles of different sizes. *Small*, 5: 1553-1561. (SCI 6.525)
- [101]S. Hsu\*, H. Ni (2009), Fabrication of the microgrooved/microporous polylactide substrates as peripheral nerve conduits and in vivo evaluation (2009). *Tissue Engineering A*, 15: 1381-1390. (SCI 4.697)
- [100]H. Yen, C. Tseng, S. Hsu\*, C. Tsai (2009), Evaluation of chondrocyte growth in the highly porous scaffolds made by fused deposition manufacturing (FDM) filled with type II collagen. *Biomedical Microdevices*, 11: 615-624. (SCI 2.924)
- [99] H. Yen, S. Hsu\*, C. Tseng, J. Huang, C. Tsai (2009), Fabrication of precision scaffolds by liquid-frozen deposition manufacturing (LFDM) for cartilage tissue engineering. *Tissue Engineering A*, 15: 965-975. (SCI 4.697)
- [98] F. Ding, S. Hsu, D. Wu, W. Chiang (2009), Drug release from the interpenetrating polymer networks (IPNs) based on poly(ethylene glycol) methyl ether acrylate (PEGMEA) and gelatin. *Journal of Biomaterials Science, Polymer Edition*, 20: 605-618. (SCI 2.158)
- [97] S. W. Whu, C. Tsai, S. Hsu\* (2009), Evaluation of human bone marrow mesenchymal stem cells seeded into composite scaffolds and cultured in a dynamic culture system for neocartilage regeneration in vitro. *Journal of*

- Medical and Biological Engineering*, 29: 52-58. (SCI, no IF yet; special issue guest editor)
- [96] H. Hung, S. Hsu\* (2009), The response of endothelial cells to polymer surface comprised of nanometric micelles. *New Biotechnology*, 25: 235-243. (SCI 4.246)
- [95] J. Chang, S. Hsu\*, H. Su (2009), The regulation of the gap junction of human mesenchymal stem cells through the internalization of quantum dots. *Biomaterials*, 30: 1937-1946. (SCI 6.646)
- [94] H. Hung, C. Wu, S. Chien, S. Hsu\* (2009), The behavior of endothelial cells on polyurethane nanocomposites and the associated signaling pathways. *Biomaterials*, 30: 1502-1511. (SCI 6.646)
- [93] H. Tseng, S. Hsu\*, M. Wu, T. Hsueh, P. Tu (2009), Nylon textiles grafted with chitosan by open air plasma and their antimicrobial effect. *Fibers and Polymers*, 10: 53-59. (SCI 0.577)
- [92] S. Hsu\*, C. Su, I. Chiu (2009), A novel approach to align adult neural stem cells on micropatterned conduits for peripheral nerve regeneration: a feasibility study. *Artificial Organs*, 33: 26-35. (SCI 2.131)
- [91] Y. Lin, R. Ren, S. Hsu\*, I. Chiu (2008), Sciatic nerve repair by microgrooved nerve conduits made of chitosan-gold nanocomposites. *Surgical Neurology*, 70 Suppl 1: S9-S18. (SCI 1.556)
- [90] S. Hsu\* C. Tang, H. Tseng (2008), Biostability and biocompatibility of poly(ester urethane)-gold nanocomposites. *Acta Biomaterialia*, 4: 1797-1808. (SCI 3.727)
- [89] F. Ding, S. Hsu, W. Chiang (2008), Synthesis of a new photoreactive gelatin with BTDA and HEMA derivatives. *Journal of Applied Polymer Science*, 109: 589-596. (SCI 1.187)
- [88] Y. Chang, P. Tu, M. Wu, T. Hsueh, S. Hsu\* (2008), A study on chitosan modification of polyester fabrics by atmospheric pressure plasma and its antibacterial effects. *Fibers and Polymers*, 9: 307-311. (SCI 0.577)
- [87] C. Lin, J. Su, S. Hsu\* (2008), Evaluation of type II collagen scaffolds reinforced by poly( $\epsilon$ -caprolactone) as tissue engineering trachea. *Tissue Engineering*, 14: 69-77. (SCI 4.697)
- [86] C. Chou, S. Hsu\*, P. Wang (2008), Biostability and biocompatibility of poly(ether)urethane containing gold or silver nanoparticles in a porcine model. *Journal of Biomedical Materials Research*, 84A: 785-794. (SCI 2.706)
- [85] J. Chang, H. Su, S. Hsu\* (2008), The use of peptide-delivery to protect human adipose-derived adult stem cells from damage caused by the internalization of quantum dots. *Biomaterials*, 29: 925-936. (SCI 6.646)
- [84] C. Chen, H. Hung, S. Hsu\* (2008), Low-energy laser irradiation increases

- endothelial cell proliferation, migration, and eNOS gene expression possibly via PI3K signal pathway. *Lasers in Surgery and Medicine*, **40**: 46-54. (SCI 3.539)
- [83] S. Hsu\*, C. Tang, H. Tseng (2008), Gold nanoparticles induce surface morphological transformation in polyurethane and affect the cellular response. *Biomacromolecules*, **9**: 241-248. (SCI 4.146)
- [82] S. Hsu\*, H. Yen, C. Tsai (2007), The response of articular chondrocytes to type II collagen-gold nanocomposites. *Artificial Organs*, **31**: 854-868. (SCI 2.131)
- [81] H. Hung, S. Hsu\* (2007), Biological performances of poly(ether)urethane-silver nanocomposites. *Nanotechnology*, **18**: 475101 (9pp). (SCI 3.446)
- [80] S. Hsu\*, P. S. Lu, H. Ni, C. Su (2007), Fabrication and evaluation of microgrooved polymers as peripheral nerve conduits. *Biomedical Microdevices*, **9**: 665-674. (SCI 2.924)
- [79] G. Wang, K. Ho, S. Hsu, K. Wang (2007), Microvessel scaffold with circular microchannels by photoresist melting. *Biomedical Microdevices*, **9**: 657-663. (SCI 2.924)
- [78] C Chang, S. Hsu\*, H. Yen, H. Chang, S. Hsu (2007), Effects of unidirectional permeability in asymmetric poly(DL-lactic acid-co-glycolic acid) conduits on peripheral nerve regeneration: an *in vitro* and *in vivo* study. *Journal of Biomedical Materials Research B*, **83**: 206-215. (SCI 2.030)
- [77] G. Wang, C. Hsueh, S. Hsu, H. Hung (2007), Fabrication of PLGA microvessel scaffolds with circular microchannels using soft lithography. *Journal of Micromechanics and Microengineering*, **17**: 2000-2005. (SCI 2.233)
- [76] Y. H. Lin, N. K. Chou, W. J. Wu, S. Hsu, S. W. Whu, G. H. Ho, C. L. Tsai, S. S. Wang, S. H. Chu, K. H.\*Hsieh (2007), Physical properties of water-borne polyurethane blended with chitosan, *Journal of Applied Polymer Science*, **104**: 2683-2689. (SCI 1.187)
- [75] S. Hsu\*, C. Lin (2007), The properties of gelatin-poly ( -glutamic acid) hydrogels as biological glues. *Biorheology*, **44**: 17-28. (SCI 2.273)
- [74] S. Hsu\*, C. Tang, J. Chiu, T. Liao, C. Lin, H. Iwata (2007), Cell migration rate on poly( $\epsilon$ -caprolactone)/poly(ethylene glycol) diblock copolymers and correlation with the material sliding angle. *Macromolecular Bioscience*, **7**: 282-490. (SCI 3.298)
- [73] S. Hsu\*, C. Chen, C. Chao, C. Chen, J. Chiu (2007), Cell migration on nanophase-separated poly(carbonate urethane)s. *Journal of Medical and Biological Engineering*, **27**, 15-21. (SCI, no IF yet; 獲 JMBE 年度最佳論文獎)
- [72] C. Chen, Y. Ou, S. Liao, W. Chen, S. Chen, C. Wu, C. Wang, W. Wang, Y. Huang, S. Hsu (2007), Transplantation of bone marrow stromal cells for peripheral nerve repair. *Experimental Neurology*, **204**, 443-453. (SCI 3.974)



[71] S. Hsu\*, H. Yen, C. Tseng, C. Cheng, C. Tsai (2007), Evaluation of the growth of chondrocytes and osteoblasts seeded into precision scaffolds fabricated by fused deposition manufacturing. *Journal of Biomedical Materials Research*, **80B**: 519-527. (SCI 2.030)

研發成果智慧財產權及其應用績效：

專利

[20] B. L. Yen and S. Hsu, A method for efficient chondrogenic differentiation of stem cells, U. S. Provisional Patent Application.

[19] 顏伶汝, 徐善慧, 促進幹細胞軟骨分化的方法。中華民國專利申請中。

[18] 徐善慧, 王和麟, N-乙醯半胱胺酸的使用方法。中華民國專利申請中。

[17] 徐善慧, 一種神經修復導管。中華民國專利申請中。

[16] 邱英明, 徐善慧, 可植入性神經再生導管。中華民國專利申請中。

[15] 徐善慧, 王和麟, 高分子奈米生醫組合物及其製備方法生物膠。中華民國專利申請中。

[14] I. M. Chiu and S. Hsu, Micropatterned nerve conduit, U. S. Provisional Patent Application 61/098,158.

[13] 徐善慧, 生物膠, 中華民國專利申請中。

[12] 徐善慧, 黃旭瑄, 抑制細菌生成的方法及裝置, 中華民國專利申請中。

[11] 徐善慧, 一種生醫材料, 中華民國專利申請中。

[10] 徐善慧, 一種含有金屬奈米顆粒之生醫高分子複合材料,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I292412號(2008/1/11~2024/2/17)。

[9] 徐善慧, 一種用以促進神經修復及再生的神經導管,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I287459號(2007/10/1~2025/5/2)。

[8] 徐善慧, 具有複數相之生物可分解性載體及其製造與使用方法,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I283569號(2007/7/11~2024/11/18)。

技術移轉

| 技術名稱                                   | 專利名稱            | 授權單位 | 被授權單位        | 合約期        | 國科會計畫編                   |
|--|-----------------|------|--------------|------------|--------------------------|
| 第三代生物穩定性生醫聚胺酯樹脂之生產配方                   | 一種具有生物相容性之團聯共聚物 | 中興大學 | 大東樹脂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96/9~103/9 | NSC90-2314-B-005-001-M64 |
| 產生績效:該公司將持續開發此配方之量產製程,未來提供高風險醫療器材製造之用。 |                 |      |              |            |                          |

說明：序號從中心成立年代起算，與前次評鑑所列成果重複者刪除。

國立中興大學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

實地訪評簽到單

時間：民國 96 年 3 月 22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國立中興大學生科大樓 12 樓 1217 教室

校內委員：

紀錄：

|                |     |
|----------------|-----|
| 研發處<br>薛富盛研發長  |     |
| 會計室<br>白敏瑩專門委員 | 白敏瑩 |

校外委員：

|                                 |     |
|---------------------------------|-----|
| 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系<br>張正教授              | 張正  |
| 經濟部生物技術與醫藥工業<br>發展推動小組<br>陳啟祥主任 |     |
| 中研院分生所<br>黃昭蓮研究員                | 黃昭蓮 |

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

|       |     |
|-------|-----|
| 徐善慧主任 | 徐善慧 |
| 薛陽輝   | 薛陽輝 |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評分表

日期：96/03/19

| 評鑑項目  | 指標項目  | 書面審查分數 | 實地訪評後分數 | 權重* |
|---|---|--------|---------|-----|
| 1.營運方向與設置宗旨之相符性   | 1.中心設立宗旨<br>2.中心發展方向<br>3.中心特色  | 85     | 85      | 20% |
| 2.未來三年之展望   | 1.促進研究中心營運績效之措施<br>2.中心研究方向與預定達成之目標   | 85     | 85      |     |
| 3.符合設置宗旨之研究成果、服務活動、人才培訓、以及校內教學研究配合情形  | 1.中心所產出之專利、技術移轉、出版及論文發表等<br>2.中心主辦、協辦之研討會或其他活動<br>3.人才培訓課程之規劃及特色。<br>4.配合發展的資源(師資、行政、設備、場地等)。<br>5.專兼任教師校內教學研究配合情形。 | 80     | 80      | 40% |
| 4.參與研究中心營運人員及其具體貢獻  | 1.研究計畫的質與量<br>2.研究人員獲獎情形及具體貢獻。  | 80     | 80      |     |
| 5.支薪之專、兼任人員聘僱情形   | 1.人員聘僱情形(含專、兼任人員)。<br>2.師資結構及教師專長與中心發展方向及特色之關聯性。<br>3.專業技術人員具有專業證照、臨床實習經驗與中心配合情形。                                   | 80     | 80      | 40% |
| 6.年度經費收入支出總額及明細   | 近三年研究計畫、檢測、捐贈、人才培訓、獎勵及其他費用收入及運用情況   | 80     | 80      |     |
| 7.相關管理制度之建立情形   | 1.中心營運管理辦法及執行情形<br>2.自我改善之規劃與改善情形<br>3.計畫執行與管考規劃情形<br>4.人員管考及獎勵措施   | 80     | 80      |     |
| 總評及建議   |   |        |         |     |
| <p>1.該中心的研究計畫委託單位包括衛生署、院院所、醫學院、工研院，並自有多項產業界。</p> <p>2.近年來辦理研討會多場，結合生醫研究，對學校生科、醫學、化工等跨領域知識。</p> <p>3.中心經費自籌管理費是否予分配至該中心，建議亦應討論，以研發途徑，旁引至當配合列帳。</p> |   |        |         |     |
| 總分<br>(由業務承辦人員計算)   |   | 評鑑委員簽章 |         |     |
| 81  |   | 白敏堂    |         |     |

※備註：1. 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各研究中心評鑑辦法第四條規定：「評鑑工作包括本列項目，其百分比由院務會議或研究發展會議議定之。」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研究發展會議通過。  
2. 每一項目滿分為 100 分，各分項得分乘以權重後加總即為總分。

$80 + 81 + 87 + 80 = 328$

$328 / 4 = 82$

國立中興大學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評分表

日期：96/03/19

| 評鑑項目  | 指標項目  | 書面審查分數 | 實地訪評後分數 | 權重* |
|---|---|--------|---------|-----|
| 1.營運方向與設置宗旨之相符性   | 1.中心設立宗旨<br>2.中心發展方向<br>3.中心特色  | 80     | 80      | 20% |
| 2.未來三年之展望   | 1.促進研究中心營運績效之措施<br>2.中心研究方向與預定達成之目標   | 80     | 80      |     |
| 3.符合設置宗旨之研究成果、服務活動、人才培訓、以及校內教學研究配合情形  | 1.中心所產出之專利、技術移轉、出版及論文發表等<br>2.中心主辦、協辦之研討會或其他活動<br>3.人才培訓課程之規劃及特色。<br>4.配合發展的資源(師資、行政、設備、場地等)。<br>5.專兼任教師校內教學研究配合情形。 | 90     | 90      | 40% |
| 4.參與研究中心營運人員及其具體貢獻  | 1.研究計畫的質與量<br>2.研究人員獲獎情形及具體貢獻。  | 85     | 85      |     |
| 5.支薪之專、兼任人員聘僱情形   | 1.人員聘僱情形(含專、兼任人員)。<br>2.師資結構及教師專長與中心發展方向及特色之關聯性。<br>3.專業技術人員具有專業證照、臨床實習經驗與中心配合情形。                                   | 85     | 85      |     |
| 6.年度經費收入支出總額及明細   | 近三年研究計畫、檢測、捐贈、人才培訓、獎勵及其他費用收入及運用情況   | 80     | 80      | 40% |
| 7.相關管理制度之建立情形   | 1.中心營運管理辦法及執行情形<br>2.自我改善之規劃與改善情形<br>3.計畫執行與管考規劃情形<br>4.人員管考及獎勵措施   | 80     | 80      |     |
| <b>總評及建議</b>  |   |        |         |     |
| <p>1. 幹細胞工程之研究方向及重要性為世界各國之共識，值得努力去作。</p> <p>2. 參加之教授個人學術研究及教學服務，成效相當不錯。</p> <p>3. 具體成果宜稍加強報導，除目前之列表等資訊之外，可酌加入影片數據之 high light。</p> <p>4. 學校宜適當在經費(行政)上支援。</p> |   |        |         |     |
| 總分<br>(由業務承辦人員計算)   |   |        | 評鑑委員簽章  |     |
| 54  |   |        | 1/10 正  |     |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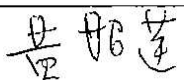
35

33

※備註：1. 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各研究中心評鑑辦法第四條規定：「評鑑工作包括本列項目，其百分比由院務會議或研究發展會議議定之。」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研究發展會議通過。  
2. 每一項目滿分為 100 分，各分項得分乘以權重後加總即為總分。

### 國立中興大學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評分表

日期：96/03/19

| 評鑑項目  | 指標項目  | 書面審查分數 | 實地訪評後分數  | 權重* |    |
|---|---|--------|--|-----|----|
| 1.營運方向與設置宗旨之相符性   | 1.中心設立宗旨<br>2.中心發展方向<br>3.中心特色  | 90     | 90   | 20% | 18 |
| 2.未來三年之展望   | 1.促進研究中心營運績效之措施<br>2.中心研究方向與預定達成之目標   | 90     | 90   |     |    |
| 3.符合設置宗旨之研究成果、服務活動、人才培訓、以及校內教學研究配合情形  | 1.中心所產出之專利、技術移轉、出版及論文發表等<br>2.中心主辦、協辦之研討會或其他活動<br>3.人才培訓課程之規劃及特色。<br>4.配合發展的資源(師資、行政、設備、場地等)。<br>5.專兼任教師校內教學研究配合情形。 | 90     | 90<br>85   | 40% | 34 |
| 4.參與研究中心營運人員及其具體貢獻  | 1.研究計畫的質與量<br>2.研究人員獲獎情形及具體貢獻。  | 80     | 80   |     |    |
| 5.支薪之專、兼任人員聘僱情形   | 1.人員聘僱情形(含專、兼任人員)。<br>2.師資結構及教師專長與中心發展方向及特色之關聯性。<br>3.專業技術人員具有專業證照、臨床實習經驗與中心配合情形。                                   | 100    | 100  |     |    |
| 6.年度經費收入支出總額及明細   | 近三年研究計畫、檢測、捐贈、人才培訓、獎勵及其他費用收入及運用情況   | 80     | 80   | 40% | 35 |
| 7.相關管理制度之建立情形   | 1.中心營運管理辦法及執行情形<br>2.自我改善之規劃與改善情形<br>3.計畫執行與管考規劃情形<br>4.人員管考及獎勵措施   | 80     | 80   |     |    |
| <b>總評及建議</b>  |   |        |  |     |    |
| <p>1. 營運方向與設置宗旨正確</p> <p>2. 詳見評鑑書面報告之審查意見, 另參考研發處人員之記錄</p> <p>3. 個個PI, 可學參肯定</p> <p>4. 簡報應將具體成果呈現, 中心應有 unique 的 mission</p> <p>5. 學校在可能的範圍內, 應予支援。</p> |   |        |  |     |    |
| 總分<br>(由業務承辦人員計算)   |   |        | 評鑑委員簽章   |     |    |
| 87  |   |        |  |     |    |

※備註：1. 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各研究中心評鑑辦法第四條規定：「評鑑工作包括本列項目，其百分比由院務會議或研究發展會議議定之。」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研究發展會議通過。  
2. 每一項目滿分為 100 分，各分項得分乘以權重後加總即為總分。

提案編號：第二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本校「藥用植物研發中心」裁撤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 二、藥用植物研發中心陳世雄主任於 96 年 2 月 1 日離職，其後無人接任。本處於 99 年 2 月 2 日以興研字第 0990800284 號函送本校研究單位評鑑實施計畫，並請填復聯絡人表格乙文，無人收文。
- 三、本處已簽請校長於 99 年 4 月 29 日同意裁撤藥用植物研發中心，詳如附件。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核備。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檔 號：099/080206/

附件

保存年限：99年

簽 於 研究發展處 日期：99年4月21日

主旨：有關本校組織工程與幹細胞中心及藥用植物研究中心裁撤一案，請 鑒核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 二、組織工程與幹細胞中心於92年6月13日獲准設立，因原主任徐善慧教授於98年8月1日離職，經98年10月7日會議決議(如附件一)納入本校生物科技發展中心，成為其核心實驗室之一。
  - 三、本校藥用植物研發中心於95年5月5日獲准設立，因原主任陳世雄教授於96年8月1日離職。本(99)年2月2日以興研字第0990800284號函送本校「99年度研究單位評鑑實施計畫」，無人收文被退。經瞭解，該中心目前業無運作。
  - 四、依據本校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第五條規定，前述2中心均應於今(99)年度辦理自我評鑑。
  - 五、檢附本校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如附件二。
- 擬辦：奉核可後，依程序辦理2中心裁撤之後續事宜，並停辦其99年度自我評鑑，以避免資源浪費。

~~(會議)~~

會辦單位：生物科技發展中心、人事室



第1頁 共2頁



國立中興大學



研究發展處

0990800916

| 第一層決行                                      | 會辦單位  | 決行  |
|--|---|---|
| 承辦單位                                       |   |   |
| <b>專員陳道正</b><br>0421<br>1005               | <b>楊長賢</b><br><small>醫藥生物科組長<br/>發展中心主任</small><br>4/23<br>人事室：<br>查本校組織工程與幹細胞中心<br>及藥用植物研究中心等研究單<br>位均未納入本校組織規程。 | <b>敬陳鈞長核示</b><br><b>陳文福</b><br><small>主任秘書</small><br>99. 4. 26 |
| <b>組長文酒文</b>                               | <b>組長張景丞</b><br><small>2006<br/>2838</small>  | 可<br>4/29   |
| <b>陳全木</b><br><small>教授兼<br/>研究發展長</small> | <b>李少華</b><br><small>全</small>  |   |

裝



訂

線



##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節錄)

壹、開會時間：九十九年三月十一日中午十二時

貳、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四會議室

參、主 席：齊委員心

記錄：李玉玲、薛伊安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討論事項：

二、案 由：本校「藥用植物研發中心」裁撤案，請 討論。

發 言 紀 錄：

主 席：這個單位是屬於院級及還是校級？

李秘書玉玲：校級單位。

主 席：為什麼96年2月1日離職後，為什麼校長一直沒有聘人？

(業務單位無人回應)

主 席：要有人講話

于組長迺文：關於藥用植物研發中心當初是陳世雄主任，後來他退休後就沒有再聘。

主 席：請人事室李少華主任來。研發處負責單位設立和裁撤應主動，各單位中心主管是誰？是否在職？這種情形不應該發生主管離開將近三年都沒有新聘的人，當初如果認為沒必要就應該盡快裁撤。研發處過去三年對這單位毫無關心過嗎？

于組長迺文：關於這個中心我們後來一直在詢問在了解它現在的狀況。

主 席：你詢問三年？

于組長迺文：後來有聽說鄧資新老師好像有…但是我們跟他談…。

主 席：校內不能用「聽說」的。

于組長迺文：後來我們一直針對這部分找他，他說有個教學卓越計畫。

主 席：停停停！現在所有講話都會列入紀錄，不能因為他不在場就講，講話要考慮，你講的話如果他否認的話並不好。

于組長迺文：他有申請一個教學方面，所以我們以為鄧老師他是負責中心的運作。

主 席：停一下！校內不能用「以為」、「猜測」等等，辦公上不能用。

于組長迺文：報告主席，我是跟您與與會委員們報告這中間過程。

主 席：報告中間過程也不能用「以為」，你認為怎樣就怎樣…，你現在講以為…我想要怎樣就怎樣，那都是一件不好的做法。

于組長迺文：補充報告，我們做法是我們先跟對方確定口頭聯繫好才會發正式公文，後來我們了解他並沒有實際參與行政方面工作，我們同仁接續詢問一些老師，因為過去這個中心是農藝系老師在做，我們再去查證農藝系老師，所以又花了一些時間，一直到今年我們發公文，因為我們要辦校務評鑑，那時我們想法是因為三年要評鑑一次，我們最慢到九十九年，如果它實在沒有運作，我們九十九年就把它關掉，那時想法是這

樣。

因此今年又發一個公文要辦一個評鑑，事實上，前兩年沒有動作，還有一個原因，因為我們一直不確定，一方面查證，一方面擔心這個中心事實上有老師在運作，只是我們不清楚，也希望這個老師聽到我們放出去的消息能主動來找我們，以避免無意中把他的中心關掉他不知道。但是我們知道有個期限至少今年要辦評鑑，所以最後到今年二月我們最後確認他沒有，過去我們發的文都是鄧資新老師收走，那我們請鄧老師說如果你沒有負責行政運作請把公文退還給我們，鄧老師後來也把公文退還給我們，我們也擔心這個中心是否有存續的必要，我們也有跟生科中心楊長賢楊主任接洽過，看看這個中心是不是可以比照組織幹細胞中心併進去，經過一個過年後，最後我們得到的訊息是生科中心沒有意願把這中心併進去，所以這次研發會議提案。

主 席：在校內辦公文的時候不可以用「放消息」的方法，不可以「以為」不可以「想」知不知道？而且你去詢問的話也不可以詢問三年知不知道？李主任請教一下，您把提案看一下，研發處一開始說藥用植物研發中心要裁撤，第二說明說藥用植物研發中心陳世雄於96年2月1日離職，其後無人接任，人員的離職，他所兼職的單位、人事室都沒有追蹤嗎？

李主任少華：我沒有記錯這個單位是任務編組這個任務編組，主任的職務應該不是學校來正式的派任，假如是任務編組的話，我還要查一下如果沒有記錯學校組織規程裡面，這個編制單位應該沒有這個單位，除非我記錯，這邊編組都是屬於任務編組，假如說主任離職該單位沒有繼續運行的話，那這個資訊人事室可能不知道。

主 席：那您怎樣給校長建議像這個編制單位，因為不是正式編制單位，你們也管不到的話要誰去管？

李主任少華：我們會建議不管任務編組或編制單位或研究單位的評鑑都是由研發處在作，有主任可能聘期未屆滿就離職，不管聘期未屆滿或屆滿就離職，在年度結束之前建議由負責評鑑單位比照編制單位在年度作個清查，假如有主任離職，這個單位是否要繼續運行就可以在這個時機點建議校長把這個單位裁撤，不用等到兩三年後才發覺。

主 席：會後你們要附上藥用植物中心研發處當初的設置辦法，有這個辦法就知道誰要負這個責任。建議人事室管全校的人事，任務編組人事也應該注意，像它三年沒人管，校長也沒去聘。我建議貴室只要是跟人事有關的都應該送貴室，把組織編組人員也送貴室，因為與教師兼職有關，如果兼職領加給，您們也要了解加給是否超過法規，我建議您考慮一下要求學校任務編組的人事也要送貴室。

李主任少華：這點我尊重貴會決議，如果貴會有作這樣決議，我們會跟研發處聯繫，但是主管的任務編組名義上只能作業務銜接，至於說任務編組部份在法定上是不領主管加給，不用經過人事室，目前學校現況的任務編組除非一級單位及少部分人士，所以在人員聘任如果學校需要作一個統合管理，人事室願意配合研發處辦理。

主 席：這個單位是屬於院級及還是校級？校級。因為本會不宜作決議，所以我們建議校內相關任務編組人事編組都應送人事室，由人事室統一追

蹤任期等等，以免再有類似的問題發生。請問各位委員是否同意？謝謝！這個案子研發處說明用「以為、放消息」等用詞，我建議那些用詞以後都別用，我知道于組長很認真但類似做法在公務人員是不許可的，那本案列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 議：

- 一、本案納入研究發展會議討論，並請補附中心設置辦法。
- 二、校內相關任務編組人事編組都應送人事室，由人事室統一追蹤任期。

## 國立中興大學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研發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簽到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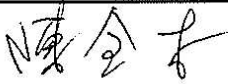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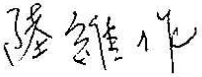



開會時間：九十九年三月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四會議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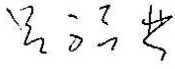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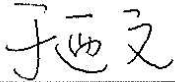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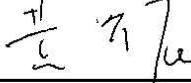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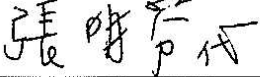
主持人：陳研發長全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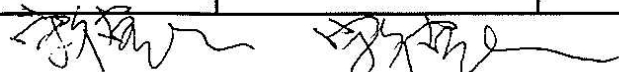
紀錄：李玉玲、薛伊安

出席人員及單位：

| 姓名  | 簽名  | 單位        |
|-----|---|-----------|
| 陳全木 |    | 研發處       |
| 林清源 |    | 中文系(文學院)  |
| 齊心  |    | 昆蟲系(農資學院) |
| 陸維作 |    | 化學系(理學院)  |
| 蘇武昌 |    | 電機系(工學院)  |
| 張嘉哲 |  | 生醫所(生科學院) |
| 李衛民 |  | 獸醫系(獸醫學院) |
| 袁鶴齡 | 請假  | 國務所(社管學院) |

列席人員及單位：

| 姓名  | 簽名  | 單位     |
|-----|---|--------|
| 呂福興 |  | 研究發展處  |
| 于適文 |  | 校務企劃組  |
| 黃介辰 |  | 學術發展組  |
| 余碧  |  | 計畫業務組  |
| 楊吉斯 | 請假  | 貴重儀器中心 |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紀錄

提案編號：第六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本校「藥用植物研發中心」裁撤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研究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 二、藥用植物研發中心陳世雄主任於 96 年 2 月 1 日離職，其後無人接任。
- 三、本處於 99 年 2 月 2 日以興研字第 0990800284 號函送本校研究單位評鑑實施計畫，並請填復聯絡人表格乙文，無人收文。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核備。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本案緩議。

一、有關「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決議，囑提供經費支用資料一案。

二、清查結果：

(一)「藥用植物研發中心」及「產學合作委員會」，查無相關經費支用情形。

(二)「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及「近 3 年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資料彙整如后附。請 卓參彙辦。

此致  
研發處

主任黃惠君

99.10.15

主任謝榕蔚

99.10.15

組長廖鴻志 015  
b10

專員白淑瑩 018

會計室

主任蔡正文

178

啟

1. 校務企劃組查無「藥用植物研發中心」相關資料。
2. 校務企劃組曾請教陳世雄老師有關「藥用植物研發中心」相關資料，陳老師表示他已不記得了。

專員陳道正 99.10.21 代

李金吉  
99.10.21

提案編號：第三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國立中興大學與中央研究院合辦之「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擬於 101 學年度更名為「微生物遺傳與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係依據 99 年 01 月 27 日中央研究院與國立中興大學合辦「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視訊會議（如附件一）及 99 年 3 月 17 日本校生物科技發展中心執行委員會議（如附件二）決議辦理。前於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提案，惟討論決議：「本案程序已完備，由承辦單位校務企劃組提下次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二、為配合本學位學程發展特色及規劃重點，擬將原「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更名為「微生物遺傳與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

三、檢附相關會議紀錄及更名計畫申請書乙份。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中央研究院與國立中興大學合辦「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視訊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01 月 27 日（三）上午 10 時

地點：中興大學計資中心 1 樓會議室、中研院農業科技大樓 1 樓 A133 室

主持人：中興大學 蕭介夫校長、中央研究院農生中心 施明哲主任

出席者：中央研究院多樣中心李文雄主任、國際事務辦公室林淑端主任、  
農生中心葉國楨副研究員

生科中心楊長賢主任、生科中心教學組長詹富智副教授

列席者：中興大學生科中心陳淑娟小姐、中研院國際事務辦公室紀鳴曉小姐、  
巫佩芸小姐

記錄：王依君

決議：

1. 「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協定」（草案）、「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學程協議書(草案)之內容討論，修改如附件一、二。
2. 協議書及協定中之學程名稱將由中興大學向教育部申請於明(100)年度變更為中文：「微生物遺傳與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英文：Ph. D. Program in Microbial Genetics and Genomics。並於送教育部前告知中研院。
3. 學生畢業證書上應註明本學程為雙方合辦之學程，目前中興大學畢業證書格式無此項目，將透過行政會議修訂之。
4. 協議書中不訂定雙方學生分配之比例。
5. 雙方協定之合作經費，由甲乙方分別編列預算；乙方負責行政及教學相關經費，甲方提供博士班第一年至第二年獎學金，每名研究生每個月獎學金新台幣 24,000 元。並提供協助處理本合作案之行政事務及其他與合作案相關事宜或活動。第三年起之學生獎學金由指導教授之研究計畫給付之。資優生第三年起可申請甲方之研究論文獎學金。
6. 招生考試項目及權重：資料審查 40%，口試 60%。
7. 學程協定及協議書中興大學將依相關規定於行政會議(或研發會議等)通過後進行簽約。
8. 課程訂定及其他招生工作將由相關委員會另行討論。

國立中興大學

生物科技發展中心



## 國立中興大學生物科技發展中心 會議紀錄

開會事由：生物科技發展中心第 9 屆(98 學年度)執行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開會時間：99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起。

開會地點：動植物防檢疫大樓 5 樓，生物科技發展中心會議室。

主持人：葉錫東 副校長

出席者：

葉錫東 副校長

陳全木 研發長

農資學院：黃振文 院長

生科院：許文輝 院長

獸醫學院：毛嘉洪 院長

理學院：黃博惠 院長(請假)

土環系：楊秋忠 教授(請假)

生科中心：楊長賢 主任

生科中心研發推動組長：李宗翰 教授  
教授

生科中心教學推動組長：詹富智 副  
教授

壹、討論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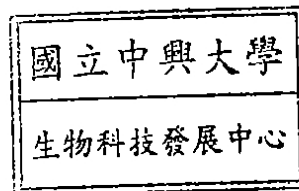
案一、本校與中央研究院合作成立之「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生科中心承辦)，100 學年度擬變更名稱為「微生物遺傳與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請討論。

說明：為配合本學位學程發展特色及規劃重點，99 年 01 月 27 日本校與中央研究院舉辦雙方視訊會議，討論本學程未來規劃及執行方向，並決議建請本學程 100 學年度起更名為「微生物遺傳與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

決議：同意變更名稱，並於會後依照程序提送研發會議繼續審查。

貳、臨時動議：無

參、散會：13 時 0 分



### 國立中興大學生物科技發展中心 開會簽到單

開會名稱：生物科技發展中心第 9 屆（98 學年度）執行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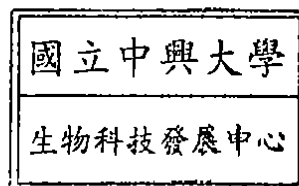
開會時間：99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0 分起

開會地點：生科中心會議室（動植物防檢疫大樓 5 樓）

主 持 人：葉錫東 副校長

出席者 簽到欄：

|                  |   |                   |   |
|------------------|---|-------------------|---|
| 副校長<br>葉錫東 教授    |    | 土環系<br>楊秋忠 教授     |   |
| 生命科學院<br>許文輝 院長  |   | 農資學院<br>黃振文 院長    |   |
| 獸醫學院<br>毛嘉洪 院長   |  | 理學院<br>黃博惠 院長     |   |
| 研發處<br>陳全木 研發長   |  | 生科中心<br>楊長賢 主任    |  |
| 研發推動組長<br>李宗翰 教授 |  | 教學推廣組長<br>詹富智 副教授 |  |
| 生物科技發展中心         |  | 生物科技發展中心          |  |



「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補充說明

申請單位：生物科技發展中心

案名：

國立中興大學與中央研究院合辦之「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擬於 101 學年度更名為「微生物遺傳與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案

系所簡稱：

微基學程

師資員額說明：

現有專任師資：21 員(其中副教授資格以上者：20 員，具助理教授資格者：1 員。)；  
中研院參與授課之擬合聘/兼任師資：16 員(其中副研究員資格以上者：9 員，  
具助研究員資格者：7 員)

空間說明：

使用共同設置博士學位學程之支援系所現有空間，行政工作由「生物科技發展中心」協助，不需增設空間。

經費來源說明：

中興大學與中央研究院雙方協定之合作經費，中興大學負責行政及教學相關經費，中央研究院提供博士班第一年至第二年獎學金，每名研究生每個月獎學金新台幣 24,000 元。並提供協助處理本合作案之行政事務及其他與合作案相關事宜或活動。第三年起之學生獎學金由指導教授之研究計畫給付之。

招生名額說明：

教育部台高(一)字第 0980224615B 號核定 99 學年度 3 名招生名額，100 學年度由校內總量調整名額為 6 名。

其它說明：

主管核章：



99.7.27 修正

提案編號：第四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資訊管理學系擬於 101 學年度停止招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資管系 99 年 7 月 5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臨時系務會議（如附件一）及社管學院 99 年 7 月 21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如附件二）決議辦理。
- 二、資訊管理學系提案於 101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計畫，業經 99 年 3 月 26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第 2 案及 99 年 5 月 14 日第 58 次校務會議暨延續會議第 17 案通過在案。
- 三、99 年 3 月 26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第 2 案決議：
  1. 本案招生名額為中等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 16 名通過。
  2. 中等教師碩專班應一併停招，由社管院依程序提下次研發會議討論。
- 四、資訊管理學系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學生，仍教授到畢業為止。
- 五、檢附相關會議紀錄、簽呈及申請 101 學年度停招「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計畫書乙份。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 資訊管理學系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停招計畫

### 一、停招緣由：

本系依據教育部中教司台中(三)字第0970054910號函，申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並於97年10月獲教育部審核通過(台中(三)字第0970214451D號函)，於98學年度開始招生，學位班名稱依評審委員建議修訂為「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本校第55次校務會議(97.12.12)臨時動議第一案通過。

本系配合教育部政策成立「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依教育部台中(三)字第0970033332號函說明，中等學校教師中區(苗栗縣、台中市、台中縣、彰化縣、南投縣、嘉義市、雲林縣)電腦(電子計算機)專長之學士學位教師，共計175人，招生學生來源限制在中等學校教師，報名資格亦限制在現任合格專任教師且教學年資滿一學年以上，不如其他一般在職專班，招生實屬不易。

本系配合國家建設及全球資訊管理發展，以「應用資訊科技」、「服務科技與數位匯流管理」、及「資訊安全與管理」為本系重點研究發展主軸，此三大領域亦為目前新興產業及未來重點發展產業，尤其隨著廠商逐年進駐中部科學園區，未來對資訊管理人才需求量將會更大。因此，本系擬將資訊管理在職進修的範圍，擴大涵蓋到一般生之在職進修，成立「碩士在職專班」以提供資訊管理人員進修管道，滿足此需求人才之培育。

本系提案於101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案，業經98學年度第2學期研究發展會議第二案、及第58次校務會議第十七案討論通過在案。配合本系101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計畫，並考量專任教師的授課負擔及辦學品質，擬自101學年度起停止招收「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學生。

### 二、停招時間：

自 101 學年度(民國 101 年 8 月 1 日)起停止招生。

### 三、 實施時程：

1. 將於100學年度「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招生簡章宣告，「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將自101學年度起停止招生。
2. 原招生並完成註冊之學生，將繼續教授到全部畢業為止。

### 四、 員額轉換

經教務處「招生名額協調會議」(99.1.28)之決議，本系「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於101學年度停止招生，其原招生名額移撥至本系「碩士在職專班」招生。

業經本校98學年度第2學期研究發展會議第二案決議，本系101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為中等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16名，本案亦經本校第58次校務會議第十七案討論通過在案。

本校100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發展協調會第2次會議，本系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招生名額調整為22名(由資工系調撥6名至本系)。

### 五、 師資與行政人員之規劃

師資：授課之教師均為本系專任教師，不受停招之影響。

行政人員：行政人員由本系助教支援，不受停招之影響。

### 六、 學生之規劃

除請班主任告知學生外，針對學生所提停招後之修課問題，將不定期舉辦「班主任座談會」中宣告與說明。少數無法如期畢業之學生，亦將做妥善之輔導及授課足夠之課程，至其補修完全部之課程，以順利取得學位。

### 七、 空間規劃

目前「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所使用的教室，屆時將由「碩士在職專班」繼續使用，並無空間使用問題。

### 國立中興大學資訊管理學系九十八學年度 第二學期第二次系務臨時會議記錄

會辦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7 月 5 日

開會地點：

召集人：蔡垂雄主任

記錄：陳全溢

會辦人員：黃明祥老師(休假)、許志義老師、楊朝成老師、呂瑞麟老師、詹永寬老師、沈肇基老師、蔡孟勳老師、林詠章老師、陳育毅老師、林冠成老師

壹、主席報告：

略



貳、議題討論：

提案編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



案由：擬於 101 學年度停止招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請討論。

說明：

1. 本系提案於 101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案，業經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第二案、及第 58 次校務會議第十七案討論通過在案。會議記錄如附件所示。
2. 因應研發會議之決議第 2 點「中等教師碩專班應一併停招，由社管院依程提下次研會議討論」，本系提案擬於 101 學年度停止招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

決議：

通過，並依程序提案院務會議討論。

參、散會

## 國立中興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會辦單

|       |  |     |
|-------|--|-----|
| 事 由   | <p>擬於 101 學年度停止招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請討論。</p> <p>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系提案於 101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案，業經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第二案、及第 58 次校務會議第十七案討論通過在案。會議記錄如附件所示。</li> <li>2. 因應研發會議之決議第 2 點「中等教師碩專班應一併停招，由社管院依程提下次研會議討論」，本系提案擬於 101 學年度停止招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li> <li>3. 敬請教師惠予提供意見並形成共識後，擬定臨時會議記錄，依程序提案院務會議辦理。</li> </ol> |     |
| 受會教師  | 會辦建言   | 簽章  |
| 黃明祥老師 | (休假)   |     |
| 許志義老師 | 同意   | 許志義 |
| 楊朝成老師 | 同意   | 楊朝成 |
| 蔡垂雄老師 | 同意   | 蔡垂雄 |
| 呂瑞麟老師 | 同意   | 呂瑞麟 |
| 沈肇基老師 | 同意   | 沈肇基 |



|       |  |                  |
|-------|--|------------------|
| 詹永寬老師 | 同意                                       | 詹永寬              |
| 林詠章老師 | 同意                                       | 國立中央大學 林詠章<br>教授 |
| 蔡孟勳老師 | 同意                                       | 蔡孟勳              |
| 陳育毅老師 | 同意                                       | 陳育毅              |
| 林冠成老師 | 同意                                       | 林冠成              |
| 系主任核示 | 陳育毅 蔡孟勳 林詠章<br>系主任 蔡孟勳 林詠章<br>2011/11/11 |                  |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節錄）

開會時間：99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院會議室

主持人：林院長丙輝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紀 錄：朱家蕙

肆、提案討論：

提案編號：第十七案

提案單位：資訊管理學系

案 由：擬於 101 學年度停止招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請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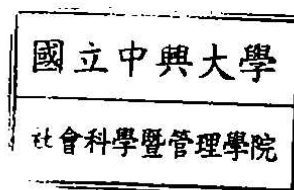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編號：第十八案

提案單位：財經法律學系

案 由：擬成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法律教育訓練及鑑定中心」，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名稱修訂為「中興大學法律教育訓練及鑑定中心」。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院務會議**

開會時間：99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院會議室  
 主持人：林院長丙輝  
 出席人員：

| 姓 名    | 簽 名 | 姓 名    | 簽 名 |
|--------|-----|--------|-----|
| 林金賢副院長 |     | 紀志毅代表  |     |
| 葉仕國主任  |     | 陳啟垂代表  |     |
| 李惠宗主任  |     | 喬友慶代表  | 請假  |
| 陳家彬主任  |     | 蕭仁傑代表  |     |
| 蔡明志主任  |     | 許志義代表  | 請假  |
| 蔡垂雄主任  |     | 蘇適惠代表  |     |
| 張瑞當主任  |     | 陳牧民代表  |     |
| 蔡明彥所長  |     | 謝巽君代表  | 請假  |
| 張樹之所長  |     | 袁鶴齡所長  | 請假  |
| 許舜曉代表  |     | 邱靖華所長  |     |
| 潘鏡桓代表  |     | 梁福鎮所長  |     |
| 黃憲鐘代表  |     | 楊榮勇執行長 |     |
| 許健將代表  | 請假  | 許永聲代表  | 請假  |
| 陳美源代表  |     | 陳美莉代表  |     |
| 賴榮裕代表  |     | 鍾宛蓁代表  | 請假  |
| 江登君代表  | 請假  | 陳奇逸代表  | 請假  |
| 陳特助露如  | 請假  |        |     |

**國立中興大學**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檔 號：099/2206/

保存年限：10年

簽 於 資訊管理學系

日期：99年8月5日

主旨：本系為配合101學年度成立一般生碩士在職專班，擬請  
鈞長同意於101學年度停招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  
位班，敬請 核示。

說明：

- 一、本系提案於101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計  
畫，業經98學年度第2學期研究發展會議(99.3.26)第2案、  
及第58次校務會議暨延續會議(99.5.14)第17案通過在案。
- 二、98學年度第2學期研究發展會議(99.3.26)第2案決議—
  - 1.本案招生名額為中等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16名通  
過。
  - 2.中等教師碩專班應一併停招，由社管院依程序提下次  
研發會議討論。
- 三、本系提案101學年度停招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  
班，業經本系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臨時會議  
(99.7.5)第1案、及社管院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  
(99.7.21)第17案通過在案。
- 四、如蒙 鈞長同意停招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  
班，將提報研發會議及校務會議討論，並報教育部核  
備。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學生，仍教授  
到畢業為止。
- 五、檢陳本系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臨時會議記錄、社  
管院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記錄、及申請101學  
年度停招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計畫，如附  
件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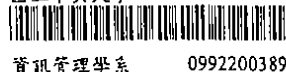
核與正本相符

符合本校『文書處理要點』第18條、  
33條規定，以紙本公文辦理。

第1頁 共2頁



國立中興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0992200389



裝

訂

線

敬 陳

院 長 林

校 長 蕭

會辦單位：研究發展處

裝

| 第一層 承辦單位                              | 會辦單位                       | 決行                                       |
|---------------------------------------|----------------------------|--|
| 教授黃琪瑛<br>組長 蔡垂輝<br>99. 8. -6<br>教授林丙輝 | 組員 楊麗瑩<br>組長 丁仲仁<br>教授 蔡全木 | 敬呈 校長核示<br>教授 陳文福<br>99. 8. 10<br>可 9/18 |

訂

線



提案編號：第二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資訊管理學系擬於 101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99 年 1 月 18 日社管學院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務會議決議（如附件）辦理。
- 二、資訊科技與網際網路快速的整合，帶動一波企業 e 化的風潮，以知識為主體的經濟成為生產力提昇與經濟成長的主要動力。現代企業經營者迫切需要具備整合資訊技術與管理科學，可以創造增值及提昇企業競爭優勢之資訊管理人才。
- 三、配合國家建設及全球資訊管理發展，擬定三大研究重點學群（應用資訊科技與產業學群、服務科技與數位匯流管理學群及資訊安全與管理學群）等基礎教育工作、技術推廣及產業研究，此三大研究領域亦為目前新興產業及未來重點發展產業。
- 四、國內對資管碩士人才需求迫切，尤其隨著廠商逐年進駐中部科學園區，未來需求量將會更大，資管碩專班之成立正可以提供資訊管理人員進修管道，滿足此需求人才之培育。
- 五、檢附相關會議紀錄及計畫書乙份。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 決議：1. 本案招生名額為中等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 16 名通過。
2. 中等教師碩專班應一併停招，由社管院依程序提下次研發會議討論。
  3. 資管系碩士在職專班及其他單位招生名額來源若需由文學院相關單位移撥，必須先由文學院或其他學院相關系所及院務會議議決。

提案編號：第十七案【編號：98-58-A17】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資訊管理學系擬於 101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99 年 1 月 18 日社管學院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務會議決議（如附件）辦理。
- 二、資訊科技與網際網路快速的整合，帶動一波企業 e 化的風潮，以知識為主體的經濟成為生產力提昇與經濟成長的主要動力。現代企業經營者迫切需要具備整合資訊技術與管理科學，可以創造價值及提昇企業競爭優勢之資訊管理人才。
- 三、配合國家建設及全球資訊管理發展，擬定三大研究重點學群（應用資訊科技與產業學群、服務科技與數位匯流管理學群及資訊安全與管理學群）等基礎教育工作、技術推廣及產業研究，此三大研究領域亦為目前新興產業及未來重點發展產業。
- 四、國內對資管碩士人才需求迫切，尤其隨著廠商逐年進駐中部科學園區，未來需求量將會更大，資管碩專班之成立正可以提供資訊管理人員進修管道，滿足此需求人才之培育。
- 五、本案業經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討論決議：
  1. 本案招生名額為中等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 16 名通過。
  2. 中等教師碩專班應一併停招，由社管院依程序提下次研發會議討論。
  3. 資管系碩士在職專班及其他單位招生名額來源若需由文學院相關單位移撥，必須先由文學院或其他學院相關系所及院務會議議決。
- 六、檢附相關會議紀錄及計畫書乙份。

辦法：校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審核。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 國立中興大學資訊管理學系九十九學年度 第一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記錄(摘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14 日(四)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大樓 6 樓 671 室

主持人：蔡垂雄主任

出席人員：黃明祥老師、許志義老師、楊朝成老師(休假研究)、呂瑞麟老師、  
詹永寬老師、沈肇基老師、林詠章老師、蔡孟勳老師(請假)、陳育毅老師、  
林冠成老師

附件：簽到表、開會通知及附件

### 壹、主席報告：

略



### 貳、議題討論：

提案編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

案由：追認本系 101 學年度停止招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提案於 101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案，業經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第二案、及第 58 次校務會議第十七案討論通過在案。
- 二、因應研發會議之決議第 2 點「中等教師碩專班應一併停招，由社管院依程提下次研會議討論」，本系提案擬於 101 學年度停止招生「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管理碩士學位班」。
- 三、本案業已於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臨時會議(99.7.5)第一案決議通過，擬請追認。

決議：

照案通過。

教授蔡垂雄  
99.10.14



### 國立中興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系務會議簽到表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14 日(四)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大樓 671 室

主 持 人：蔡垂雄主任

記 錄：陳全滋

出席人員：黃明祥老師、許志義老師、楊朝成老師(休假)、呂瑞麟老師、詹永寬老師、  
沈肇基老師、林詠章老師、蔡孟勳老師、陳育毅老師、林冠成老師

簽到表一

| 委員姓名  | 簽名處   | 委員姓名  | 簽名處   |
|-------|---|-------|---|
| 蔡垂雄主任 |   | 沈肇基老師 |   |
| 黃明祥老師 |  | 林詠章老師 |  |
| 許志義老師 |  | 蔡孟勳老師 | 請假  |
| 楊朝成老師 | (休假)  | 陳育毅老師 |  |
| 呂瑞麟老師 |  | 林冠成老師 |  |
| 詹永寬老師 |  |       |   |

提案編號：第五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資訊管理學系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班」，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資管系 99 年 9 月 7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如附件一）及社管學院 99 年 9 月 14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如附件二）決議辦理。
- 二、資管系目的在結合資訊、管理以及各種不同領域之專業知識，以進行各式資訊系統之開發、研析與人才培育。該系所之特色：著重理論與實務結合，順應資訊科技及產業發展趨勢，朝向跨領域系統整合發展，並以「健康資訊科技與產業」、「數位匯流管理與智慧生活服務科技」、「資訊安全與管理」等三大學群為主要研究課題。
- 三、本校已成立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圖書資訊學所、電機工程學系、運動與健康管理研究所、生命科學院等，學校在資訊科技、管理與健康生醫方面人才齊全。整合資訊科技、管理與健康生醫領域相關人才與資源，並聯合其它周遭學校、研究機構與廠商，從事健康資訊科技與產業、數位匯流管理與智慧生活服務科技、資訊安全與管理相關方面的基礎教育工作、技術推廣及研究，協助產業的經營管理，是有其必要性與適當性。另為適應資訊科技未來發展趨勢、配合國家重點發展規劃以及社管學院與本校未來發展需求，協助政府儘早達成產業發展計畫之目標，擬新增設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班，招收博士班研究生，以培育能同時具有資訊、管理與健康生醫領域之高級研究及國際化之人才。
- 四、國內對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人才需求迫切，尤其隨著廠商逐年進駐中部科學園區，以及中興新村轉型高級研究園區，未來需求量將會大增，資管系博士班之成立，正可以滿足此需求人才之培育。
- 五、檢附相關會議紀錄及增設計畫書各乙份。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1. 照案通過。

2. 資管系博士班之師資、員額、空間等由社管院統籌支援。

## 國立中興大學資訊管理學系九十九學年度 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記錄(摘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7 日(二)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大樓 6 樓 671 室

主 持 人：蔡垂雄主任

出席人員：黃明祥老師、許志義老師、楊朝成老師(休假研究)、呂瑞麟老師、  
詹永寬老師、沈肇基老師、林詠章老師(請假)、蔡孟勤老師、陳育毅老師、  
林冠成老師

附 件：簽到表、開會通知及附件

### 壹、主席報告：

略



### 貳、議題討論：

.....



提案編號：第 9 案

提案單位：

案 由：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博士班，請討論。

說 明：

一、本系擬提案於 102 學年度成立博士班，提案計劃書草案如開  
會通知附件所示。

二、若經本會通過，將依行政程序送院務會議討論。

決 議：

照案通過，並依行政程序送院務會議。

.....

## 國立中興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系務會議簽到表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7 日(二)中午 12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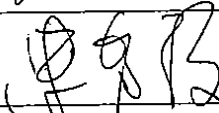
開會地點：社管大樓 671 室

主 持 人：蔡垂雄主任

記錄：陳全溢

出席人員：黃明祥老師、許志義老師、楊朝成老師(休假)、呂瑞麟老師、詹永寬老師、  
沈肇基老師、林詠章老師、蔡孟勳老師、陳育毅老師、林冠成老師

簽到表一

| 委員姓名  | 簽名處   | 委員姓名  | 簽名處   |
|-------|---|-------|---|
| 蔡垂雄主任 |   | 沈肇基老師 |   |
| 黃明祥老師 |  | 林詠章老師 | 請假  |
| 許志義老師 |  | 蔡孟勳老師 |  |
| 楊朝成老師 | (休假)  | 陳育毅老師 |  |
| 呂瑞麟老師 |  | 林冠成老師 |  |
| 詹永寬老師 |  |       |   |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節錄)

開會時間：99 年 9 月 14 日 (星期二) 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院會議室

主 持 人：林院長丙輝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紀 錄：朱家葳

肆、提案討論：

提案編號：第七案

提案單位：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

案 由：申請 102 學年成立博士班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編號：第八案

提案單位：資訊管理學系

案 由：102 學年度資訊管理學系成立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班，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國立中興大學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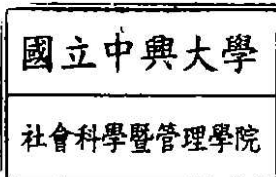
開會時間：99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院會議室

主持人：林院長丙輝

出席人員：

| 姓名     | 簽名   | 姓名     | 簽名  |
|--------|------|--------|-----|
| 林金賢副院長 | 林金賢  | 楊聲勇執行長 | 楊聲勇 |
| 蔡仕國主任  | 蔡仕國  | 陳育成代表  | 陳育成 |
| 蔡蕙芳主任  | 蔡蕙芳  | 林炫秋代表  | 林炫秋 |
| 陳家彬主任  | 陳家彬  | 喬友慶代表  | 喬友慶 |
| 蔡明志主任  | 蔡明志  | 李宗儒代表  | 李宗儒 |
| 蔡垂雄主任  | 蔡垂雄  | 詹永寬代表  | 詹永寬 |
| 張瑞當主任  | 請假   | 尤隨樺代表  | 尤隨樺 |
| 蔡明彥所長  | 蔡明彥代 | 巨克毅代表  | 巨克毅 |
| 張樹之所長  | 張樹之  | 鄭菲菲代表  | 鄭菲菲 |
| 袁鶴齡所長  | 袁鶴齡  | 邱明斌代表  | 邱明斌 |
| 邱靖華所長  | 邱靖華  | 林健宇代表  | 林健宇 |
| 梁福鎮所長  | 梁福鎮  | 蔡文榮代表  | 請假  |
| 黃明祥代表  | 請假   | 李惠宗代表  | 請假  |
| 陳美源代表  | 請假   | 陳特助靈如  | 請假  |
| 楊嘉玟代表  | 請假   | 林宜靜代表  | 請假  |
| 徐國瓚代表  | 徐國瓚  | 郭育岑代表  | 請假  |
|        |      |        |     |



「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補充說明

申請單位：資訊管理學系

案名：102 學年度成立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班

系所簡稱：

資管系

師資員額說明：

1. 原有系、所專任師資 12 員，其中副教授以上者 11 員，具助理教授者 0 員，助教 1 員；兼任師資 4 員(教授 1 員、副教授 2 員、助理教授 1 員)。  
(另請本校科技管理研究所賴榮裕副教授與巫亮全助理教授支援本系專業課程)
2. 擬增聘專任師資 2 員，其中副教授以上者 0 員，助理教授或具博士學位者 2 員；兼任師資 0 員。  
增聘專任師資來源：由 4 位兼任師資轉換為 2 位專任師資。
3. 擬增聘師資之結構、學術背景及其專長：本系依大學系所評鑑報告之建議改進方向與本系現有師資結構、專長特色，將以助理教授為優先，學術背景為國內外資訊管理博士為限，學術專長需符合本系中程發展重點，具備應用資訊科技、服務科技與管理、資訊安全與管理等其中一項(含)以上之資訊管理專長者，優先聘任。

空間說明：

1. 現使用空間規劃狀況(如屬無原系、所之申請案可免填)：  
依社管院 99 年 2 月 12 日重新以各系所使用空間之比例，計算各系所應持分之公共空間面積後，重新計算本系現使用空間面積。  
(1) 本系所能自行支配之空間 1,483.19 平方公尺  
(若含社管大樓分配給本系的公共空間面積 1,870.35 平方公尺，則本系能自行支配之空間為 3,353.53 平方公尺)  
(2) 不含公共空間面積，加計社管大樓管委會可支援本系授課教室後空間計算：

單位學生面積 12.49 平方公尺(單位研究生面積 13.17 平方公尺、單位  
學士班學生面積 12.41 平方公尺)，單位教師面積 22.26 平方公尺。

經上述面積統計，本系均符合大學部學生每人空間 10 平方公尺、研究  
生每人空間 13 平方公尺、教師每人空間 20 平方公尺之規定。

(3) 現有空間位置說明：

■座落社管大樓—

第一樓層(專屬普通教室 1 間、管委會可支援普通教室 6 間)、

第二樓層(專屬普通教室 1 間、學生研究室 1 間、管委會可支援普通  
教室 7 間)、

第三樓層(專屬研究生研討室 1 間)、

第五樓層(專業電腦教室 2 間、專題實驗室 2 間、機房 1 間、研究生  
研討室 1 間)、

第六樓層(系辦公室 1 間、教師研究室 9 間、研討室 3 間、重點發展  
領域研究室 3 間、系學會辦公室 1 間)、

第七樓層(教師研究室 1 間)、

第八樓層(教師研究室 1 間、研討室 1 間)。

2. 本系(所)未來第一年至第四年之空間規劃情形：

(包括師生人數之增加、建築面積成長及單位學生、教師校舍建築面積之改  
變等)

| 名稱    | 間數 | 面積(m <sup>2</sup> ) | 座落位置 | 理由   |
|-------|----|---------------------|------|--|
| 教師研究室 | 2  | 44.41               | 社管大樓 | 1. 擬增聘 2 位專任教師。<br>2. 本系 680、828 室現行為<br>專案/專題研討室；未來<br>兼任教師轉換為專任教<br>師時，將做為教師研究<br>室。 |
| 研究室   | 碩士 | 2                   | 社管大樓 | 1. 預計 99 學年度起每屆<br>招生 33 名研究生。<br>2. 做為碩士學生研究用。  |
|       | 博士 | 2                   | 社管大樓 | 擬成立博士班   |



|                         |   |        |      |                             |
|-------------------------|---|--------|------|-----------------------------|
| 產業資訊服務中心辦公室             | 1 | 60     | 社管大樓 | 提供建教合作廠商之資訊管理專業顧問諮詢、服務、聯絡中心 |
| 產業資訊服務中心附屬教學暨實驗室        | 1 | 23.36  | 社管大樓 | 建教合作與產學專案實驗平台、專案推廣教育與實習教學展示 |
| 預估合計面積(m <sup>2</sup> ) |   | 703.18 |      |                             |

註：所需空間坪數規劃依 1/25(二)興總字第 0940700113 號，召開舊系館騰空空間之分配事宜會議，國立中興大學各系所校舍使用面積分配表說明，大學部學生每人空間 10 平方公尺、研究生每人空間 13 平方公尺、教師每人空間 20 平方公尺計算。

經費來源說明：

1. 學生註冊費及學分費
2. 本系自有年度經費

招生名額說明：

3 名

擬由校內協調、或社管院內調配、或由本系日間部學士班與碩士班學生名額進行轉換。

其他說明：

1. 本系目的在結合資訊、管理以及各種不同領域之專業知識，以進行各式資訊系統之開發、研析與人才培育。本系所之特色：著重理論與實務結合，順應資訊科技及產業發展趨勢，朝向跨領域系統整合發展，並以「健康資訊科技與產業」、「數位匯流管理與智慧生活服務科技」、「資訊安全與管理」等三大學群為主要研究課題。
2. 本校已成立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圖書資訊學所、電機工程學系、運動與健康管理研究所、生命科學院等，學校在資訊科技、管理與健康生醫方面人才齊全。整合資訊科技、管理與健康生醫領域相關人才與資源，並聯合其它周遭學校、研究機構與廠商，從事健康資訊科技與產業、數位匯流管理與智慧生活服務科技、資訊安全與管理相關方面的基礎教育工作、技術推廣及研究，協助產業的經營管理，是有其必要性與適當

性。另為適應資訊科技未來發展趨勢、配合國家重點發展規劃以及本院校未來發展需求，協助政府儘早達成產業發展計畫之目標，擬新增設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班，招收博士班研究生，以培育能同時具有資訊、管理與健康生醫領域之高級研究及國際化之人才。

3. 國內對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人才需求迫切，尤其隨著廠商逐年進駐中部科學園區，以及中興新村轉型高級研究園區，未來需求量將會大增，本系博士班之成立正，可以滿足此需求人才之培育。

單位主管簽章：



| 中興大學94-98學年度各學系所學位學程增設調整明細 |                            |      |     |      |     |     |     |                     |
|----------------------------|----------------------------|------|-----|------|-----|-----|-----|---------------------|
| 申請學<br>年度                  | 案名                         | 研發會議 |     | 校務會議 |     | 教育部 |     | 備註                  |
|                            |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
| 94                         |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 ○    |     | ○    |     | ○   |     |                     |
| 94                         | 「行銷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                     |
| 94                         | 「材料系」擬更名為「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 ○    |     | ○    |     | ○   |     |                     |
| 94                         | 「資訊科學系」擬更名為「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     | ○    |     | ○    |     | ○   |     |                     |
| 94                         | 「生醫工程研究所」                  | ○    |     | ○    |     | ○   |     |                     |
| 94                         | 「精密工程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                     |
| 94                         | 「資訊網路與多媒體研究所」              | ○    |     | ○    |     | ○   |     |                     |
| 94                         | 「獸醫公共衛生學博士班」               | ○    |     | ○    |     | ○   |     |                     |
| 95                         | 中國文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擬申請增設一班「華語文師資組」 | ○    |     | ○    |     |     |     | 因中文系無法調出員額，故未提報教育部。 |
| 95                         | 「統計學研究所」                   | ○    |     | ○    |     | ○   |     |                     |
| 95                         | 「生物物理學研究所」                 | ○    |     | ○    |     | ○   |     |                     |
| 95                         | 「奈米科學研究所」                  | ○    |     | ○    |     | ○   |     |                     |
| 95                         | 「國際農學研究所」                  | ○    |     | ○    |     | ○   |     |                     |
| 95                         | 「生物資訊研究所」                  | ○    |     | ○    |     | ○   |     |                     |
| 95                         | 「獸醫病理學研究所」更名為「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  | ○    |     | ○    |     | ○   |     |                     |
| 95                         | 「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博士班」            | ○    |     | ○    |     | ○   |     |                     |
| 95                         | 「化學系大學部增班」                 | ○    |     |      | ○   |     |     |                     |
| 95                         | 「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 95                         | 「景觀與遊憩學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 95                         | 「生物產業加工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95                         | 「植物醫學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95                         | 「環境資源管理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申請學<br>年度 | 案名  | 研發會議 |     | 校務會議 |     | 教育部 |     | 備註 |
|-----------|---|------|-----|------|-----|-----|-----|----|
|           |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
| 95        | 「國際企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    |
| 95        | 「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 95        | 「國際政治研究所國家政策與公共事務碩士在職專班」更名為「國家政策與公共事務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    |
| 96        | 「國立中興大學碩士後醫學士及醫學博士雙學位學程」                          | ○    |     | ○    |     |     | ○   |    |
| 96        | 「影像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 96        | 「應用數學系計算科學碩士班」                                    | ○    |     | ○    |     | ○   |     |    |
| 96        | 「會計學系進修學士班停止招生」                                   | ○    |     | ○    |     | ○   |     |    |
| 96        | 「高階經理人中科碩士在職專班事業經營組」                              | ○    |     | ○    |     | ○   |     |    |
| 96        | 「精密工程研究所中科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    |
| 96        | 「化學工程學系中科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    |
| 96        | 「光電工程研究所中科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    |
| 96        | 「應用經濟學系產業經濟組中科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    |
| 96        | 「物理學系中科碩士在職專班」(奈米電子與光電能源)                         | ○    |     | ○    |     | ○   |     |    |
| 96        | 「資訊網路與多媒體研究所中科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    |
| 96        | 「物理學系」分成「一般物理組及光電物理組」                             | ○    |     | ○    |     | ○   |     |    |
| 96        | 「臺灣文學研究所」更名為「臺灣文學與跨國文化研究所」                        | ○    |     | ○    |     | ○   |     |    |
| 97        | 「國際農學研究所」擬調整為「國際農學碩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 97        | 「生物產業推廣暨經營學系」與「農村規劃研究所」擬合併為一，更新系名為「生物產業暨城鄉資源管理學系」 | ○    |     | ○    |     | ○   |     |    |

| 申請學<br>年度 | 案名   | 研發會議 |     | 校務會議 |     | 教育部 |     | 備註          |
|-----------|--|------|-----|------|-----|-----|-----|-------------|
|           |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
| 97        | 「生物醫學研究所」與「醫學科技研究所」合併為「生物醫學研究所」                              | ○    |     | ○    |     | ○   |     |             |
| 97        | 「生物資訊研究所」更名為「基因體暨生物資訊研究所」                                    | ○    |     | ○    |     | ○   |     |             |
| 97        | 「獸醫微生物學研究所」及「獸醫公共衛生學研究所」於整併為「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 ○    |     | ○    |     | ○   |     |             |
| 97        | 「科技管理研究所」與「電子商務研究所」整併為「科技管理研究所」                              | ○    |     | ○    |     | ○   |     |             |
| 97        | 「財經法律學系」與「科技法律研究所」整併更名為「法律學系」                                | ○    |     | ○    |     | ○   |     |             |
| 97        | 「法律學系財經法律碩士班」  | ○    |     | ○    |     |     | ○   |             |
| 97        | 「法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             |
| 97        | 「台灣文學與跨國文化研究所博士班」  | ○    |     | ○    |     |     | ○   |             |
| 97        | 「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 97        | 「EMBA上海增設碩士學位班」  | ○    |     | ○    |     | ○   |     |             |
| 98        | 「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博士班」  | ○    |     | ○    |     | ○   |     |             |
| 98        | 「國際農業學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 98        | 「農業企業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             |
| 98        | 「生物產業暨城鄉資源管理學系」調整為「生物產業管理研究所」、「景觀與遊憩碩士學位學程」、「生物產業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 98        | 「化學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申請中         |
| 98        | 「法律學系財經法律碩士班」  | ○    |     | ○    |     |     | ○   |             |
| 98        |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98學年度第一學期提案 |

| 申請學<br>年度 | 案名                        | 研發會議 |     | 校務會議 |     | 教育部 |     | 備註                      |
|-----------|---------------------------|------|-----|------|-----|-----|-----|-------------------------|
|           |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
| 98        |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 ○    |     | ○    |     |     |     | 1.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提案。2. 申請中。 |
| 98        | 「EMBA 調整組別(新設行銷組, 企業領袖組)」 | ○    |     | ○    |     | ○   |     |                         |
| 98        | 「學士後太陽能光電系統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 98        | 「進修推廣部」更名為「創新產業推廣學院」      | ○    |     | ○    |     | ○   |     |                         |
| 98        | 「文化创意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                         |
| 98        | 「歷史學系進修學士班停招」             | ○    |     | ○    |     | ○   |     |                         |
|           | 合計                        | 62   | 1   | 58   | 4   | 48  | 7   |                         |

研發處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 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800  
聯絡人：楊貴榮 電話：(02)2397-6725

受文者：本部高教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6年10月15日

發文字號：台高(一)字第096015738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97學年度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核定表、填表說明

主旨：核定 貴校97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如附件，請依各學制核定名額，於期限內提報新生招生名額分配表乙式3份到部，請 查照。

說明：

一、97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班組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依「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要點」，尚在可發展總量規模範圍內之學校，應維持既有之總量規模繼續辦理，惟97學年度學制調整應符合下列原則：

- (一)招生名額之調整應依第3點第2款之碩、博士班學生加權方式計算。
- (二)公立大學日間學制學士班招生名額總量，不得調整至其他學制；私立學校日間學制學士班不得調增。
- (三)97學年度大學校院碩博士班增設系所及名額，除獲本部「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補助學校及本部審核通過並核定名額者外，全數凍結；在研究所招生量不變之情況下亦不得新增研究所，且不得調增碩博士班名額（按日夜間學制分別凍結），惟各系所間名額得在維持既有學制總量下調整。
- (四)新設碩士班第1年學生數最高以15名為限，碩士在職專



第1頁 共3頁

國立中興大學



0060053578

總收文  
96.10.17

班最高以30名為限；新設博士班第1年學生數最高以5名為限。

(五)碩、博士班得隨學生人數逐年成長，但每班最高以30名為限(配合國家政策獲准核撥專案師資及擴增招生名額之系所除外)，以維教學品質。

二、另97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可擴增學校，其核定原則說明如下：

(一)博士班增設案經本部審查通過者，新增博士班名額原則以1案最多3名核給。

(二)配合「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或其他國家重大政策。

(三)學生數未滿5,000入學校，以校務評鑑之分組同類型大學，視生師比、學生比例等指標，其核定原則如下：

1. 申請擴增碩博士班名額之大學，因97學年度碩博士班名額凍結，不得擴增。

2. 申請擴增學士班名額之大學，擴增後之學士班學生比例，不得逾同類型大學之平均值。

3. 擴增後之全校生師比，應在32以下，且日間學制生師比應在25以下。

三、除前揭可擴增招生名額外，依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要點規定，97學年度各校招生名額總量應予減招或停招原則，說明如下：

(一)違反大學法、私立學校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經認定屬實者。

(二)已超過可發展總量規模之學校。

(三)系所評鑑未通過系所，扣減該系所各學制招生名額總量。

四、請依本部核定之各學制招生總量(不同學制間不得調整)，登入「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管制系統」，填報(或修正)表七、表八，並應將前



開表件印出，依以下規定時程備文函報各乙式3份到部憑核（請調整為A3大小印出，業務聯絡人為楊淑婷小姐，電話：02-23565877）：

- (一)表七：97學年度各碩（含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新生招生名額分配表，請於本（96）年10月25日前報部。
- (二)表八之一：97學年度各學系（組）新生招生名額分配表（日間學制學系），請配合填表說明（如附件二），於本（96）年10月19日前報部，另請先行傳真並傳送電子檔（傳真號碼02-23976800，電子檔請傳至charhome@mail.moe.gov.tw）彙辦。
- (三)表八之二：97學年度各學系（組）新生招生名額分配表（夜間學制）：請於本（96）年10月25日前報部。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國醫藥大學、長榮大學、玄奘大學、開南大學、致遠管理學院、立德管理學院、興國管理學院、佛光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明道大學、亞洲大學、法鼓佛教研修學院

副本：本部高教司

部長 杜正勝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 97 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核定表 |        |            |   |
|--------------------------------|--------|------------|---|
| 學校名稱：國立中興大學                    |        |            |   |
| 新增班次                           | 碩士在職專班 | 電子商務研究所    | 1. 學校擬依據校內之「國立中興大學外國學生招生辦法」新增國際企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30 名，採外加名額。<br>2. 爰議，增設外國學生專班案，仍請先行提報計畫會到部審查後，再予核定。另外國學生專班不得設置碩士在職專班。 |
| 新增班次                           | 博士班    | 獸醫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 新增博士班，核定招生名額 3 名。   |
| 更名                             | 碩士班    | 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 | 原系所名稱「獸醫病理學研究所」   |

文稿頁面

文號：0980002223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真：02-23976800  
聯絡人：楊淑婷  
聯絡電話：02-77365877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3月6日  
發文字號：台高(一)字第0980036341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擬辦：文陳閱後存查。

請告知相關單位  
張

行政主任 楊麗瑩 0306  
1641

教授兼主任 鄭如忠 0309  
1106

秘書 李玉玲 0309  
1148

教授兼研究組組長 薛富盛 0310  
1128

主旨：有關99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未符規定退件乙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敬陳 鈞  
長核閱  
組長林秀芬 0310  
1352

說明：

- 一、依「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發展審查作業要點」規定，支援設置碩士學位學程或碩士學位學程之領域相關專任師資應有十四位以上，且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者應在三分之二以上，其中應有四位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者。
- 二、查貴校申請增設「碩士後醫學士及醫學博士雙學位學程」案，支援專任師資僅3名，不符前開要點所定專任師資應達14名之規定，故予退件。
- 三、其他申請案件已納入審查程序辦理。

總書 蘇倚玉 0310  
1445

教授兼主任 陳文福 0311  
2213

正本：國立中興大學  
副本：本部高教司 0980036341B  
10042612



紙本掃描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研 發 處

地 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800  
聯絡人：楊淑婷 電話：02-77365877

40227

臺中市國光路250號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台高(一)字第0970104762C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核復表、審查意見表

主旨：98學年度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學位學程申請案，核復  
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98學年度大學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業已核定(如附件1)，經本部核定同意設立(調整)之院系所學位學程案，請參酌審查意見(如附件2)，就師資、課程、空間規劃、圖儀設備等相關配合措施，積極籌設並逕於98學年度設立(調整)招生。另 貴校申請增設應用數學系計算科學碩士班乙案，將於近期內另案核復。
- 二、核定之博士班案，依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要點(簡稱總量要點)第5點規定，博士班增設案經本部審查通過者，得依核定招生名額申請擴增其既有之總量規模。核定增設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碩士學位學程)案，不另核給招生名額，其名額之分配請依總量要點第5點規定辦理。
- 三、另國立大學增設博士班案，不另核給教師員額，請各校銜酌學校整體資源之分配及運用，自行調整支應。

擬辦：

- 一、本案核准通過之系所將納入98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提報系統。
- 二、文陳閱後影印本函分送教務處、理學院、應用數學系、組織工程與幹細胞中心知照。
- 三、文存查。

|             |               |
|-------------|---------------|
| 行 政 處 長 楊麗瑩 | 0618<br>1458  |
| 核 核 處 長 楊聲勇 | 0618<br>1704  |
| 代 理 處 長 林俊良 | 0619<br>1616代 |
| 秘 書 蘇倩玉     | 0620<br>0847  |

正本：國立中興大學  
副本：本部高教司

總收文  
97.6.17

部長 鄭瑞城

國立中興大學



0970052252

## 98 學年度大學校院申請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

## 核復表

- 一、98 學年度大學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業已核定，經本部核定同意設立（調整）之院系所學位學程案，請參酌審查意見，就師資、課程、空間規劃、圖儀設備等相關配合措施，積極籌設並逕於 98 學年度設立（調整）招生。
- 二、核定之博士班案，依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要點（簡稱總量要點）第五點規定，博士班增設案經本部審查通過者，得依核定招生名額申請擴增其既有之總量規模。核定增設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碩士學位學程）案，不另核給招生名額，其名額之分配請依總量要點第五點規定辦理。
- 三、另國立大學增設博士班案，不另核給教師員額，請各校衡酌學校整體資源之分配及運用，自行調整支應。

| 國立中興大學          |      |           |
|-----------------|------|-----------|
| 申請案名            | 審核結果 | 核定招生名額    |
| 影像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 緩議   | 無         |
| 應用數學系計算科學碩士班    | 同意設立 | 請於總量內自行調整 |
| 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 同意設立 | 3 名       |

| 98 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意見 |   |
|--------------------------------|---|
| 學 校                            | 國立中興大學  |
| 申 請 案                          | 影像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
| 審核結果                           | 緩議  |
| 審 查 意 見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博士學位學程之提設雖然在生物醫學影像（如 CT、MRI、PETUS）有略提及在奈米檢測技術上也有著墨，然未見與中部地區各大學醫學中心之合作規劃，如台中榮總、中國及中山醫學大學等。</li> <li>2. 影像科學之領域仍然甚廣，依所提師資結構而言，較偏重於工程影像及其系統分析。於分子醫學影像，則無論師資或設備都尚待加強。課程規劃內容尚屬片面，尚無完整之規劃。</li> <li>3. 未設立加強追蹤添購設備是否確實、追蹤學生之論文主題是否貼切等機制。</li> <li>4. 根據「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要點」，申請設立博士班者，所要求之師資結構規定，其中第三點規定：自然科學領域相關學系（所），近五年該系（所）學位學程之專任教師，平均每人發表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文十篇以上，且其中至少應有五篇發表於 SCI、EI 等國際學術期刊論文（應列為通訊作者，列名第二位以後之作者不予計入）。而擬增聘之教師尚未規劃妥善。本申請案之「影像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其中專任師資 14 員中，只有五位符合上述規定，其餘九位專任師資均不符合。</li> </ol> |

# 投資組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函

地 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800  
聯絡人：徐慧如 電話：02-77365782

40763

台中市西屯區中科路2號

受文者：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4月6日

發文字號：台高(一)字第098005580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有關中部與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申請設立「科學園區碩士在職專班」乙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局97年8月29日中投字第0970017234號函。
- 二、案內中部科學園區，計有國立中興大學等10案通過；南部科學園區，計有國立成功大學等2案通過（如附件1）並請貴局轉知各校依審查意見（如附件2）修正計畫書，於文到1個月內報部備查。
- 三、鑑於本案係採外加名額方式辦理，為確保碩士在職專班之品質，經核定開設之專班，應確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各專班所需師資應符合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作業要點之師資質量規定。
  - (二)對於在職專班學生之授課內容及畢業論文品質，需規劃控管機制。
- 四、本部將於各專班授課1學期後，擇期辦理訪視。成效優良者，第2年同意續招；如成效不佳，第2年起將不另核給外加名額或予停招。

正本：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副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本部技職司、高教司

# 部長 鄭瑞城

第1頁 共1頁

總收文 098/04/08



0980006977

線上簽核公文列印 - 第 2 頁 (共 10 頁)

|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申請「中科碩士在職專班」案審查意見彙整表 |   |
|---|---|
| 校名  | 國立中興大學  |
| 案名  | 應用經濟學系產業經濟組中科碩士在職專班   |
| 審查結果                                      | 未通過   |
| 審查意見                                      | <p>一、本計畫書未突顯其特色，看不出此一學程對於貴校之重要性，也看不出貴校對此一學程之重視。請思考如何結合在地特色，發展本身優勢設計學程。</p> <p>二、應加強國際化及產業方面的聯結，並瞭解產業需求及學生之加值。</p> <p>三、課程師資規劃—</p> <p>(一) 經濟課程未有明顯特色，且規劃並不完整，除了列出老師的著作以外，其它部分均相當簡略，此專班對科技業之吸引力也無法彰顯。</p> <p>(二) 請檢視本身之優勢及在地需求，設計課程，並考量如何發展貴校之整體優勢，而非單一 program。</p> <p>(三) 增強課程之針對性及規劃，目前看來只是附屬在一般的碩士班課程之下，應試圖彰顯對科技業之吸引力與助益。目前雖列出許多課程但學生不可能修這麼多課，應要清楚規劃，申請書亦未說明相關學分數、畢業學分數。</p> <p>(四) 選修課程基礎部分雖有規劃，惟多元化及周延性應可以再增強。</p> <p>(五) 行銷管理、企業管理、財務管理課程，或許可以考量與商管系所互通師資。</p> <p>四、儀器設備、軟體適足性應再加強。</p> |



紙本掃描

檔 號：  
保存年限：

研 發 處

教 育 部 函

地 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800  
聯絡人：楊淑婷 電話：02-77365877

40227

臺中市國光路250號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台高(一)字第0980087440A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核復表、審查意見

主旨：99學年度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核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99學年度大學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業已核定，經本部核定同意設立(調整)之院、系、所、學位學程案，請參酌審查意見，就師資、課程、空間規劃、圖儀設備等相關配合措施，積極籌設並逕於99學年度設立(調整)招生。
- 二、博士班(含博士學位學程)增設案經本部審查通過者，得依核定招生名額申請擴增其既有之總量規模，每案得擴增3名招生名額。核定增設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碩士學位學程)案，不另核給招生名額，應於既有招生名額總量內自行調整。新設碩士班第1年學生數最高以15名為限，碩士在職專班第1年學生數以30名為限。
- 三、國立大學增設博士班(含博士學位學程)案，不另核給教師員額，請各校衡酌學校整體資源之分配及運用，自行調整支應。

正本：國立中興大學

副本：本部高教司

部長 鄭瑞城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總收文  
98.5.25

國立中興大學



0980052027

第 1 頁 共 1 頁

99 學年度大學校院申請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  
核復表

- 一、99 學年度大學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業已核定，經本部核定同意設立（調整）之院系所學位學程案，請參酌審查意見，就師資、課程、空間規劃、圖儀設備等相關配合措施，積極籌設並逕於 99 學年度設立（調整）招生。
- 二、博士班增設案經本部審查通過者，得依核定招生名額申請擴增其既有之總量規模。核定增設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碩士學位學程）案，不另核給招生名額。
- 三、另國立大學增設博士班案，不另核給教師員額，請各校衡酌學校整體資源之分配及運用，自行調整支應。

| 國立中興大學                                |      |        |
|---------------------------------------|------|--------|
| 申請案名                                  | 審核結果 | 核定招生名額 |
| 「財經法律學系」、「科技法律研究所」整併為「法律學系」（含科技法律碩士班） | 同意調整 | ※      |
| 法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 同意設立 | ※      |
| 法律學系財經法律碩士班                           | 緩議   | ※      |

| 99 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意見 |   |
|--------------------------------|---|
| 學 校                            | 國立中興大學  |
| 申 請 案                          | 法律學系財經法律碩士班   |
| 審核結果                           | 緩議  |
| 審查意見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作為中部重要之國立大學，中興大學財經法律碩士班，似可配合該校之商學院，一同成長茁壯，且能配合中部科學園區之成長，提供適當之財經法律人才。</li> <li>2. 該系師資群落差頗大，學術論文之發展似乎集中於部分教師身上，若依所規劃學群觀之，國貿及學群有時僅有 1 位師資，實屬不當，且同時規劃財經法及科技法碩士班，將更分散教師人力及專業，導致力量過於分散，反有礙各班目之達成。</li> <li>3. 圖書設備有基礎之電子資料庫，但實體圖書則較缺乏。</li> <li>4. 該系若強調與中科的密切結合，則科法所已轉型為科技法律碩士班，提供科法訓練；若財經碩士班再強調智財法學群，不無壘床架屋之虞；同樣地，國貿法學群於整體發展中又扮演何種角色，其定位不清。</li> </ol> |

檔 號：  
保存年限：

研 發 處

教育部 函

如 擬  
0621  
1851

地 址：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800  
聯絡人：黃婉玉 電話：(02)7736-5879

研 發 處

40227

臺中市國光路250號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6月11日

發文字號：台高(一)字第0990094015D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核復表、審查意見

擬辦：

- 一、6月15日電洽教育部，楊淑婷專員表示經長官指示今年博士班不另核給3名招生員額，已轉知教務處、獸醫學院及獸病所知照。
- 二、本文另行分送文學院、台文所、農資學院、獸醫學院、獸病所、社管院、財法系、教務處、學務處、國際事務處、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圖書館知照。
- 三、本案核定系所將納入100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提報系統。
- 四、文陳閱後存查。

主旨：100學年度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申 請案，核復如說明，請 查照。  
陳全木 0621 0818

說明：

組長于邁文 0617 1651 秘書李玉玲 0618 0848  
行政事務員 楊麗瑩 0617 0921

敬陳 鈞長核示

- 一、100學年度大學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業已核定，經本部核定同意設立(調整)之院、系、所、學位學程案，請參酌審查意見，就師資、課程、空間規劃、圖儀設備等相關配合措施，積極籌設並逕於100學年度設立(調整)招生。  
林秀芬 0621 1457 秘書蕭美香 0621 1513  
陳文福 0621 1736
- 二、考量少子女化趨勢及高等教育容量已趨飽和，並確保教學品質，本次核定增設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碩士學位學程)、博士班(含博士班學位學程)案，不另核給招生名額，應於既有招生名額總量內自行調整。新設碩士班第1年學生數最高以15名為限，碩士在職專班第1年學生數以30名為限，博士班第1年以3名為限。
- 三、國立大學增設碩、博士班(含博士學位學程)案，不另核給教師員額，請各校衡酌學校整體資源之分配及運用，自行調整支應。

正本：國立中興大學

副本：本部學審會、高教司(1、2科)

國立中興大學



0990052579

部長 吳清基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

## 100 學年度大學校院申請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

## 核復表

- 一、100 學年度大學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業已核定，經本部核定同意設立（調整）之院系所學位學程案，請參酌審查意見，就師資、課程、空間規劃、圖儀設備等相關配合措施，積極籌設並逕於 100 學年度設立（調整）招生。
- 二、核定增設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碩士學位學程）、博士班（含博士班學位學程）案，不另核給招生名額，應於既有招生名額總量內自行調整。新設碩士班第 1 年學生數最高以 15 名為限，碩士在職專班第 1 年學生數以 30 名為限，博士班第 1 年以 3 名為限。
- 三、另國立大學增設博士班案，不另核給教師員額，請各校衡酌學校整體資源之分配及運用，自行調整支應。

| 國立中興大學            |      |        |
|-------------------|------|--------|
| 申請案名              | 審核結果 | 核定招生名額 |
| ✓ 法律學系財經法律碩士班     | 緩議   | ※      |
| 農業企業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 同意設立 | ※      |
| 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博士班     | 同意設立 | ※      |
| ✓ 台灣文學與跨國文化研究所博士班 | 緩議   | ※      |

文稿頁面

文號：0990052579

6

| 100 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申復後再審意見 |  |
|--------------------------------------|--|
| 學 校                                  | 國立中興大學   |
| 申 請 案                                | 台灣文學與跨國文化研究所博士班  |
| 審核結果                                 | 緩議   |
| 審查意見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所規劃之部份課程，學校宜在深度與廣度方面加以研究，並將國際性的研究課群導入，始能符合該研究所博士班之精神與內涵。</li> <li>2. 師資結構宜審慎調整，藉以使「跨國文化」名實相符。</li> <li>3. 應將學生的英(外)語統整能力列為甄選與未來持續之參考，俾以落實該研究所博士班之設立目標。</li> <li>4. 有關申請設立之台灣文學與跨國文化研究所博士班，其文化行政人員、翻譯及傳播領域工作、影視製作和國際推廣事業、創意產業全球行銷等工作，均屬高等專業訓練之工作，與原擬設計之宗旨不盡相符。與碩士相較，博士屬專業性更強的高級研究及教育人才，其就業受限處更多。該所的條件固然已達一定水準，但台灣文學研究相關的就業市場，或許已達飽和，未來學生畢業後，仍不免要面臨就業問題的考驗。</li> </ol> |

| 100 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意見 |  |
|---------------------------------|--|
| 學 校                             | 國立中興大學   |
| 申 請 案                           | 法律學系財經法律碩士班  |
| 審核結果                            | 緩議   |
| 審查意見                            | <p>1.兩系所合併後共有 12 位專任教師(4 位教授、3 位副教授、5 位助理教授)，本已負擔學士班、法學碩士在職專班及科技法律碩士班之教學、輔導及研究工作，非增聘 3 位以上之專任教師，恐不足以勝任增加之工作(該系目前只計畫增聘 1 或 2 位)。</p> <p>2.其次，該新增碩士班所擬開設之課程，部份與科技法律碩士班之內容重疊，是否有必要另外成立一新的碩士班，值得再思考。</p> <p>3.該系現有中、外文期刊及圖書亦有待充實。</p> <p>4.惟該校社會管理學院除法律系外，尚有企管系所、財金系所及行銷學系所等，不僅可支援財經系碩士班之圖書、師資，亦可因該碩士班之成立而發揮資源整合之效力；更可為中部地區培養財法人才，因應中科園區產業之需要。爰建議儘速增聘 2 位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師資，補足預算採購部份之期刊圖書，並縮小財經法律碩士班之規模，暫只招收國際經貿學群及財務金融學群之研究生，並在目前科技法律碩士班及法學碩士在職專班之總名額中重新分配，每班各招收新生 10 名，俟師資聘妥、圖書充實後再依規劃全面招生。</p> |

提案編號：第六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教師專業發展所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博士班」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研所 99 年 9 月 8 日 99 學年度第 1 次所務會議（如附件一）及社管學院 99 年 9 月 14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如附件二）決議辦理。

二、教師的專業素養為教育發展之重要關鍵，教師專業發展已經逐漸成為教育發展共同的趨勢。配合國內近幾年對於教師專業發展的重視以及中小學教師終身學習的需求，本博士班係國內第一個以教師專業發展為研究主題的學位班，確有成立的時代性和必要性。

三、檢附相關會議紀錄及申請計畫書乙份。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經在場出席代表 24 位投票表決結果，不同意 18 票，同意 6 票，本案緩議。



## 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

### 9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8 日(星期三)中午 11：00  
地點：社管大樓 913 會議室  
主持人：梁所長福鎮  
出席人員：黃教授淑苓、蔡副教授文榮、許副教授健將、洪副教授慧涓(請假)、  
王副教授俊斌、白助理教授慧娟、吳助理教授勁甫  
記 錄：魏伶仔助理

#### 壹、業務報告

略

#### 貳、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略

#### 參、討論事項

...

提案四：申請 102 學年度成立博士班，請討論。

說 明：本申請案請見附件三。

決 議：照案通過，於院務會議提案。

#### 肆、臨時動議

略

#### 伍、散會 (12：20)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節錄)

開會時間：99 年 9 月 14 日 (星期二) 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院會議室

主 持 人：林院長丙輝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紀 錄：朱家葳

肆、提案討論：

提案編號：第七案

提案單位：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

案 由：申請 102 學年成立博士班案，請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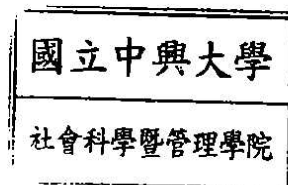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編號：第八案

提案單位：資訊管理學系

案 由：102 學年度資訊管理學系成立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系統與應用博士班，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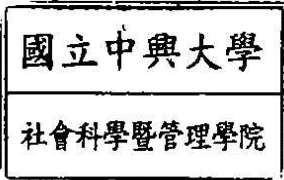
開會時間：99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院會議室

主持人：林院長丙輝

出席人員：

| 姓名     | 簽名   | 姓名     | 簽名  |
|--------|------|--------|-----|
| 林金賢副院長 | 林金賢  | 楊聲勇執行長 | 楊聲勇 |
| 葉仕國主任  | 葉仕國  | 陳育成代表  | 陳育成 |
| 蔡蕙芳主任  | 蔡蕙芳  | 林炫秋代表  | 林炫秋 |
| 陳家彬主任  | 陳家彬  | 喬友慶代表  | 喬友慶 |
| 蔡明志主任  | 蔡明志  | 李宗儒代表  | 李宗儒 |
| 蔡垂雄主任  | 蔡垂雄  | 詹永寬代表  | 詹永寬 |
| 張瑞當主任  | 請假   | 尤隨樺代表  | 尤隨樺 |
| 蔡明彥所長  | 蔡明彥代 | 巨克毅代表  | 巨克毅 |
| 張樹之所長  | 張樹之  | 鄭菲菲代表  | 鄭菲菲 |
| 袁鶴齡所長  | 袁鶴齡  | 邱明斌代表  | 邱明斌 |
| 邱靖華所長  | 邱靖華  | 林健宇代表  | 林健宇 |
| 梁福鎮所長  | 梁福鎮  | 蔡文榮代表  | 請假  |
| 黃明祥代表  | 請假   | 李惠宗代表  | 請假  |
| 陳美源代表  | 請假   | 陳特助靈如  | 請假  |
| 楊嘉政代表  | 請假   | 林宜靜代表  | 請假  |
| 徐國鏡代表  | 徐國鏡  | 郭育岑代表  | 請假  |
|        |      |        |     |



## 「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補充說明

申請單位：教師專業發展所

案名：申請 102 學年教師專業發展所博士班

系所簡稱：教研所

師資員額說明：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目前與師資培育中心合聘之教師有正教授 2 名、副教授 4 名、助理教授 2 名，共有 8 名教師。

空間說明：

空間特色及規劃分別說明如下：

- (一)、 本所教室、行政辦公室、與教師研究室規劃於同一棟樓，使教師、學生、與行政人員溝通方便。
- (二)、 每位專任教師有個人研究室且皆配有一部以上桌上型電腦及一部筆記型電腦方便於教師教學 E 化。
- (三)、 本所設有 3 間教學教室，上課空間寬敞，且每間教室皆有舒適之空調設備，及教學數位講桌，使學生在舒適的學習空間進行學習。
- (四)、 本所設有 1 間微型教學教室，提供教師及研究生進行微型教學、教學觀察、製作教材和活動錄製之教學環境，以協助其課程設計與教學技能的提升。
- (五)、 本所為學生設置 2 間研究室，讓學生在課餘之暇有專屬的空間，與同儕進行學術交流分享聯絡情感。
- (六)、 心理輔導與媒材室空間寬敞、光線明亮，且媒材教具及測驗多樣化，供師生教學研究使用。
- (七)、 本所建物空間之數量及合計面積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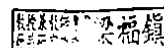
| 建築物內含空間     | 數量(間) | 合計面積(m <sup>2</sup> ) |
|-------------|-------|-----------------------|
| 教學教室        | 3     | 164.49                |
| 微型教學教室      | 1     | 45                    |
| 教師研究室       | 9     | 207.47                |
| 研究生研究室      | 2     | 45.43                 |
| 所辦公室 (含所長室) | 1     | 95.65                 |
| 研討室         | 1     | 22.82                 |
| 工作間         | 1     | 22.82                 |

經費來源說明：本所經費來自學校分配款，包括業務費、設備費、獎助學金等等。

招生名額說明：本所申請 3 名博士班研究生(教育部核給或由校內調整 3 名)，培養教師專業發展研究與實務人才，以滿足我國建立教師專業發展制度與從事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的需求。

其它說明：無

主管核章：



99.7.27 修正

提案編號：第七案

提案單位：工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工學院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跨領域專利工程碩士學位學程」，請討論。  
說明：

- 一、依中央銀行統計，國內相關產業輸出國外之智慧財產(IP)權利金，2009 年已超出千億；而收入則平均不到八億。這些數字顯示出，政府各部會智財之投入與產出落差甚大，績效不彰，更反應出我國產業界在 IP 領域上處處受制於人，已成為我國產業界發展的重要障礙。而近年來智慧財產權日受重視，專利權及智財權在國外之快速發展，許多企業亦著手改變策略，積極規劃專利佈局，在全球競爭模式下，專利佈局的影響力日趨重要，其專業人才之培育已然刻不容緩。本校自 95 年起執行教育部 5 年 500 億頂尖大學計畫，已與產業建立良好合作基礎。有鑑於專利佈局日趨重視，故結合教授們在各領域之專利佈局與產學經驗，共同規劃跨領域碩士專利學位學程。工學院之『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中已將「跨領域專利工程碩士學位學程」規劃入 102 學年度開辦。
- 二、本申請案除培育企業所需具跨領域專利工程之研究人力外，同時經學校研究群所進行之跨領域專利地圖佈局與新技術開發，將可提升學校在產業技術與智財權之授權能量。
- 三、檢附工學院 99 年 9 月 15 日 9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如附件)及計畫書乙份。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1. 照案通過。

2. 跨領域專利工程碩士學位學程之師資、員額、空間等由工學院統籌支援，並邀請社管院法律系等專業教師共同參與。

## 工學院 9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99 年 9 月 15 日中午 12:00

地點：工學院會議室

主席：薛富盛 院長

紀錄：陳莉莉

出席人員：黃敏睿副院長、蔡清標副院長、壽克堅主任、郭正雄主任、林明德主任、

林俊良主任、孫幸宜主任、吳威德主任、楊錫杭所長、陳後守所長、

王國禎所長、方富民委員、蔡榮得委員、林忠逸委員、戴慶良委員、

邱顯俊委員、盧重興委員、鄧洪聲委員、莊家峰委員、張書通委員、

李榮和委員、張厚謙委員、許薰丰委員、汪俊延委員

列席人員：吳宗明主任、曾柏昌主任、江衍忠老師、張榮誌助教、李慶峰技士、

龔柏融同學、廖威勳同學、李承洋同學

請假人員：江雨龍所長、林宜清委員、魏銘彥委員。

壹、主席報告：(略)。

貳、各單位工作報告及前次(98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院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與決議：

第一案：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系所主管選薦及解聘要點」第四條條文案。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修正後全條文如附件一)，送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第二案：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長遴選及解聘辦法」第四條條文案。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修正後全條文如附件二)，送校長核備後公告實施。

第三案：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部分條文案。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修正後全條文如附件三)，送校長核備後公告實施。

第四案：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教師評鑑辦法」部分條文案。

決議：1.原條文第七條條次改為第六條。

2.提案條文改為第七條，條文內容修正為：

本院各受評鑑教師評鑑結果雖達通過標準，惟如有教學績效、研究績效及服務績效等項目中，其中任一單項評鑑成績不及格或評鑑結果排序在各該年受評教師最後之 5%者，仍應列為輔導對象。

各系所應要求前項受評教師提改善計畫，於六月三十日前送院追蹤輔導。

本案修訂通過(修正後全條文如附件四)，送校長核備後公告實施。

附帶決議：1.針對學校教師評鑑準則第六條之一第一項：「評鑑結果排序在各學院受評教師最後之 5%者，仍應列為輔導對象。」乙節，因每年受評鑑教師程度不同，致評鑑成績會出現落差，如果當年受評教師均表現良好，成績均在 85 分以上甚至 90 分以上，如仍以最後 5%列為輔導對象，有失公允，建請學校刪除上該規範。

2.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國內一般大學教師評鑑相關辦法制度面統計情形」，台、清、交、成四校中，清華及交大教師評鑑頻率為每 5 年評鑑一

次，台大及成大為每 3-5 年評鑑一次，本校教師評鑑已實施進入第九年亦即三個輪迴，為減低評鑑作業頻率，建議本校考量將教師評鑑受評頻率延長為每 5 年評鑑一次。

3. 本院教師評鑑辦法第五條有關舊制助教之評鑑項目建議依照學校評鑑準則第四條分為「協助教學與研究」及「行政服務績效」兩項即可，修訂條文提下次院務會議討論。
4. 本校教師評鑑準則第九條有關講師及助理教授超過八年未能升等或經兩次「再評鑑」仍未達標準者，應建議不予續聘之規範未列入本院教師評鑑辦法之法條，建議提下次院務會議將修訂條文納入討論。

第五案：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教育目標」案。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修正後工學院教育目標為「培育具工程專業、整合及創新能力、國際視野之先進工程科技人才，以促進產業發展、增進人類生活品質。」，送校長核備後公告實施。

第六案：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案。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

工學院基本素養：一、科學精神。  
二、國際視野。  
三、人文關懷。

工學院核心能力：一、工程專業知識與實務技能。  
二、創新與整合。  
三、溝通表達與團隊合作。

修正後條文送校長核備後公告實施。

第七案：擬申請 102 學年度開辦「跨領域專利工程碩士學位學程」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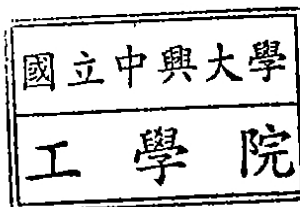
決議：本案通過，送研發處審議。

肆、臨時動議：

提案：化工系擬與美國凱斯西儲大學合作辦理化學工程學系大學部雙學位制補充協議書案。

決議：通過該系與美國凱斯西儲大學合作辦理化學工程學系大學部雙學位制補充協議書案，提送本校國際事務處學術交流組及教務處註冊組審核，簽請校長核定後簽約。

伍、散會：14 點 05 分。



「增設調整院所學位學程」補充說明

申請單位：工學院

案名：跨領域專利工程碩士學位學程

系所簡稱：

專利碩士學程

師資員額說明：

1. 工學院與法律系師資充裕

院內師資的研究領域廣闊，涵蓋電子、光電、通訊、生醫、環工、機械、土木、化工等領域，對於各領域的技術發展均有深入的研究，且掌握產業發展方向，可指導的學生領域也更加多元；另外，法律系具有智慧財產權法、行政法、公司管理等專長師資，提供學生在法規相關的訓練；目前本學程共規劃 27 門課程，各系所支援師資員額為 21 名，主要課程師資充裕，並不用新聘專任師資。

2. 學程師資具有豐富的產學經驗

工學院支援師資有豐富的產學合作經驗，本學程的設立係為因應企業發展的需求，學校老師在已經建立的技術移轉經驗的基礎之上，進行產業專利佈局與策略分析，這是產學合作計畫的昇華，也可為學校帶來更多的產學合作計畫。

3. 業界師資專利訴訟經驗豐富

本學程將聘請具有專利訴訟經驗的師資，提供學生、研究人員以及教授在專利佈局研究的依據，藉由以往產學合作的廠商支援學校的課程，讓可以讓學生更了解企业的需求與發展，也可提早規劃畢業的出路。

空間說明：

由於本學程係跨系所之學程，於成立時將使用本校先端產業暨精密製程研究中心(以下簡稱：先端中心)之空間。本校預定在校園電機館南側之土地興建「應用科技大樓」，係地上十層、地下一層之建築，總計 360,684m<sup>2</sup>，新建工程已規劃完畢，預計將於民國 102 年完工、遷入。本校規劃該棟建築第一、九樓層之部分空間，做為先端中心辦公及教學研究之用，總空間面積共 872.21 m<sup>2</sup>。一樓為共同實驗室之研究空間，九樓則為行政辦公及學生教學研討之空間。

經費來源說明：

在企業獎學金支持下，培育企業所需具跨領域專利工程碩士學位學程之研究人力，對準產業需求技術進行開發，推動新產學研發組合模式，且經教育部 5 年 500 億計畫規劃下強化專利工程跨領域碩士學位學程所需之軟硬體設備，在共同實驗室中開發企業所迫切需求之新技術，經學校研究群所進行之跨領域專利地圖佈局與新技術開發，提升學校在產業技術與智財權授權能量，使產學研發結盟

99.7.27 修正




廠商達到擴大產業產值與競爭力之目標。

招生名額說明：

本學程招生的對象是具有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理工背景的學生，在目前理工人力競爭激烈的當下，具備專利分析與專利佈局的人才必定受到企業的青睞，因此理工背景的學生會有極大的就讀意願；以本校工學院大學部學生有 1952 個，屆時若能適時的表現出目前院內教授的產學合作成果，以及其指導學生的就業情形，必定可吸引除了本校以外高素質的學生就讀。預計將招收 7 名學生，招收方式依本校一般招生及甄試辦法辦理，其名額由本院各系所支援。

其它說明：無。

主管核章：

99.7.27 修正

提案編號：第八案

提案單位：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農資學院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農業經濟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請討論。

說明：

- 一、台灣經濟發展現階段已邁向新的階段，農業發展應有新的方向與內容，除發展基礎與高科技農業外，對於農業經濟與行銷亦須有嶄新的發展。未來政府將組織成立農業部、環境資源部，均需要具備有經濟分析的專業人才及農業行銷人才，以有效行銷台灣農業，冀能開創農業的新經濟時代。
- 二、基於農資學院發展特色及國家農業經濟人才之目的，由農資學院應用經濟學系（原農業經濟學系，內含農產行銷專業領域）支援調整成立「農業經濟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有其必要。
- 三、本案經農資學院 99 年 9 月 21 日 9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如附件)討論通過。
- 四、檢附相關會議紀錄摘要及計畫書乙份。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1. 經在場出席代表 22 位投票表決結果，同意 14 票，不同意 8 票，本案通過，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2. 農業經濟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之師資、員額、空間等由農資學院統籌支援。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9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摘錄)

一、時間：99 年 9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二、地點：農環大樓十樓國際會議廳

三、主持人：黃院長振文

記錄：羅濟統

四、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五、宣布開會：

六、主席致詞：(略)

七、提案審查結果報告(召集人楊正澤代表)：(略)

八、討論提案：

第五案案由：本院擬於 102 學年度成立「農業經濟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請討論。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說明：

一、依據 99 年 7 月 23 日本院系所主管會議決議辦理，紀錄如附件一。

二、為配合政府政策及本院未來發展方向，擬成立「農業經濟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檢附計畫書如附件二。

辦法：院務會議通過後，提送研發會議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院務會議討論。

※齊代表心：我個人是反對，當初運銷系已經分開成立行銷系，應經系如果要做行銷，二個老師就夠了嗎？如果要成立一個學程我個人認為不是那麼妥當。所以如果直接用「農業經濟碩士學位學程」，那就可以。如果名稱是「農業經濟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那送到研發會議時社管院是不是會同意？其他代表是不是會同意？我認為不適用這種方式來做。

※主席：齊代表是認為「農業經濟碩士學位學程」比較恰當，如果加上行銷那要和社管院一起辦。現在農產品行銷已經沒有老師教，運銷已經發生問題。

※主席：那我們就投票看大家同不同意。

決議：

一、開、監票工作請蔡慶修代表協助本院辦公室辦理。

二、經在場出席代表 28 位投票表決結果，同意 21 票，不同意 7 票，本案通過送研發會議審議。

九、散會：同日下午 16:30。


國立中興大學

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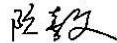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9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簽到單

一、時間：99 年 9 月 21 日(星期二) 下午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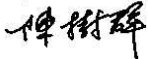
二、地點：農環大樓十樓國際會議廳

三、主持人：黃院長振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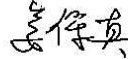
阮副院長喜文



陳副院長樹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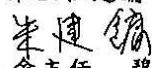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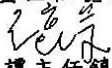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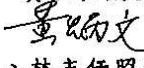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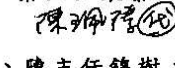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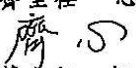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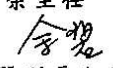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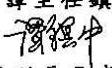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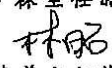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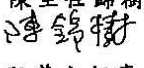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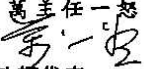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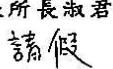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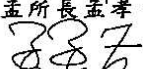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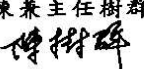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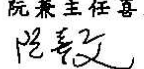


姜秘書保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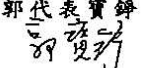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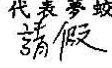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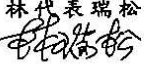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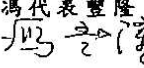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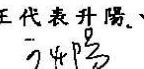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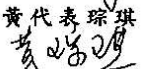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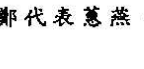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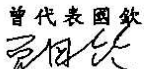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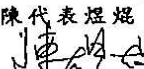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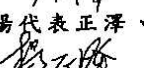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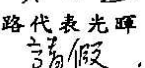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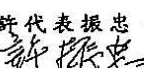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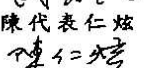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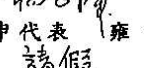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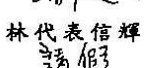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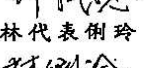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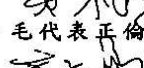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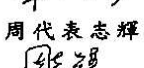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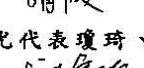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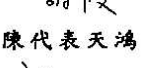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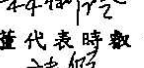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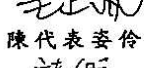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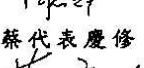


四、出席人員：

(一)當然代表(系所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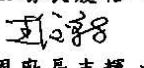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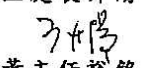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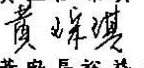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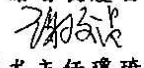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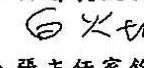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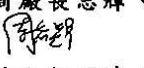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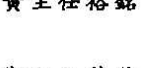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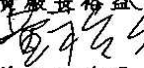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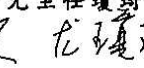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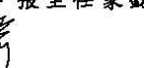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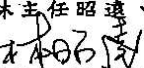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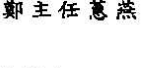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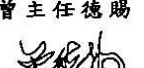
陳主任宗禮、朱主任建鏞、盧主任崑宗、黃主任炳文、蔡主任東業、  
 請假      
 齊主任心、余主任碧、譚主任鎮中、林主任昭遠、陳主任錦樹、  
      
 葛主任一怒、張所長淑君、孟所長孟孝、陳兼主任樹群、阮兼主任喜文  
    

(二)教師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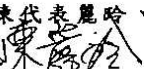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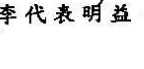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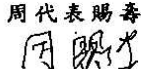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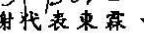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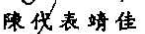
顏代表吉甫、郭代表寶鏘、曾代表夢蛟、林代表瑞松、馮代表豐隆、  
 請假      
 王代表升陽、黃代表琮琪、鄭代表蕙燕、曾代表國欽、陳代表煜煜、  
      
 楊代表正澤、路代表光暉、許代表振忠、黃代表木秋、陳代表仁炫、  
      
 申代表雍、林代表信輝、林代表俐玲、毛代表正倫、周代表志輝、  
      
 尤代表瓊琦、陳代表天鴻、董代表時歡、陳代表姿伶、蔡代表慶修  
    

列席

(一)附屬單位主管

王場長慶裕、王處長升陽、黃主任琮琪、謝場長慶昌、白場長火城、  
      
 周廠長志輝、黃主任裕銘、黃廠長裕益、尤主任瓊琦、張主任家銘、  
      
 林主任昭遠、鄭主任蕙燕、曾主任德賜  
  

(二)助教、職員及學生代表

陳代表麗玲、陳代表本源、李代表明益、周代表賜壽  
     
 謝代表東霖、陳代表靖佳  
 

「增設調整院所學位學程」補充說明

申請單位：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案名：農業經濟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

1.系所簡稱：「農經學程」

2.師資員額說明：本學程師資來源為本院師資支援，包含系所：應用經濟學系、森林學系與水土保持學系…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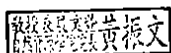
3.空間說明：本學程使用空間目前安排在應用經濟二館，未來待國際農業中心大樓完成後，將會安排於該大樓內。

4.經費來源說明：本學程經費來源院分配經費。

5.招生名額說明：本學程招生員額 10 名，其員額由本校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進行內部調整。

6.其它說明：無

主管核章：



99.7.27 修正

提案編號：第九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國立中興大學教育科學研究中心」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各研究中心設置暨管理辦法」第 3 條規定、教研所 99 年 2 月 24 日 98 學年度第 6 次所務會議（如附件一）及社管學院 99 年 3 月 23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如附件二）決議辦理。
- 二、教育是立國的根本，更是百年樹人的志業。因此唯有重視教育研究，才能促進教育的發展。有了良好的教育，我國政經文化就能快速的進步。近年來，我國積極引進各國的教育理論，希望作為改進教育實際的參考，但是因為文化差異，經常造成水土不服的問題。其次，許多教育議題眾說紛紜，導致社會大眾的誤解。因此，迫切需要進行學術研究，以掌握教育理論與教育議題的要義，作為各級教育主管機構推展教育活動的參考，發揮提供教育專業諮詢的功能，促進我國教育理論與教育實務的發展，特設置「國立中興大學教育科學研究中心」。
- 三、檢附相關會議紀錄及「國立中興大學教育科學研究中心」設置辦法、設置計畫書（草案）各乙份。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核定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

##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教育科學研究中心設置辦法(草案)

- 第一條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教育科學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成立之宗旨乃在進行當前重要教育理論與教育議題之研究，作為各級教育主管機構推展教育活動的參考，發揮提供教育專業諮詢的功能，以促進我國教育理論與教育實務的發展。
- 第二條 本中心成立之目標為培養教育理論與教育實務的人才，進行教育理論與教育議題的研究，舉辦教育學術研討會及相關活動。
- 第三條 本中心設主任一人，主任由院長提請校長遴聘助理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主任綜理中心有關業務及推展各項活動計畫，任期配合院長任期。
- 第四條 本中心除主任外，另設諮詢顧問、研究員及助理若干人，協助中心推展各項業務及研究計畫之爭取及執行，人選由主任延攬校內外學者專家擔任之。
- 第五條 本中心包括教育理論及教育實務兩部份業務，分別負責教育理論研究計畫之爭取與執行，以及舉辦各項教育實務相關的活動事宜。
- 第六條 本中心所需各項經費以自籌財源支應，經費收支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七條 本辦法經所、院務會議通過，並經研究發展會議核定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教育科學研究中心設置計畫書（草案）

### 一、成立目的

教育是立國的根本，更是百年樹人的志業。因此唯有重視教育研究，才能促進教育的發展。有了良好的教育，我國政經文化就能快速的進步。近年來，我國積極引進各國的教育理論，希望作為改進教育實際的參考，但是因為文化差異，經常造成水土不服的問題。其次，許多教育議題眾說紛紜，導致社會大眾的誤解。因此，迫切需要進行學術研究，以掌握教育理論與教育議題的要義，作為各級教育主管機構推展教育活動的參考，發揮提供教育專業諮詢的功能，促進我國教育理論與教育實務的發展，特設置「國立中興大學教育科學研究中心」。

### 二、組織架構

- （一）本中心設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有關業務，由本校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相關領域教師兼任之。
- （二）本中心設置學術顧問諮詢委員會，將延聘國內外相關領域專家若干人擔任，目前徵詢中對象包括：  
馮朝霖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郭實渝 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研究員  
蔡清田 國立中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授  
林明地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張鈿富 國立暨南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 （三）本中心設置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若干名，將延聘校內助理教授以上兼任之。
- （四）聘請研究助理若干人，協助及辦理本中心各項事務。

### 三、未來定位

本中心之發展重點與未來定位如下：

- （一）舉辦定期研討會，邀請相關領域研究學者進行研討，期能建立教育學術交流的重要平台。
- （二）定期出版、編輯與推廣教育研究之學術刊物，包括學術專書以及《教育科學期刊》等。
- （三）結合教育科學研究與教學，培育教育理論與教育實務研究人才。



#### 四、運作空間

申請使用本校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配置之研究室空間。

#### 五、經費來源

(一)申請各項研究計畫及產官學合作計畫。

(二)爭取學校部份經費補助。

#### 六、預期成果

(一) 累積當代教育科學研究學術成果，積極從事研究與論文發表。

(二) 推動跨國和跨校學術整合及研究計畫，邀請國內外教育科學研究者進行學術交流。

(三) 每年舉辦教育科學學術研討會，建立具影響力之學術平台。

(四) 出版教育科學研究專書和教育學術期刊。

#### 七、自我評鑑指標方式

(一) 合作研究計畫及學術論文發表數。

(二) 研討會參與人數與論文發表數。

#### 八、相關單位配合措施

本校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將協助中心推動相關學術活動及研究計畫。

## 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 98 學年度第 6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地點：社管大樓 913 會議室

主持人：梁所長福鎮

出席人員：黃教授淑苓(請假)、蔡副教授文榮、許副教授健將、洪副教授慧涓、  
王副教授俊斌、白助理教授慧娟、吳助理教授勁甫

記 錄：魏伶仔助理

### 壹、業務報告

略

### 貳、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略

### 參、討論事項

...

提案二：設立教育科學研究中心，請討論。

說 明：設置辦法草案，請參閱附件一。

決 議：將提案於 98 學年第 5 次院務會議中討論。

### 肆、臨時動議

無

### 伍、散會 (11:40)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99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院會議室

主持人：林院長丙輝

記錄：黃靜如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持人報告：略

貳、討論事項：

提案編號：第四案

提案單位：財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

案由：設置『教育科學研究中心』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教育是立國的根本，更是百年樹人的志業。因此唯有重視教育研究，才能促進教育的發展。有了良好的教育，我國政經文化就能快速的進步。近年來，我國積極引進各國的教育理論，希望作為改進教育實際的參考，但是因為文化差異，經常造成水土不服的問題。其次，許多教育議題眾說紛紜，導致社會大眾的誤解。因此，迫切需要進行學術研究，以掌握教育理論與教育議題的要義，作為各級教育主管機構推展教育活動的參考，發揮提供教育專業諮詢的功能，促進我國教育理論與教育實務的發展，特設置「國立中興大學教育科學研究中心」。
  - 二、檢附相關會議記錄、申請計畫書及設置辦法草案乙份（如附件），請參考。
  - 三、如同意設立，擬請提供一獨立空間，作為該中心之辦公室。
- 決議：照案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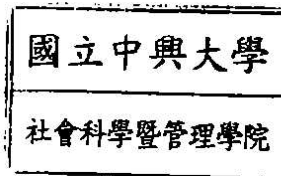
國立中興大學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

開會時間：99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院會議室  
主持人：林院長丙輝  
出席人員：

| 姓名     | 簽名 | 姓名     | 簽名 |
|--------|----|--------|----|
| 林金賢副院長 |    | 紀志殿代表  |    |
| 葉仕國主任  |    | 陳啟垂代表  |    |
| 李惠宗主任  |    | 喬友慶代表  | 請假 |
| 陳家彬主任  |    | 蕭仁傑代表  |    |
| 蔡明志主任  |    | 許志義代表  | 請假 |
| 蔡垂雄主任  |    | 蘇迺惠代表  |    |
| 張瑞堂主任  |    | 陳牧民代表  |    |
| 蔡明彥所長  |    | 謝奕君代表  | 請假 |
| 張樹之代表  |    | 袁鶴齡所長  |    |
| 許舜曉代表  |    | 邱靖華所長  |    |
| 潘競恆代表  |    | 梁福鎮所長  |    |
| 黃憲鍾代表  | 請假 | 楊聲勇執行長 |    |
| 許健將代表  |    | 許永聲代表  | 請假 |
| 陳美源代表  |    | 陳英莉代表  |    |
| 賴榮裕代表  |    | 鍾宛蓀代表  | 請假 |
| 江璧君代表  |    | 陳奇逸代表  | 請假 |
| 陳特助益如  | 請假 |        |    |



提案編號：第十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國立中興大學磐石產學研究中心」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各研究中心設置暨管理辦法」第 3 條規定辦理。
- 二、社管學院擬成立「磐石產學研究中心」作為與中部磐石會合作交流之平台與窗口，經 98 年 6 月 10 日磐石產學研究中心籌備會議（如附件一）及 98 年 7 月 1 日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院務會議通過（如附件二）提送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 三、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磐石產學研究中心」一案，提請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如附件三）討論，經會議決議：「請社管學院釐清本案與本校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之定位，經與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主任溝通討論後再議。」
- 四、98 學年度第 2 學期該院原擬再次提案至研發會議，但因尚未與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主任完全達成共識，遂暫先撤回提案，俟與產學智財營運中心討論出共識後再行提案（如附件四）。
- 五、該院經與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主任溝通討論後，於 99 年 9 月 27 日修正該院提案內容後達成共識（如附件五）：磐石產學研究中心以「經營管理」方向為定位。其成立之目的、功能及任務與本校「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之定位有所不同，未來產學計畫依學校規定處理。
- 六、「磐石產學研究中心」之成立目的在於建構產學中介橋樑、培育商管領導人才以及活絡知識交流平台，作為該院推動和產業界之實務合作、互動的交流平台及窗口，並與中部磐石會合作。主要以中部產業為主要研究對象，以企業為實體個案教學研究，分析企業目前概況與解決所面臨的問題，透過課堂的討論與思考，既可以訓練學生問題解決能力又能解決企業問題，達到雙贏局面。
- 七、「磐石產學研究中心」之任務為：引導廠商由密集製造轉型、升級與邁向服務創新，結合科技、管理藝術與社會科學，發展智慧型產業之永續經營模式。
- 八、檢附相關會議紀錄及「國立中興大學磐石產學研究中心」設置計畫書、設置辦法（草案）各乙份。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核定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

##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磐石產學研究中心設置辦法(草案)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經院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建構產學中介橋樑、培育商管領導人才以及活絡知識交流平台，作為本院推動和產業界之實務合作、互動的交流平台及窗口，並與中部磐石會合作，特設置磐石產學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第二條 本中心之任務目的如下：
- (一) 活絡本校與業界的知識交流平台與深化經驗的傳承，透過個案研究與教學，分享個案問題剖析與危機處理，厚植管理諮詢與顧問能量。
  - (二) 強化本校與業界之實務合作、互動與參與，協助解決廠商所面對之問題，提供方案與策略方向。
  - (三) 引導廠商由密集製造轉型、升級與邁向服務創新，結合科技、管理藝術與社會科學，發展智慧型產業之永續經營模式。
- 第三條 本中心設主任與執行長各一人，主任由院長提請校長遴聘助理教授以上教師兼任。執行長由主任指派有經驗之學術界或產業界人士兼任，負責中心有關業務推廣與各項研究工作。任期配合院長任期。
- 第四條 本中心設執行委員與諮議委員若干人，延聘校內外學者與專家以指導並協助中心各項業務之推展。
- 第五條 本中心所需經費自籌。經費收支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六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並經研究發展會議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中興大學  
磐石產學研究中心設置計畫書  
Cornerstone Center for  
Academia-Industry Research

(草案)

September 24 , 2010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 計畫書目錄

|                  |     |
|------------------|-----|
| 一、成立目的.....      | 134 |
| 二、組織架構與發展網絡..... | 134 |
| 三、未來定位.....      | 135 |
| 四、運作空間.....      | 136 |
| 五、經費來源.....      | 136 |
| 六、預期成果.....      | 136 |
| 七、自我評鑑指標與方式..... | 136 |
| 八、相關單位配合措施.....  | 137 |



## 一、成立目的

『磐石產學研究中心』是由中興大學社管院和磐石會共同合作成立的機構，作為雙方產學合作的智庫與平台。成立的宗旨在於建構產學中介橋樑、培育商管領導人才以及活絡知識交流平台三大目標。

## 二、組織架構

(一)本中心設主任與執行長各一人，主任由本院院長兼任或由院長任命之。執行長由中心主任指派有經驗之學術界或產業界人士兼任，負責中心有關業務推廣與各項研究工作。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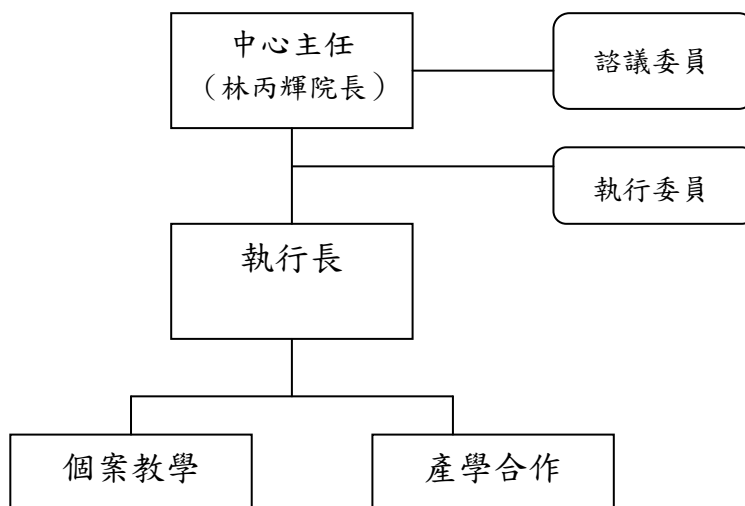
(二)本中心設執行委員與諮議委員若干人，延聘本院教師與知名企業專家以指導並協助中心各項業務之推展。

- 中心主任：統籌中心的整體營運。
- 執行長：執行與推動中心的業務。
- 執行委員會任務：制定中心的整體策略性規劃。
- 執行委員會成員：

|                  |                   |                   |
|------------------|-------------------|-------------------|
| 社管院林丙輝院長         | 副校長黃永勝教授          | EMBA 執行長楊聲勇教授     |
| 財金系林盈課副教授        | 磐石中心執行長           | 暨南大學管院余日新院長       |
| 磐石會會長紀敏滄<br>董事長  | 磐石會副會長蔡裕慶<br>董事長  | 磐石會前任會長曾穎堂<br>董事長 |
| 磐石會總召謝平上副<br>董事長 | 磐石會前任會長柯興樹<br>董事長 |                   |

- 諮議委員：

|                  |                   |                    |
|------------------|-------------------|--------------------|
| 林信義<br>(前工研院董事長) | 洪茂蔚<br>(台大管理學院院長) | 陳定國<br>(潤泰企業集團總顧問) |
| 楊文彬<br>(興農企業董事長)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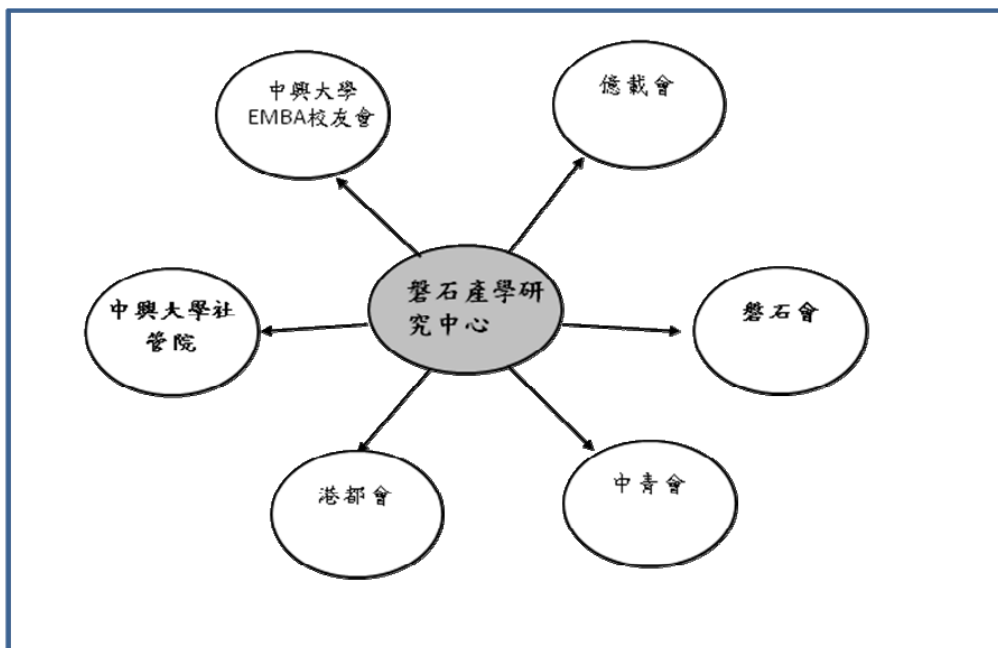


組織架構圖

三、未來定位與發展網路

本中心之發展重點與未來定位如下：

- (一)活絡本院與業界的知識交流平台與深化經驗的傳承，透過個案研究與教學，分享個案問題剖析與危機處理，厚植管理諮詢與顧問能量。
- (二)強化本院與業界之實務合作、互動與參與，協助解決廠商所面對之問題，提供方案與策略方向。
- (三)為強化本院與業界之產學合作、結合實務與理論基礎，協助解決廠商所面對之問題，提供方案與策略方向。



發展網路圖

#### 四、運作空間

申請使用本校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配置之研究室空間。

#### 五、經費來源

本中心所需經費自籌。經費收支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六、預期成果

中興大學社管院擁有約 110 位教授群，均具備博士學位，分別於歐洲、美國、日本、澳洲等地取得博士學位，專業領域涵蓋財金、會計、企管、科管、行銷、資管、科法、財法、國政、運健等領域。磐石會是以中部地區為主的上市上櫃公司的產經聯誼會，目前有 83 家會員，會員產業涵蓋電子、生化、光學、紡織、電機、鋼鐵、營建、石化各行各業，會員所屬公司總市值在 2007 年高達 6,500 億元。

中興大學社管院與磐石會分別具備學術界專業知識以及產業界影響力的優勢，藉由磐石產學研究中心的結盟，勢必能將雙方的優勢加乘並產生綜效。未來，期望能在此運作模式之下，達到建構產學中介橋樑、培育未來商管領導人才以及活絡知識交流平台等成果。

#### 七、自我評鑑指標與方式

##### (一) 組織功能

##### 建構產學中介橋樑 — 採用專案管理的產學合作模式

- 與本校「產學智財營運中心」共同為產業合作貢獻，「產學智財營運中心」著重於產業的智慧財產權管理與規劃、技術移轉、專利授權與育成中心等項目服務，而「磐石產學研究中心」在於企業經營、營運管理、策略規劃、法律諮詢與行銷策略等項目服務，讓「中興大學」的技術及管理能量齊頭並進，一起與產業共同精進與成長。
- 企業的諮詢及公司內訓。
- 產學共同研發：結合社管院、EMBA 在校生、校友人脈、並且串連到農學院、理工以及相關的學院等，達到跨領域的多元知識與專長互補的效果。
- 合作的範疇可以從中部拓展到整個台灣、台商以及整個大中華地區等，存在無限的商機。

##### (二) 學術整合

##### 培育未來商管領導人才 — 運用 Manchester Method 曼徹斯特實務教學法

- 結合大學教授、業界師資以及學生的團隊合作方式(teamwork)，解決企業目前正面臨的實務問題(live project)，並且以培養能發現問題及思解問題的領導人才。
- 現階段以磐石會會員為個案的來源，並計畫出版「Manchester Method in Taiwan」的系列專書，提供大專院校的上課教材作為知識的傳承。

##### (三) 教學研究與服務推廣之績效

##### 活絡知識交流平台

1. 建置人才智庫及顧問的平台及窗口：

- 建置人才庫的平台以及科技顧問窗口、管理人文顧問窗口、財金投資顧問窗口…。
2. 社管院與磐石會共同規劃並合辦投資論壇與活動：
    - 共同舉辦投資論壇及研討會。
    - 邀請國外大學及大陸企業等單位參訪。
  3. 協辦磐石會年會及例會等：
  4. 國際合作協議：

#### 八、相關單位配合措施

由中心主任、執行長一起與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主任討論合作與轉介業務等服務項目。

##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成立磐石產學研究中心 籌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98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開會地點：社管學院院長室

主持人：林院長丙輝

紀錄：黃靜如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 壹、主持人報告：

本院為推動和業界之實務合作、互動，擬與磐石會合作，共同參與人才培育計畫、推動企業診斷與個案教學研究。磐石會是以中部地區為主的上市櫃公司的產經聯誼會，目前有 82 家會員，會員產業涵蓋電子、生化、光學、紡織、電機、鋼鐵、營建、石化各行各業。而且配合社管大樓啟用儀式活動和磐石會簽合作協議，擬先成立磐石產學研究中心作為本院與業界的交流平台及窗口，洽談合作事宜。

### 貳、討論事項：討論本院成立磐石產學研究中心籌備案。

決議：

一、先行成立磐石產學研究中心，再提請院務會議追認及研發會議核備。

二、磐石產學研究中心和磐石會合作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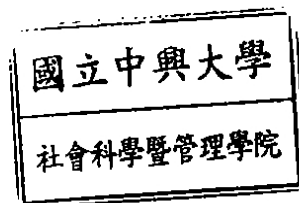
#### （一）推動產學合作與業務交流

- 1、共同推動產學合作計畫
- 2、進行雙方同意之資源共享計畫
- 3、共同舉辦研討會
- 4、共同參與人才培育計畫

#### （二）推動企業診斷與個案教學研究

- 1、共同推動企業診斷與個案教學研究
- 2、共同舉辦成果發表

參、散會：中午 12 時。



###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成立磐石產學研究中心籌備會議

開會時間：98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開會地點：社管學院院長室

主持人：林院長丙輝

林丙輝

出席人員：

| 出席人員  | 簽名  |
|-------|-----|
| 陳家彬教授 | 陳家彬 |
| 葉仕國教授 | 葉仕國 |
| 楊聲勇教授 | 楊聲勇 |
| 徐俊明教授 | 徐俊明 |
| 李宗儒教授 | 李宗儒 |
| 陳明惠教授 | 陳明惠 |

國立中興大學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 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二次院務會議紀錄節錄

開會時間：98 年 7 月 1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學院會議室

主持人：林院長丙輝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參、討論事項：

提案編號：第三案

提案單位：院長提議

案由：討論本院成立磐石產學研究中心，提請追認，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正式計畫書，提送研發會議。

提案編號：第四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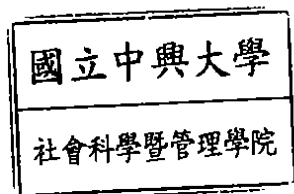
提案單位：院長提議

案由：討論本院申請 AACSB 國際認證，請討論。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各系、所各推派一位教師組成委員會，成立推動 AACSB 認證辦公室，由副院長擔任執行長。所需相關經費向學校申請。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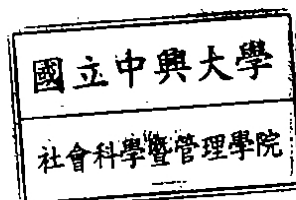
開會時間：98 年 7 月 1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社管院會議室

主持人：林院長丙輝

出席人員：

| 姓 名 | 簽 名  | 姓 名 | 簽 名 |
|-----|------|-----|-----|
| 陳育成 | 請 假  | 葉仕國 | 葉仕國 |
| 李惠宗 | 李惠宗  | 廖大穎 | 請 假 |
| 方世榮 | 方世榮  | 林金賢 | 林金賢 |
| 蔡明志 | 蔡明志  | 吳志文 | 吳志文 |
| 蔡垂雄 | 蔡垂雄  | 陳育毅 | 陳育毅 |
| 陳雪如 | 陳雪如  | 蔡東杰 | 蔡東杰 |
| 巨克毅 | 巨克毅  | 王瑞德 | 王瑞德 |
| 陳明忠 | 請 假  | 張樹之 | 請 假 |
| 賴榮裕 | 賴榮裕  | 廖緯民 | 廖緯民 |
| 袁鶴齡 | 請 假  | 邱明斌 | 請 假 |
| 邱靖基 | 邱靖基  | 林建宇 | 請 假 |
| 梁福鎮 | 魏倫伶代 | 洪慧涓 | 請 假 |
| 楊榮勇 | 請 假  | 陳牧民 | 陳牧民 |
| 林明宏 | 林明宏  | 紀志毅 | 請 假 |
| 劉芳瑜 | 劉芳瑜  | 呂冠祥 | 請 假 |
| 鍾一華 | 請 假  | 蔡定融 | 請 假 |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紀錄

提案編號：第十七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社管學院擬設置院級「磐石產學研究中心」，請核備。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各研究中心設置暨管理辦法」第 3 條規定辦理。
- 二、社管學院為推動和業界之實務合作、互動，擬與磐石會合作，並配合社管大樓啟用儀式活動與磐石會簽合作協議，擬先成立磐石產學研究中心作為社管學院與業界的交流平台及窗口，洽談合作事宜，再提請院務會議追認及研發會議核備。
- 三、為強化本校與業界之產學合作、結合實務與理論基礎，協助解決廠商所面對之問題，提供方案與策略方向。成立此一研究中心，建構產學中介橋樑、培育未來商管領導人才以及建立知識交流平台等目標。
- 四、本案經 98 年 6 月 10 日磐石產學研究中心籌備會議通過成立，及 98 年 7 月 1 日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院務會議通過追認。
- 五、檢附 98 年 6 月 10 日磐石產學研究中心籌備會議紀錄（如附件一）、98 年 7 月 1 日社管學院院務會議紀錄（如附件二）、「國立中興大學磐石產學研究中心」設置計畫書及設置辦法。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核備通過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請社管學院釐清本案與本校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之定位，經與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主任溝通討論後再議。

..

附件四

便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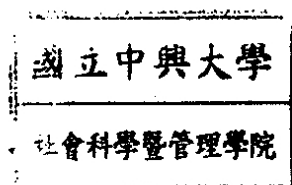
日期：99 年 3 月 10 日

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 一、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本院提案擬設置院級「磐石產學研究中心」乙案，敬請 撤銷回本提案。
- 二、本案曾於前次研究發展會議中提案，依據該次會議決議：「請社管院釐清本案與本校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之定位，經與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主任溝通討論後再議。」，本案俟與學智財營運中心討論後再行提案。

此致

研究發展處



林金賢代  
0310

附件五

提案編號：第五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擬設置院級「磐石產學研究中心」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各研究中心設置暨管理辦法」第 3 條規定及 98 年 6 月 10 日磐石產學研究中心籌備會議通過、98 年 7 月 1 日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院務會議決議（如附件）辦理。
- 二、本院經與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主任溝通討論後，本中心以「經營管理」方向為定位。其成立之目的、功能及任務與本校「產學智財營運中心」之定位有所不同。
- 三、「磐石產學研究中心」之成立目的在於建構產學中介橋樑、培育商管領導人才以及活絡知識交流平台，作為本院推動和產業界之實務合作、互動的交流平台及窗口，並與中部磐石會合作。主要以中部產業為主要研究對象，以企業為實體個案教學研究，分析企業目前概況與解決所面臨的問題，透過課堂的討論與思考，既可以訓練學生問題解決能力又能解決企業問題，達到雙贏局面。
- 四、「磐石產學研究中心」之任務為：引導廠商由密集製造轉型、升級與邁向服務創新，結合科技、管理藝術與社會科學，發展智慧型產業之永續經營模式。
- 五、檢附相關會議紀錄及「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磐石產學研究中心」設置計畫書、設置辦法（草案）各乙份。

→ 未來產學智財中心係學校之重要發展  
 支持修正後之  
 研發小組  
 99.9.27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核定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

決議：...

本提案研發會議議案審查小組列席人員：林丙輝院長(社管學院)

本提案列席人員：林丙輝院長(社管學院)

林院長與黃副校長已達成共識  
 請研發處辦理

吳夫 99.9.27.

提案編號：第十一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計畫業務組

案由：「國立中興大學產學合作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廢止案，請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教育部產學合作之推動，本校 95 年 12 月 8 日第 51 次校務會議通過設置「國立中興大學產學合作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
- 二、98 年 2 月 1 日成立產學智財營運中心，本校產學合作業務由該中心負責，該中心設立「產學智財管理委員會」推動本校產學合作相關業務，並無執行本要點，故擬請同意廢止本要點。
- 三、檢附「國立中興大學產學合作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 國立中興大學產學合作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

95 年 12 月 8 日第 51 次校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依據大學法第三十八條規定，為發揮教育、訓練、研究、服務之功能，設置「國立中興大學產學合作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推動本校與政府機關、事業機關、民間團體、學術研究機構等產學合作事宜。
- 第二條 本委員會之職權如下：
- 一、本校產學合作相關政策之研議。
  - 二、審查本校各項產學合作相關辦法或規定及建議事項。
  - 三、審查本校產學合作契約。
  - 四、中科研發創業育成中心營運廠商評選及督導。
  - 五、其他有關產學合作事項之審議、督導。
- 第三條 本委員會由召集人、當然委員、專業委員組成。
- 一、召集人一名，由校長兼任之。
  - 二、當然委員：副校長、研發長、進修推廣部主任、建教合作組組長、育成中心主任、技術授權中心主任。
  - 三、專業委員：由副校長視實際需要得遴聘校內外相關領域學者、專家擔任，其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第四條 本校研究發展處建教合作組為本委員會業務執行單位。
- 第五條 本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一次，並得視實際需要召開臨時會議。
- 第六條 本設置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一、有關「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議案審查小組會議」決議，囑提供經費支用資料一案。

二、清查結果：

(一)「藥用植物研發中心」及「產學合作委員會」，查無相關經費支用情形。

(二)「組織工程與幹細胞研究中心」及「近 3 年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資料彙整如后附。請 卓參彙辦。

此致

研發處

林清貴 啟

99.10.15

謝錦蔚

99.10.15

組長廖鴻志 0/5  
b10

白雲 0/18

會計室

蔡正文

1/8

啟

提案編號：第十二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

案由：擬訂定「國立中興大學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注意事項」，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建教合作收入之收支管理要點」第七條第五項：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之運用範圍包含出國旅費經費，惟須經研發處學術經費審查會議通過，爰訂定本注意事項，以供遵循。

二、檢附「國立中興大學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注意事項」草案（如附件一）、「國立中興大學建教合作收入之收支管理要點」（如附件二）、行政院「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如附件三）、「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如附件四）各乙份。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 國立中興大學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注意事項（草案）

- 一、本校為鼓勵專任教師、研究人員、博士後研究員及學生出國參加學術活動，特訂定本注意事項。
- 二、本注意事項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建教合作收入之收支管理要點」訂定；本注意事項之經費來源為建教合作計畫各單位行政管理費或結餘款。
- 三、出國活動補助類別如下：
  1. 出國講學。
  2. 出席國際會議、兩岸三地會議。
  3. 出國學術活動：學術簽約、考察、參訪、研究、進修、實習等。
- 四、申請出席國際會議、兩岸三地會議並發表論文者，所發表之論文須以在國立中興大學完成之研究為主，並以國立中興大學名義發表者為限。
- 五、出國活動補助項目及金額依行政院「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獲補助者須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於返國日起三個月內辦理繳交出國報告。
- 六、出國申請案採事前申請為原則，申請截止日期為每年 3 月 1 日、6 月 1 日、9 月 1 日及 12 月 1 日，應於出國前之申請截止日前提出申請。
- 七、本注意事項補助案件之審查由學術審查小組辦理。審查小組之成員由研發長、教務長及各學院院長組成，研發處學術發展組組長列席。審查會議由研發長召集，需經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始得召開。審查小組成員若不克親自出席時，可委託代理人行使權利義務，代理人應以本校副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為限。
- 八、本注意事項經研發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 國立中興大學建教合作收入之收支管理要點

- 94 年 1 月 19 日 93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
- 95 年 6 月 8 日 94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95 年 8 月 10 日 教育部台高(三)字第 0950115933 號函備查
- 95 年 12 月 26 日 95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96 年 3 月 9 日 教育部台高(三)字第 0960033152 號函備查
- 96 年 5 月 1 日 95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96 年 7 月 5 日 教育部台高(三)字第 0960102446 號函備查
- 97 年 1 月 16 日 台高(三)字第 0970006098 號函備查
- 97 年 3 月 17 日 96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97 年 5 月 7 日 教育部台高(三)字第 0970075884 號函備查

一、本校為妥善管理及運用本校建教合作計畫行政管理費，特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與「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適用範圍為：

(一) 專題研究計畫：

1. 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單位之研究計畫。
2. 民間機構及事業單位之研究計畫。
3. 國外公私立大學機構之合作研究計畫。

(二) 研討會。

(三) 計畫審查、實地勘察案。

(四) 檢驗測試、鑑定分析、技術諮詢案。

(五) 其他經研究發展處認定之工作項目。

三、本校各單位及人員進行建教合作計畫時，應妥善訂定計畫合約書後送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組，並依下列標準提列行政管理費。如有特殊情況者，可依循行政程序簽請校長核准後，酌予調整提列比例。

(一) 專題研究計畫：

1. 政府機關委託計畫，若對方單位有規定，從其規定惟原則不得低於 10%；若無規定，依國科會規定百分比之標準提列。
2. 公民營事業機關、私人廠商、法人機構之委託計畫，提列 15%。

(二) 計畫審查、實地勘察案，提列 10%。

(三) 檢驗測試、鑑定分析、技術諮詢案，提列 20%。若檢驗測試費用由本校專題研究計畫支付，請註明校內編號並補足至 20%即可。

上述行政管理費以下列公式計算之：

行政管理費＝計畫經費×上述固定比例。

計畫總經費＝計畫經費＋行政管理費

屬公民營事業機關、私人廠商、法人機構計畫之計畫中內所購置設備，其設備費所提列之行政管理費上限為 10 萬元。

四、行政管理費分配百分比如下：

- (一) 水電維護費百分之 30%。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費 70%。

五、一般行政費分配各單位百分比如下：

學校分配 60%，院級單位分配 10%，系（所）級單位分配 30%。

上述系（所）分配款，應經系（所）務會議，訂定系（所）與計畫主持人分配比例。

學校分配款得用以輔助校務發展。若建教合作案或計畫係由院（或同級單位）執行，則院（或同級單位）分配得上述院級及系（所）級分配款之總和。

六、計畫如有結餘，金額在 2 萬元以下者，全數由學校統籌運用；金額在 2 萬元（含）以上者，其中 20%由學校統籌運用，其餘 80%供計畫主持人使用，如有結餘併次年度繼續使用。

七、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之運用範圍為：

- (一) 辦理建教合作計畫人員工作費，惟行政人員每月支領之兼辦業務酬勞費，以不超過其專業加給之 60%為限。
- (二) 編制內教師本薪(年功薪)與加給以外之給與及編制外人員之薪資。
- (三) 講座經費。
- (四) 教師與學生之學術活動經費及學術研究獎勵經費。
- (五) 出國旅費經費(須經研發處學術經費審查會議通過)。
- (六) 公務車輛之增購、汰換及租賃之經費。
- (七) 新興工程支應經費。
- (八) 因應自償性支出之舉借及其償還財源。
- (九) 其他與推動校務發展有關之經費。

八、建教合作計畫之收支、保管及運用，應設置專帳處理，經費收支須有合法憑證，並依規定年限保存。

前項收入之收支預計表、收支決算表連同相關書表及全校性收支財務報表，應送教育部備查，並依規定上網公告。

九、建教合作計畫之收支情形，其相關主管人員、經費執行人員、使用及保管資產人員，各應負其相關財務責任，並由會計人員協助作帳務處理及彙編財務報表。

十、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並報教育部備查後公布施行，修訂時亦同。

## 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

文 號：

中華民國 99 年 5 月 10 日行政院院授主忠字第 0990002791 號函修正第 5 點、第 8 點，  
並自 99 年 5 月 16 日生效

修正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5 月 10 日

- 一、中央政府各機關公務人員，因公出差至國外各地區，其出差旅費之報支，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之規定辦理。
- 二、本要點所稱出差，係指公務人員經機關首長核准出國執行下列任務之一：
  - (一) 應外國政府、民間團體或國際組織之正式邀請出國訪問。
  - (二) 應外交需要從事有關訪問。
  - (三) 代表政府出席國際會議或談判。
  - (四) 因業務需要出國考察或視察。
  - (五) 其他公務。
- 三、出差人員應於出差前簽報機關首長核准其出差行程及日數；非經事先核准，不得延期返國。
- 四、出差旅費分為交通費、生活費及辦公費，其內容如下：
  - (一) 交通費：出差人員乘坐飛機、船舶及長途大眾陸運工具所需費用。
  - (二) 生活費：出差人員之住宿費、膳食費及零用費。
  - (三) 辦公費：出差人員出國之手續費、保險費、行政費、禮品及交際費、雜費。前項第二款所稱零用費，包括市區火車票費、市區公共汽車車票費、市區捷運車票費、洗衣費、小費及其他與生活有關之各項費用。
- 五、出差人員乘坐交通工具之等次，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飛機及船舶：
    - 1、部會首長、大使、公使、特使及其他特任（派）人員，得乘坐頭等座（艙）位。
    - 2、部會副首長、一級主管及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得乘坐商務或相當之座（艙）位。但部會副首長負有外交任務代表政府出訪或參加重要國際會議，得乘坐頭等座（艙）位。
    - 3、簡任第十職等、第十一職等人員及薦任級以下人員，乘坐經濟座（艙）位。
    - 4、第一目所列人員得指定隨行人員一人，乘坐相同等次之座（艙）位。
  - (二) 長途大眾陸運工具：按實際需要乘坐，不分等次。
- 六、出差人員交通費之報支，機票部分，應檢附機票票根或電子機票、國際線航空機票購票證明單或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及登機證存根；其餘交通費，應檢附原始單據或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

- 七、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由行政院另定之。  
前項生活費日支數額之劃分，概以百分之六十為住宿費，百分之三十為膳食費，百分之十為零用費。
- 八、代表政府出席國際會議、談判、與民間企業共同赴國外考察、參展及部會首長出國參訪，經主辦單位指定旅館，或奉派赴外交部認定之戰亂地區出差，其住宿費超過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六十者，得檢據覈實報支。但最高以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為限。
- 九、出差由外國政府、國際組織或其他來源提供膳宿或現金津貼者，其生活費依下列規定報支：
- (一) 供膳宿，且無其他現金津貼或現金津貼未達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十者，得按日報支或補足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十之零用費。
  - (二) 供膳不供宿，且無其他現金津貼或現金津貼未達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十者，得按日報支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六十之住宿費，並得按日報支或補足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十之零用費。
  - (三) 供宿不供膳，且無其他現金津貼或現金津貼未達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十者，得按日報支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三十之膳食費，並得按日報支或補足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十之零用費。
- 住宿免費宿舍、過境旅館或在交通工具歇夜及返國當日，生活費按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四十報支。
- 十、調用駐外人員出差於駐在地區（城市）範圍內者，其生活費按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二十報支。如有必要住宿旅館者，除依第八點規定者外，其住宿費按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六十報支。如出差於駐在地區（城市）範圍以外，當日不能往返而有留宿必要者，除交通費按實報支外，其生活費按實際日數全額報支。但最後一日之生活費應按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四十報支。
- 十一、出差人員在同一地點駐留超過一個月者，除代表政府出席國際會議或談判，或奉派赴外交部認定之戰亂地區，或籌開使領館者外，其生活費之報支，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在同一地點駐留超過一個月未逾三個月者，自第二個月起，按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八十報支。
  - (二) 在同一地點駐留超過三個月者，自第四個月起，按該地區生活費日支數額百分之七十報支。
- 十二、出差期間，因患病或意外事故阻滯致超出預定出差日數，經提出確實證明，並經機關首長核准者，得按日報支生活費。
- 十三、出差手續費包括護照費、簽證費、黃皮書費、預防針費、結匯手續費及機場服務費，均應檢附原始單據或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覈實報支。
- 十四、出差人員應辦理保險，並檢附保險費原始單據覈實報支；其保險之項目及保額，由行政院另定之。

- 十五、出差行政費包括在國外執行公務所必要之資料、報名、郵電、翻譯及運費等費用。出差人員應於出國前，將預計支用之行政費，簽報該機關首長核准後，據以檢附原始單據或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報支。但在國外期間因應業務臨時需要，致超出原核定費用者，經核准後，得併同報支。
- 出差率團人員職務在司長級以上者，得按下列數額支給禮品及交際費，檢附原始單據報支：
- (一)部長級人員：未達十五日者，以新臺幣十萬元為限；十五日以上者，以新臺幣十五萬元為限。
- (二)次長級人員：未達十五日者，以新臺幣六萬元為限；十五日以上者，以新臺幣九萬元為限。
- (三)司長級人員（含簡任第十二職等、第十三職等首長、副首長及主管）：未達十五日者，以新臺幣四萬元為限；十五日以上者，以新臺幣六萬元為限。
- 前項團員總人數超過六人者，禮品及交際費除按前項規定數額支給外，第七人以上得由率團人員按每人每日新臺幣六百元加計，檢據報支。
- 部會首長以上人員率團出差，執行第二點第一款至第三款之任務之一，且因連續訪問多數國家，或任務特別重要，經專案報行政院核准者，其禮品及交際費之支給，不受前二項規定之限制。
- 十六、出差人員非屬隨同前點司長級以上人員出差者，得按出差日數每人每日報支雜費（包括計程車費、市區租車費、禮品費、交際費等）新臺幣六百元，檢附原始單據報支。
- 十七、出差人員於出差期間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未准予易科罰金，或未同時諭知緩刑；或受休職、撤職、停職、免職處分者，其服務機關應通知其於一週內返國；出差人員並仍得報支生活費及交通費。
- 十八、出差人員應於銷差之日起十五日內依本要點所定各費，詳細分項逐日登載國外差旅費報告表（格式如附表），連同有關單據，報各該機關審核。
- 出差人員報支出差旅費日期、時間之計算，除調用之駐外人員外，應以本國日期、時間計算。
- 出差人員出國前未辦理結匯者，出差旅費應以出國前一日（如逢假日往前順推）臺灣銀行賣出即期美元參考匯價為依據辦理報支。
- 十九、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得在本要點所定範圍內，自行訂定國外出差旅費支給規定。
- 二十、各級地方政府機關與公營事業機構及駐外機構派赴駐在地以外國家出差人員，其國外出差旅費之報支，準用本要點之規定。

##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

行政院五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台五十九外字第一〇五一六號令頒

行政院六十一年二月八日台六十一研展字第一九〇號令修正

行政院七十年八月二十八日台七十研展字第二五九一號函修正

行政院八十二年七月二十二日台八十二研書字第四〇五八號函修正

行政院八十四年八月十一日台八十四研書字第二四四七號函修正

行政院八十八年十月廿九日研版字〇五五二六號函修正

行政院九十三年十二月一日院授研版字第〇九三〇〇二八一三二號函修正

行政院九十七年四月十八日院授研版字第〇九七二五六〇二一八號函修正

行政院九十七年九月十七日院授研版字第〇九七二五六〇四八二號函修正

- 一、為促進行政院與所屬各機關、機構、學校及公營事業（以下簡稱各機關）人員出國所獲資訊廣泛流通，便利公眾共享，特訂定本要點。
- 二、各機關以政府經費派赴國外從事考察、進修、研究、實習及其他公務有關活動之人員（以下簡稱出國人員），除屬機密性質外，應依本要點規定提出出國報告。
- 三、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以下簡稱行政院研考會）為強化出國報告公開及利用，並協助各機關自行統籌管理，應建置政府出版資料回應網公務出國報告專區（以下簡稱資訊網；網址為 <http://open.nat.gov.tw/reportwork>）。
- 四、各機關應指定專責人員使用資訊網，登錄本機關主辦之出國計畫相關資料，並統籌出國報告之審核、追蹤等管理事項。
- 五、各機關應於每月月底前，將當月出國計畫相關資料登錄於資訊網。
- 六、出國人員應於返國之日起三個月內將審核完成並奉核定之出國報告電子檔傳送至資訊網，並登錄出國報告相關資料。
- 七、考察、進修、研究、實習類別之出國報告，其內容架構應涵蓋目的、過程、心得及建議等要項，並依據出國報告電子檔規格（附件一）辦理。  
其他類別出國報告得由各機關自訂內容架構。
- 八、各機關審核出國報告，應依據出國報告審核表（附件二）項目辦理。  
出國人員應依審核結果，修正出國報告相關資料，再行依行政程序陳核。

九、各機關審核出國報告，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發還出國人員修正：

- (一) 不符原核定出國計畫。
- (二) 以外文撰寫或僅以所蒐集之外文資料為內容。
- (三) 內容過於簡略或未涵蓋第七點所規定要項。
- (四) 抄襲相關出國報告之全部或部分內容。
- (五) 未依第六點規定登錄及傳送資料或全文電子檔案不符第七點規定格式。

十、各機關就出國計畫，得辦理出國報告知識分享。

十一、組團出國執行同一出國任務者，出國報告得共同署名提出；出國計畫相關資料之登錄及出國報告之審核、追蹤，由計畫主辦機關統籌處理。

十二、行政院及所屬部會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七月三十一日前，將本機關與所屬各機關、機構、學校及公營事業依本要點所定之執行情形，彙送行政院研考會。

十三、出國報告著作財產權歸屬中華民國，其管理由計畫主辦機關負責。但有例外情形者，應於資訊網提要資料內載明。

十四、其他政府機關、機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得準用本要點之規定。

# 國立中興大學

##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 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

(補充資料)

會計室整理  
99年10月18日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簡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

單位：元

| 年度 | 件數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合計 | 190 | 9,352,191 | 6,914,386 |
| 96 | 13  | 674,647   | 601,265   |
| 97 | 52  | 2,509,409 | 2,107,727 |
| 98 | 50  | 2,659,959 | 2,260,347 |
| 99 | 75  | 3,508,176 | 1,945,047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96至97年總計190件 |    |                  |                            |  |                                       |   |   | 9,352,191 | 6,914,386 |
| 96           | 1  | 獸醫學院<br>獸醫學系     | 謝快樂教授                      | 第六屆控制流感國際研討會/POSTER  | 96/6/17-6/23 加拿大多倫多                   | 國際研討會/POSTER  | 獸醫學系管理費<br>註冊費、機票費、生活費                    | 51,468    | 51,468    |
| 96           | 2  | 工學院<br>材料系       | 林克偉教授                      | 豐田工業大學學術交流   | 96/9/17-9/20 日本愛知縣名古屋                 | 學術交流  | 工學院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32,000    | 32,000    |
| 96           | 3  | 工學院<br>材料系       | 呂攝興教授                      | 豐田工業大學、京都大學學術交流  | 96/9/17-9/22 日本愛知縣名古屋、關西              | 學術交流  | 工學院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53,000    | 53,000    |
| 96           | 4  | 工學院<br>機械系       | 蔡志成教授                      | 豐田工業大學、京都大學學術交流  | 96/9/17-9/22 日本愛知縣名古屋、關西              | 學術交流  | 工學院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53,000    | 32,932    |
| 96           | 5  | 理學院<br>化學系       | 陳威宏同學                      | 美國萊斯大學短期研究(交換學生)小型系統的統計力學  | 96/8/1-97/7/31 美國德州休士頓                | 短期研究  | 密奔中心管理費<br>機票費                            | 44,000    | 26,300    |
| 96           | 6  | 理學院<br>化學系       | 柯政吟同學                      | 美國萊斯大學短期研究(交換學生)量子點的形狀控制   | 96/8/1-97/7/31 美國德州休士頓                | 短期研究  | 密奔中心管理費<br>機票費                            | 44,000    | 27,000    |
| 96           | 7  | 教務處<br>招生組       | 陳溢成編審                      | 參加2007年馬來西亞、台灣高等教育展  | 96/8/9-8/16 吉隆坡、新加坡                   | 招生  | 建教合作計畫結餘款-校統籌使用部份<br>機票費、日支費              | 39,325    | 39,325    |
| 96           | 8  | 教務處<br>招生組       | 李靜觀專案計畫行政人員                | 參加2007年馬來西亞、台灣高等教育展  | 96/8/9-8/16 吉隆坡、新加坡                   | 招生  | 建教合作計畫結餘款-校統籌使用部份<br>機票費、日支費              | 40,725    | 40,725    |
| 96           | 9  | 校長室              | 蕭如玲專案計畫行政人員                | 第一屆台義生技雙邊研討會(辦理行政事務)   | 96/9/1-9/8 義大利米蘭、安科納                  | 研討會   | 校長室管理費及葉錫東教授計畫結餘款                         | 102,863   | 102,863   |
| 96           | 10 | 工學院<br>材料系       | 薛富盛教授                      | 美國普林斯頓大學2007新興資訊與科技會議  | 96/8/7-8/16 美國紐澤西州普林斯頓                | Invited Speaker                                     | 個人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生活費                     | 10,343    | 10,343    |
| 96           | 11 | 獸醫學院<br>獸醫系      | 劉獻岳助教                      | 帶領獸醫學系學生前往日本山口大學   | 96/7/21-8/8 日本山口大學                    | 學術交流  | 獸醫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17,930    | 17,930    |
| 96           | 12 | 工學院環境保育暨防災科技研究中心 | 謝凱翔(頂尖計畫博士生後研究員)           | World Forum on Smart Materials and Smart Structures Technology   | 96/5/22-5/24 中國重慶                     | Oral  | 工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                       | 25,000    | 25,000    |
| 96           | 13 | 農資學院<br>水保系      | 鄭皆達教授                      | 講學學校：日本京都大學防災研究所坡地保育組(地球災害處)   | 97/1/5-1/19 或 97/2/23-3/8 日本京都及所屬研究地區 | 學術交流  | 個人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                        | 160,993   | 142,379   |
| 96年度合計13件    |    |                  |                            |  |                                       |   |   | 674,647   | 601,265   |
| 97           | 1  | 工學院<br>環工系       | Arumugam Alagesan(博士生後研究員) | 第二十八屆農業及森林氣象學會議  | 97/4/28-5/2 美國佛羅里達州奧蘭多市               | 論文發表方式：Oral、Poster                                  | 莊秉源教授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                         | 51,800    | -         |
| 97           | 2  | 農資學院<br>農經系      | 黃瑛琪教授                      |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Business Management and Economics Erzurum, Turkey  | 97/1/24-1/28 土耳其伊斯坦堡土耳其大學             | 論文發表方式 Session Chairman、Oral Representative of NCHU | 農資學院行政管理費<br>應用經濟系行政管理費或黃瑛琪教授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 | 107,000   | 43,000    |
| 97           | 3  | 農資學院<br>昆蟲系      | 齊心教授                       | 學術交流與了解受贈昆蟲標本情形  | 97/2/15-2/19 日本名古屋女子大學                | 學術交流  | 昆蟲學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65,091    | 59,263    |
| 97           | 4  | 獸醫學院             | 謝快樂教授                      | 參加 2008 KSVS/AAVS Internal Joint Symposium   | 97/4/23-4/26 韓國首爾                     | 學術交流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40,000    | 36,983    |
| 97           | 5  | 獸醫學院<br>獸醫學系     | 毛嘉洪教授                      | 1. 訪問 Nippon Veterinary and Life Science University 及 Seoul National University<br>2. 參加 2008 KSVS/AAVS Internal Joint Symposium | 97/4/20-4/26<br>1. 日本東京<br>2. 韓國首爾    | 學術交流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29,700    | 29,700    |
| 97           | 6  | 獸醫學院<br>獸醫學系     | 林永昌教授                      | 1. 日本獸醫生命科學大學教授互訪交流及<br>2. 參加 2008 KSVS/AAVS Internal Joint Symposium  | 97/4/20-4/26<br>1. 日本東京<br>2. 韓國首爾    | 學術交流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29,700    | 29,700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97 | 7  | 工學院          | 林其璋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                                       | 97/6/22-6/25 日本 東京 京都新宿區 | 參訪姐妹校：日本早稻田大學                         | 工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長途陸運、註冊、日支  | 76,800  | 8,694  |
| 97 | 8  | 工學院<br>機械系   | 蔡志成副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                                       | 97/5/15-5/17 捷克 布拉格      | 訪問捷克科技大學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生活費            | 7,856   | 7,856  |
| 97 | 9  | 工學院<br>機械系   | 蔡志成助理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                                       | 97/5/15-5/17 捷克 布拉格      | 訪問捷克科技大學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生活費            | 7,856   | 7,856  |
| 97 | 10 | 理學院<br>實工系   | 高感副副教授    | 電腦與通訊國際研討會                                   | 97/5/13-5/15 馬來西亞 吉隆坡    | 帶領兩位博士班學生參加會議並發表論文                    | 實工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22,989  | 22,989 |
| 97 | 11 | 理學院<br>實工系   | 曾筱芸碩士生    | 整合及混合資訊技術之國際會議                               | 97/8/28-8/29 韓國          | Oral                                  | 實工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生活費     | 33,833  | 10,000 |
| 97 | 12 | 社管學院<br>財金系  | 林月能副教授    | THE EIGHTEENTH ASIA-PACIFIC FUTURES RESEARCH | 97/4/3-4/4 韓國 漢城         | 出席研討會(未發表論文)                          | 財金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13,697  | 13,697 |
| 97 | 13 | 獸醫學院         | 謝快樂教授     | 至日本北海道大學研商簽訂姐妹院事宜                            | 97/7/5-7/7 日本 北海道        | 學術交流活動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53,300  | 46,351 |
| 97 | 14 | 獸醫學院         | 林永昌教授     | 至日本北海道大學研商簽訂姐妹院事宜                            | 97/7/5-7/7 日本 北海道        | 學術交流活動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53,300  | 46,835 |
| 97 | 15 | 獸醫學院<br>獸醫學系 | 鄭聖邦教授     | 至日本麻布大學學術交流                                  | 97/6/30-7/14 日本 東京       | 學術交流活動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32,800  | 32,500 |
| 97 | 16 | 獸醫學院<br>獸醫系  | 劉耿岳助教     | 至日本獸醫生命科學大學學術交流                              | 97/7/15-7/28 日本 東京       | 學術交流活動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26,800  | 26,800 |
| 97 | 17 | 獸醫學院<br>獸醫系  | 陳建榮助理教授   | 訪問大陸陝西西安西北農林科技大學                             | 97/7/26-7/29 大陸 陝西       | 學術交流活動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生活費        | 44,400  | 38,159 |
| 97 | 18 | 生物科技<br>發展中心 | 葉錫東教授     | 第12屆國際花卉病毒病害研討會(發表論文)                        | 97/4/20-4/24 荷蘭          | Oral                                  | 生物科技發展中心行政管理費(卓越計畫建教合作管理費) | 93,559  | 93,559 |
| 97 | 19 | 工學院<br>材料系   | 呂福興教授     | 國際學術交流：參訪德拉瓦大學、羅格斯大學及哥倫比亞大學                  | 97/8/24-9/1 美國 德瓦州紐瓦克、紐約 | 簽訂雙聯學位、洽談學術交流實質合作事宜                   | 工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高鐵費用、雜費    | 104,766 | 99,256 |
| 97 | 20 | 工學院<br>材料系   | 呂福興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四屆海峽兩岸工程材料會議、第四屆海峽兩岸博羅科學技術研討會        | 97/9/4-9/13 大陸 廣西南寧、福建廈門 | 發表論文                                  | 材料系行政管理費<br>生活費            | 39,671  | 39,671 |
| 97 | 21 | 工學院<br>材料系   | 何永鈞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2008年國際光記憶與光資訊儲存聯合會議                  | 97/7/13-7/17 美國 夏威夷      | 發表論文                                  | 材料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            | 20,978  | 20,978 |
| 97 | 22 | 工學院<br>材料系   | 林孟昌博士班研究生 | 出席國際會議：2008國際鳥龍會議                            | 97/8/3-8/6 大陸 湖南 長沙      | 發表論文                                  | 汪復廷老師計畫結餘款<br>註冊費          | 12,218  | 12,218 |
| 97 | 23 | 工學院<br>機械系   | 陳志毅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19屆傳輸現象國際研討會                         | 97/8/17-8/21 冰島 雷克雅維克    | 發表論文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生活費            | 45,292  | 38,006 |
| 97 | 24 | 工學院<br>機械系   | 郭正雄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19屆國際傳輸現象研討會                         | 97/8/17-8/21 冰島 雷克雅維克    | 發表論文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生活費            | 45,292  | 36,691 |
| 97 | 25 | 農資學院<br>土壤系  | 申雍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拜訪德拉瓦大學、雙聯學位與國際合作協商                   | 97/8/19-8/21 美國 德瓦州紐瓦克   | 拜訪德拉瓦大學農資學院，討論研究生雙聯學位、學術研究合作、學生海外研習事宜 | 土壤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21,900  | 21,900 |
| 97 | 26 | 農資學院<br>動物系  | 張啟豐博士班研究生 | 出席國際會議：2008第二十三屆世界家禽會議                       | 97/6/29-7/4 澳洲 布里斯班      | 發表論文                                  | 李潤百老師計畫結餘款<br>註冊費、生活費      | 20,000  | 20,000 |
| 97 | 27 | 農資學院<br>森林系  | 馮豐隆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台日朝向建立多目標與長期森林經營計畫-聯合國際研討會            | 97/8/26-9/2 日本 福岡、東京     | 發表論文                                  | 馮豐隆老師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80,837  | 35,269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97 | 28 | 農資學院生機系     | 吳靖宙助理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東北大學、BioMEMS 研究交流與實驗室參訪                              | 97/6/26-6/29 日本宮城縣仙台市              | 學術交流、兩校學生實際互動，促進雙方合作領域              | 吳靖宙老師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              | 23,520 | 23,520 |
| 97 | 29 | 農資學院生機系     | 陳姿伶副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擔任8th International Students Summit 國際農學生高峰會議的隨隊指導老師 | 97/10/4-10/12 日本東京                 | 擔任 International Advisor、指導本校學生參與會議 | 農資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18,100 | 18,100 |
| 97 | 30 | 農資學院植病系     | 詹佩琪大學部學生 | 學術交流活動：The Eighth International Students Summit(ISS)        | 97/10/4-10/12 日本東京                 | 參與國際學生高峰會議                          | 農資學院行政管理費50%植病系行政管理費50%<br>機票費 | 18,100 | 18,100 |
| 97 | 31 | 農資學院食生系     | 陳凱渝大學部學生 | 學術交流活動：The Eighth International Students Summit(ISS)        | 97/10/4-10/12 日本東京                 | 參與國際學生高峰會議                          | 農資學院行政管理費50%食生系行政管理費50%<br>機票費 | 18,100 | 18,100 |
| 97 | 32 | 農資學院園藝系     | 朱建鏞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執行中日產學合作計畫   | 97/6/20-6/25 日本東京、靜岡縣、奈良縣          | 執行中日產學合作計畫等                         | 園藝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58,526 | 58,526 |
| 97 | 33 | 農資學院生物科學研究所 | 孟孟孝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七屆海峽兩岸植物分子生物學及生物科學學術研討會                             | 97/8/23-8/30 大陸雲南昆明                | 發表論文、技術交流、意見溝通、議題合作                 | 生技所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16,300 | 16,300 |
| 97 | 34 | 農資學院生物科學研究所 | 曾志正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七屆海峽兩岸植物分子生物學及生物科學學術研討會                             | 97/8/23-8/31 大陸雲南昆明                | 發表論文、技術交流、意見溝通、議題合作                 | 生技所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16,300 | 16,300 |
| 97 | 35 | 農資學院生物科學研究所 | 蔡慶修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十四屆國際病毒學會議  | 97/8/10-8/15 土耳其伊斯坦堡市              | 發表論文                                | 生技所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99,650 | 98,698 |
| 97 | 36 | 農資學院水保系     | 陳樹群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地震次生山地災害及其減災技術專題研討會                                  | 97/7/31-8/7 大陸四川                   | 發表論文、參與地震防災研討會、提供台灣防災經驗與學術成果        | 陳樹群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            | 54,100 | 52,562 |
| 97 | 37 | 社管學院財金系     | 林丙輝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訪問上海社會學院，研討未來實質合作事宜                                  | 97/10/12-10/16 大陸上海                | 與上海社會科學院簽訂學術交流與技術合作協議書              | 社管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99,500 | 79,600 |
| 97 | 38 | 社管學院財金系     | 陳育成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二十二屆亞太國際會計議題研討會                                     | 97/11/9-11/11 法國巴黎                 | 發表論文                                | 財金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                | 14,118 | 14,035 |
| 97 | 39 | 52          | 董淑琦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Fifteenth Annual Conference Multinational Finance    | 97/7/6-7/8 美國奧蘭多                   | 發表論文                                | 財金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                | 10,655 | 10,655 |
| 97 | 40 | 社管學院行銷系     | 李皇照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生態經濟昆明高層論壇-海峽兩岸生態經濟理論與實踐研討會                          | 97/9/19-9/27 大陸雲南省                 | 出席研討座談會                             | 李皇照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            | 59,900 | 59,900 |
| 97 | 41 | 社管學院行銷系     | 李皇照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海南省木瓜產銷資料收集  | 97/8/11-8/15 大陸海南省三亞、陵水、樂東、東方市、海口市 | 了解海南省木瓜產銷概況等                        | 李皇照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            | 34,116 | 14,286 |
| 97 | 42 | 獸醫學院        | 謝快樂院長    | 學術交流活動：參訪日本鹿兒島大學、宮崎大學                                       | 97/10/8-10/11 日本鹿兒島市、宮崎市           | 參訪日本鹿兒島大學、宮崎大學，與兩校建立學術合作關係          | 獸醫學院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47,500 | 47,500 |
| 97 | 43 | 獸醫學院獸醫系     | 林水昌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參訪日本鹿兒島大學、宮崎大學                                       | 97/10/8-10/11 日本鹿兒島市、宮崎市           | 參訪日本鹿兒島大學、宮崎大學，與兩校建立學術合作關係          | 獸醫學院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47,500 | 47,500 |
| 97 | 44 | 農資學院植病系     | 葉錫東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2屆國際木瓜研討會   | 97/12/9-12/12 印度                   | 發表論文                                | 葉錫東老師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費、日支費      | 99,417 | 94,991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97               | 45 | 農資院園藝學系       | 楊耀祥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泰國皇家農業及瀾州大學學術交流活動                           | 97/12/9-12/13 泰國清邁府      | 農業合作交流活動                      | 楊耀祥老師計畫結餘款機票費、日支費、簽證、保險、往返機場交通 | 33,746           | 33,992           |
| 97               | 46 | 農資院食生系        | 陳錦樹教授等7位教師 | 出席國際會議：兩岸食品科學與生物技術學術研討會/第十四屆世界食品科技大會               | 97/10/16-10/23 北京上海      | 探討生物技術在農產品加工、食品等方面的應用         | 食科系行政管理費機票費、往返機場交通、日支費         | 168,164          | 168,164          |
| 97               | 47 | 工學院機械系        | 盧銘鈺助理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美國機械工程協會2008國際製造科學與工程研討會                    | 97/10/7-10/10 美國芝加哥      | 參加國際會議、發表討論近期相關學術研究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註冊費                    | 10,000           | 10,000           |
| 97               | 48 | 工學院機械系        | 盧銘鈺助理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工具機系統設計人才培育教學資源中心」日本學術交流                   | 97/10/30-11/5 東京         | 參加研討會、參訪                      | 工學院行政管理費機械系行政管理費日支費、機票費        | 49,250           | 30,000           |
| 97               | 49 | 工學院機械系        | 邱顯俊副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工具機系統設計人才培育教學資源中心」日本學術交流                   | 97/10/30-11/5 東京         | 參加研討會、參訪                      | 工學院行政管理費機械系行政管理費日支費、機票費        | 49,250           | 30,000           |
| 97               | 50 | 獸醫學院獸醫公共衛生研究所 | 陳德勳副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108屆美國微生物年會                                | 97/6/1-6/5 無填寫           | 參加國際研討會                       | 獸醫公共衛生學研究所行政管理費機票費、註冊費、日支費     | 119,640          | 113,838          |
| 97               | 51 | 工學院材料系        | 林孟昌博士班研究生  | 學術交流活動：超裡材料與表面技術教育部重點實驗室首屆學術委員會會議暨學術報告表            | 98/1/7-1/9 中國大陸哈爾濱       | 學術交流                          | 材料系行政管理費機票費、日支費                | 37,822           | 37,822           |
| 97               | 52 | 研發處技術授權中心     | 程子琦專案經理    | 出席國際會議：訪問美、日大學產學合作暨參加美國大學技術經理人協會美洲區及亞太區年會          | 97/7/25-8/2 美國夏威夷日本東京    | 觀摩及實際了解、促進研發、技轉、育成效益、增進國際交流合作 | 校行政管理費機票費、日支費                  | 124,700          | 117,307          |
| <b>97年度合計52件</b> |    |               |            |  |                          |                               |                                | <b>2,509,409</b> | <b>2,107,727</b> |
| 98               | 1  | 工學院機械系        | 蔡志成副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十一屆CIRP電腦輔助公差國際研討會與歐洲公差會議                  | 98/3/24-3/27 法國Annecy    | 出席國際會議                        | 機械工程學系行政管理費註冊費、日支費             | 60,300           | 30,420           |
| 98               | 2  | 農資院植病系        | 黃振文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赴中國大陸福建地區出席閩台農業生物技術合作感謝會                    | 98/1/19-1/22 中國大陸福州      | 農業生物技術領域最新研究進展與成果簡介           | 黃振文老師計畫結餘款機票費、日支費              | 39,629           | 39,127           |
| 98               | 3  | 農資院園藝學系       | 楊耀祥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東京農業大學學術交流活動                                | 98/3/29-4/4 日本東京         | 學術交流                          | 楊耀祥老師計畫結餘款機票費、日支費、機場來回交通費、保險費  | 62,708           | 62,367           |
| 98               | 4  | 農資院植病系        | 李敏惠副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於UC Davis植病系進行演講及學術交流                       | 98/3/13-3/16 美國加州Davis   | 研究計畫合作會議、演講、學術交流              | 李敏惠老師計畫結餘款日支費                  | 38,000           | 27,765           |
| 98               | 5  | 社管學院財金系       | 林丙輝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訪問上海大學、上海財經大學，研討未來實質合作事宜                    | 98/3/4-3/7 中國上海          | 討論合作事宜、演講、學術交流                | 社管學院行政管理費機票費、日支費(各4位)          | 94,000           | 94,000           |
| 98               | 6  | 獸醫學院獸醫學系      | 毛嘉洪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ASIAN VETERINARY MEDICAL SCHOOL ASSOCOATION | 98/4/20-4/26 中國上海與北京韓國首爾 | 簽訂學術交流協議、參加亞洲獸醫大學協會年會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機票費、日支費               | 60,800           | 60,800           |
| 98               | 7  | 獸醫學院獸醫學系      | 鄭登邦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ASIAN VETERINARY MEDICAL SCHOOL ASSOCOATION | 98/4/20-4/26 中國上海與北京韓國首爾 | 簽訂學術交流協議、參加亞洲獸醫大學協會年會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機票費、日支費               | 60,800           | 60,800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 單位：元 |    |                   |             |  |                           |                                      |                           |         |         |
|------|----|-------------------|-------------|--|---------------------------|--------------------------------------|---------------------------|---------|---------|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98   | 8  | 獸醫學院<br>獸醫學系      | 林永昌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ASIAN VETERINARY MEDICAL SCHOOL ASSOCIATION   | 98/4/20-4/26 中國上海與北京韓國首爾  | 簽訂學術交流協議、參加亞洲獸醫大學協會年會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機票費、日支費         | 60,800  | 30,800  |
| 98   | 9  | 師資培育中心            | 梁福瑛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赴北京大學、首都師範大學、北京師範大學簽訂交流合作協議書  | 98/3/29-4/3 中國北京          | 簽訂合作協議書                              | 師資培育中心行政管理費、機票費、日支費       | 155,760 | 134,180 |
| 98   | 10 | 工學院<br>材工系        | 顏秀蘭專任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8th PACIFIC RIM CONFERENCE ON CERAMIC AND GLASS TECHNOLOGY  | 98/5/30-6/5 加拿大卑詩省溫哥華市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行政管理費、生活費        | 11,139  | 7,680   |
| 98   | 11 | 工學院<br>土木工程學系     | 林錦隆博士後研究員   | 出席國際會議：壓力管與管路國際學術會議  | 98/7/26-7/30 捷克布拉格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Oral                         | 工學院行政管理費、註冊費、生活費          | 63,000  | 63,000  |
| 98   | 12 | 工學院<br>生醫工程研究所    | 王國禎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2009 奈米科技國際研討會  | 98/5/13-5/17 美國德州休士頓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Oral                         | 王國禎計畫結餘款、註冊費、生活費          | 45,362  | 45,362  |
| 98   | 13 | 工學院<br>精密所        | 莊嘉賓(碩士班研究生) | 出席國際會議：挑戰環境科學與工程國際研討會  | 98/7/14-7/17 澳洲悉斯蘭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工學院行政管理費、精密所行政管理費、生活費、機票費 | 23,826  | 20,786  |
| 98   | 14 | 理學院<br>訊網路與多媒體研究所 | 曹怡玉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2009 年 IEEE 演式計算會議  | 98/5/18-5/21 挪威 Trondheim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Oral                         | 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行政管理費、生活費        | 16,715  | 16,715  |
| 98   | 15 | 工學院<br>土木工程       | 林其璋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應邀參加川震一週年追思活動、進行學術合作參訪及演講等活動  | 98/6/3-6/7 中國大陸上海及南京      | 進行學術參訪、討論學術合作事宜、專題演講                 | 工學院行政管理費、交通費、生活費、辦公費      | 51,760  | 50,109  |
| 98   | 16 | 農資學院<br>農藝系       | 蔣國司助理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2009 年美國植物病理學會之植物流行病學研究 workshop 與 special  | 98/7/31-8/7 美國奧州阿波特蘭市     | 出席會議(未發表論文)                          | 蔣國司計畫結餘款、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102,800 | 87,715  |
| 98   | 17 | 生命科學院<br>生物醫學研究所  | 陳健尉教授       | 出席廠商會議：illumina 第二屆亞太基因統計生物資訊研討會   | 98/4/5-4/9 馬來西亞沙巴(Kota)   | 參與廠商交流會議                             | 生物醫學研究所行政管理費、生活費          | 21,376  | 21,376  |
| 98   | 18 | 獸醫學院<br>獸醫系       | 鄭豐邦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Set-up of a summer DVM student program, a residency exchange program, and joint research projects | 98/7/27-8/14 美國明尼蘇達州印第安納州 | 討論學術合作事宜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機票費、生活費、保險費、租車費 | 87,403  | 87,403  |
| 98   | 19 | 獸醫學院<br>獸醫系       | 董光中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帶領學生至日本獸醫生命科學大學實習及交流  | 98/8/31-9/11 日本東京市        | 參訪日本東京 Musashino 的獸醫生命科學大學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生活費             | 10,000  | 10,000  |
| 98   | 20 | 獸醫學院<br>獸醫系       | 周濟眾副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帶領學生至日本麻布大學實習及交流  | 98/6/29-7/24 日本神奈川縣       | 日本麻布大學臨床病理研究室/實驗室運作及管理觀摩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機票費、生活費         | 26,328  | 25,500  |
| 98   | 21 | 獸醫學院<br>獸醫系       | 李術民副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帶領學生至日本獸醫生命科學大學實習及交流  | 98/8/31-9/11 日本東京市        | 參訪日本東京 Musashino 的獸醫生命科學大學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生活費             | 10,000  | 10,000  |
| 98   | 22 | 獸醫學院<br>獸醫系       | 陳鵬文副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帶領學生至日本帶廣畜產大學實習及交流  | 98/8/27-9/3 日本帶廣市         | 參訪北海道帶廣畜產大學、農場實習、臨床病理實習、演講、實習學生實驗室見習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機票費、生活費         | 32,200  | 32,200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98 | 23 | 獸醫學院<br>獸醫系     | 賴政宏助理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參訪日本鹿兒島大學  | 98/9/1-9/6 日本鹿兒島市             | 帶領學生至日本九州鹿兒島大學獸醫教學醫院參訪及見習、建立良好學術關係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26,700  | 26,700  |
| 98 | 24 | 工學院<br>材工系      | 曾文甲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2009年歐洲材料國際會議  | 97/9/7-9/10 英國格拉斯哥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材料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                       | 29,686  | 29,686  |
| 98 | 25 | 工學院<br>材工系      | 曾文甲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四屆陶瓷材料成形國際會議  | 98/11/15-11/18 西班牙馬德里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材料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                       | 24,000  | 24,000  |
| 98 | 26 | 工學院<br>精密工程研究所  | 莊嘉賓(學生)     | 出席國際會議：挑戰環境科學與工程  | 98/7/14-7/17 澳洲湯士維爾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工學院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                       | 11,714  | 11,714  |
| 98 | 27 | 農資學院<br>食生系     | 陳錦樹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第四屆兩岸三地食品暨生物技術研討會  | 98/9/4-9/7 中國北京               | 【11位研究生】出席會議發表論文Oral                   | 食生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各11位)             | 260,700 | 170,740 |
| 98 | 28 | 農資學院<br>食生系     | 陳錦樹教授等7位老師  | 學術交流活動：<br>1.第四屆兩岸三地食品暨生物技術研討會<br>2.赴上海食品相關企業薯薯食品加工廠重建計畫經費活動            | 98/9/4-9/7 中國北京<br>2.中國上海     | 1.帶領學生參與學術研討會<br>2.赴上海薯薯加工廠重建計畫經費活動    | 食生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日支費                   | 126,100 | 37,755  |
| 98 | 29 | 農資學院<br>園藝系     | 楊耀祥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赴泰國農大接受名譽博士學位  | 98/7/28-8/1 泰國曼谷              | 拜訪泰國農大校長及副校長等行政主管討論學術合作交流事宜、接受名譽博士學位頒授 | 園藝學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日支費、簽證費、保險費、機場來回交通費 | 42,428  | 41,512  |
| 98 | 30 | 農資學院<br>昆蟲系     | 蔡文斌副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九屆鼠馬及恙瀉病毒國際研討會  | 98/8/31-9/4 澳洲布里斯本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Oral、Poster                    | 蔡文斌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                       | 24,600  | 24,600  |
| 98 | 31 | 社管學院            | 林丙輝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英國曼徹斯特商學院學術交流訪問  | 98/7/6-7/14 英國曼徹斯特            | 建立教學與研究合作關係                            | 社管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林益謀、蔡明志)、日支費          | 193,838 | 113,338 |
| 98 | 32 | 社管學院<br>會計系     | 林宜勉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2009美國管理年會   | 98/8/7-8/11 美國芝加哥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會計學系行政管理費<br>日支費                      | 34,000  | 34,000  |
| 98 | 33 | 社管學院<br>電子商務研究所 | 何建達副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五屆物流與供應鏈國際研討會   | 98/6/2-6/6 韓國漢城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Oral、(研討會顧問團成員)                | 何建達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日支費                   | 41,065  | 41,065  |
| 98 | 34 | 獸醫學院<br>獸醫學系    | 毛嘉洪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第一屆獸醫教育發展全球院長會議  | 98/10/12-10/14 法國巴黎           | 參加「世界衛生組織」舉辦之「獸醫教育發展全球院長會議」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日支費              | 106,034 | 106,034 |
| 98 | 35 | 獸醫學院<br>獸醫學系    | 鄭雲邦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Symposium of "Recent research trends using animal in biomedical" | 98/10/26-10/29 韓國Daejeon city | 出席會議發表論文Oral、參訪忠南大學獸醫教學醫院              | 獸醫學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日支費、保險費、境內交通費        | 25,786  | 25,577  |
| 98 | 36 | 獸醫學院<br>獸醫學系    | 董光中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Symposium of "Recent research trends using animal in biomedical" | 98/10/26-10/29 韓國Daejeon city | 發表研究論文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日支費、保險費、境內交通         | 25,786  | 25,577  |
| 98 | 37 | 工學院<br>材工系      | 顏秀崗教授       | 第216屆電化學會議  | 98/10/04-10/09 維也納            | 發表期刊                                   | 材料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生活費                   | 18,721  | 18,721  |
| 98 | 38 | 工學院<br>材工系      | 林復凱(博士班研究生) | 出席國際會議：第三屆亞洲綜合金研討會  | 98/9/21-9/23 中國瀋陽             | 參與會議、論文講解                              | 材料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34,079  | 33,599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98        | 39 | 工學院<br>機工系  | 盧銘鈺助理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美國機械工程協會2009國際製造科學與工程研討會學術交流活動：實驗室參訪、學生互動討論與專題演講                                 | 98/10/3-10/7 美國西拉法萊美國密西根州安姆堡市           | 參與研討會、實驗室參訪、學生互動討論與專題演講              | 盧銘鈺計畫結餘款<br>註冊費、生活費、雜費    | 37,748    | 37,298    |
| 98        | 40 | 工學院<br>機工系  | 陳昭亮副教授            | 第二十屆國際適應性結構與科技研討會   | 98/10/20-10/22香港                        | Poster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       | 25,207    | 25,207    |
| 98        | 41 | 理學院         | 黃得惠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中興大學「資訊科學交流訪問團」  | 98/11/16-11/22 大陸<br>大連、安徽              | 簽署學術交流與合作協議書、學術交流                    | 理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240,000   | 240,000   |
| 98        | 42 | 理學院<br>物理系  | 林中一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br>1.第四屆(2009年)海峽兩岸物理研討會暨物理系主任聯席會<br>2.第二屆(2009年)海峽兩岸科學研討會                      | 98/8/23-8/31 大陸<br>安徽省和肥市<br>2.大陸福建省漳州市 | 參加會議                                 | 物理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15,000    | 15,000    |
| 98        | 43 | 理學院<br>物理系  | 鄭建宗助理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br>1.第四屆(2009年)海峽兩岸物理研討會暨物理系主任聯席會<br>2.第二屆(2009年)海峽兩岸科學研討會                      | 98/8/23-8/31 大陸<br>安徽省和肥市<br>2.大陸福建省漳州市 | 參加會議                                 | 物理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15,000    | 15,000    |
| 98        | 44 | 農質學院<br>植病系 | 黃振文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赴中國大陸杭州出席兩岸植病研討會   | 98/11/3-11/8 中國<br>大陸杭州                 | 參與研討會、進行學術交流、病畜考察                    | 黃振文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簽證、保險 | 35,905    | 32,184    |
| 98        | 45 | 農質學院<br>植病系 | 張碧芬副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2009年)海峽兩岸植物病理學研討會  | 98/11/3-11/8 中國<br>浙江省杭州市               | 參與研討會、進行學術交流、病畜考察與參觀                 | 張碧芬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台胞證、簽證費   | 12,100    | 11,800    |
| 98        | 46 | 農質學院<br>植病系 | 鍾文鑫助理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海峽兩岸植物病理學學術研討會   | 98/11/3-11/8 中國<br>浙江大學                 | 參與研討會、進行學術交流                         | 鍾文鑫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           | 13,000    | -         |
| 98        | 47 | 農質學院<br>植病系 | 張碧芬副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2009年美國植物病理學會年度會議  | 98/08/01-08/05 美國<br>奧瑞岡州波特蘭市           | 發表論文Poster                           | 張碧芬計畫結餘款<br>註冊費、生活費       | 10,156    | 5,235     |
| 98        | 48 | 獸醫學院<br>獸醫系 | 王威祺助理教授           | 學術交流活動：短期獸醫駐聯學學術交流  | 99/1/12-2/2 日本<br>北海道江別市                | 至日本臨農學園大學研習                          | 獸醫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31,000    | 31,000    |
| 98        | 49 | 社管學院<br>財金系 | 林丙輝教授             | Academic Leadership Panel in Technology Innovation and Industrial Management Conference | 98/06/18-06/20 泰國                       | Other：受邀參加論壇對談                       | 社管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27,500    | 27,500    |
| 98        | 50 | 社管學院<br>行銷系 | 季宗儒教授             | Academic Leadership Panel in Technology Innovation and Industrial Management Conference | 98/06/18-06/20 泰國                       | Other：受邀參加論壇對談                       | 社管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37,400    | 37,400    |
| 98年度合計50件 |    |             |                   |   |   |                                      |                           | 2,659,959 | 2,260,347 |
| 99        | 1  | 理學院<br>應數系  | 吳菁菁助理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八屆AIMS會議  | 99/5/25-99/5/28 德國<br>Dresden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Invited Speaker              | 吳菁菁計畫結餘款<br>註冊費、生活費       | 32,500    | -         |
| 99        | 2  | 工學院<br>機械系  | 范光免副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八屆亞洲計算流體力學會議  | 99/1/10-99/1/14 中國<br>香港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br>Session<br>Chairman、Oral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9,556     | 9,556     |
| 99        | 3  | 工學院<br>機械系  | 郭凱琳(盧昭輝副教授研究計畫助理) | 出席國際會議/第八屆亞洲計算流體力學會議  | 99/1/10-99/1/13 中國<br>香港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br>Oral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       | 25,808    | 25,808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99 | 4  | 工學院電機系  | 林俊良教授     | 日本豐田工業大學(姊妹校)進行學術交流                             | 98/2/28-98/3/2日本名古屋         | 至日本豐田工業大學進行學術參訪,並針對雙聯學位、遠距教學、交換學生及教授等相關事宜討論。  | 工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辦公費 | 34,735  | 32,885  |
| 99 | 5  | 工學院材料系  | 林克偉副教授    | 日本豐田工業大學(姊妹校)進行學術交流                             | 98/2/28-98/3/2日本名古屋         | 至日本豐田工業大學進行學術參訪,並針對雙聯學位、遠距教學、交換學生及教授等相關事宜討論。  | 工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辦公費 | 34,735  | 32,885  |
| 99 | 6  | 工學院土木系  | 盧昭堯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十七屆國際水理會議(亞太地區年會)                       | 99/2/21-99/2/24 紐西蘭奧克蘭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盧昭堯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21,847  | 21,847  |
| 99 | 7  | 工學院土木系  | 蘇志強博士後研究  | 出席國際會議/第十七屆國際水理會議(亞太地區年會)                       | 99/2/21-99/2/24 紐西蘭奧克蘭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盧昭堯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101,147 | 101,147 |
| 99 | 8  | 工學院環工系  | 朱健璋博士後研究  | 出席國際會議/2010年工程與電腦科學國際綜合研討會                      | 99/3/17-99/3/19 中國香港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環工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         | 17,000  | -       |
| 99 | 9  | 工學院電機系  | 陳鏡堯博士班研究生 | 出席國際會議/2010工業技術國際研討會                            | 99/3/14-99/3/17 智利聖地牙哥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林俊良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         | 30,000  | 30,000  |
| 99 | 10 | 工學院材料系  | 張守一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217屆電化學學會會議                             | 99/4/25-99/4/30 加拿大溫哥華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材料系行政管理費<br>生活費         | 38,488  | 38,488  |
| 99 | 11 | 工學院材料系  | 許薰羊助理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217屆電化學學會會議                             | 99/4/25-99/4/30 加拿大溫哥華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材料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生活費     | 58,268  | 58,268  |
| 99 | 12 | 工學院材料系  | 林佳峰副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217屆電化學學會會議                             | 99/4/25-99/4/30 加拿大溫哥華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材料系行政管理費<br>生活費         | 38,488  | -       |
| 99 | 13 | 生科院生科系  | 劉英明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美國生物物理年會                                 | 99/2/19-99/2/24 美國舊金山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生科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         | 9,048   | 9,048   |
| 99 | 14 | 獸醫學院獸醫系 | 董光中教授     | 出席兩岸會議/兩岸動物醫學研討會                                | 99/4/6-99/4/11 中國北京         | 赴中國農業大學動物醫學院參訪及座談,參加兩岸動物醫學研討會。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56,000  | -       |
| 99 | 15 | 獸醫學院獸醫系 | 鄭豐邦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兩岸動物醫學研討會                                | 99/4/6-99/4/11 中國北京         | 赴中國農業大學動物醫學院參訪及座談,參加兩岸動物醫學研討會。                | 獸醫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224,000 | 35,625  |
| 99 | 16 | 社管院財金系  | 林月能副教授    | 出席國際會議/第二十屆亞太期貨研究研討會                            | 99/2/25-99/2/26 中國香港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Invited                               | 財金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43,106  | 42,192  |
| 99 | 17 | 社管院行銷系  | 吳志文助理教授   | 國外專家學者在本校學術活動/Professor Roland T. Rust美國馬里蘭大學教授 | 99/3/18 中興大學                | Journal Editor 講座                             | 吳志文計畫結餘款<br>生活費         | 12,500  | -       |
| 99 | 18 | 農資學院植病系 | 李敏惠副教授    | 1.「2010美國植物病理學會會議」<br>2.與佛羅里達大學植病系進行學術交流        | 98/8/11-98/8/16 佛羅里達大學植病系   | 1.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br>2.與佛羅里達大學植病系進行研究計畫合作及技術交流 | 李敏惠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     | 31,000  | 27,765  |
| 99 | 19 | 農資學院農藝系 | 蔣國司助理教授   | 2010年美國植物病理學會之植物流行病研究workshop 與 special session | 99/8/5-99/8/13 美國北卡羅來納州夏洛特市 | 出席國際會議,增進對於植物病害之預測及預防                         | 蔣國司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105,950 | 95,608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99 | 20 | 農資院森林系 | 馮豐隆教授     | 第三屆海峽兩岸森林經理學術研討會   | 99/7/5-99/7/14 中國雲南省昆明市 | 1.出席會議；西南林學院(Invited Speaker)<br>2.考察森林、熱帶雨林  | 馮豐隆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              | 58,820  | 58,820  |
| 99 | 21 | 農資院森林系 | 馮豐隆教授     | 第二十三屆國際森林研究會年會   | 99/8/23-99/9/1 韓國首爾     | 1.國際會議發表論文 Oral<br>2.韓國 Seorak 國家公園林業經營 保育 考察 | 馮豐隆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104,636 | 104,636 |
| 99 | 22 | 農資院森林系 | 張愷玲研究生    | 第二十三屆國際森林研究會年會   | 99/8/23-99/8/28 韓國首爾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馮豐隆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44,233  | 44,233  |
| 99 | 23 | 農資院生機系 | 王豐政講師     | 第五屆農業與生物系統機電整合工程國際學術研討會(ISMAB)   | 99/4/5-99/4/7 日本九州福岡市   | Oral  | 生機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              | 44,233  | 21,855  |
| 99 | 24 | 理學院網球所 | 曾玲玉教授     | 2010年網球網路國際會議  | 99/6/6-99/6/9 中國上海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資訊網路與多媒體所行政管理費/生活費合計22,680       | 22,680  | 22,680  |
| 99 | 25 | 理學院化學系 | 林寬錫教授     | 學術參訪：中國國家奈米科學中心、中科院、清華大學、北京航空航太大學、北京科大                                   | 99/4/18-99/4/24 中國北京    | 1.中國國家奈米科學中心演講<br>2.拜訪北京多所著名大專院校研究單位          | 林寬錫計畫結餘款/機票費<br>生活費/台胞證合計57,092元 | 57,092  | 57,092  |
| 99 | 26 | 理學院化學系 | 柯政吟博士後研究員 | 學術參訪：中國國家奈米科學中心、中科院、清華大學、北京航空航太大學、北京科大                                   | 99/4/18-99/4/24 中國北京    | 1.中國國家奈米科學中心研究成果報告<br>2.拜訪北京多所著名大專院校研究單位      | 林寬錫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台胞證          | 58,092  | 58,092  |
| 99 | 27 | 理學院化學系 | 傅淑娟博士後研究員 | 學術參訪：中國國家奈米科學中心、中科院、清華大學、北京航空航太大學、北京科大                                   | 99/4/18-99/4/24 中國北京    | 1.中國國家奈米科學中心研究成果報告<br>2.拜訪北京多所著名大專院校研究單位      | 林寬錫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台胞證          | 58,092  | 58,092  |
| 99 | 28 | 理學院資工系 | 黃德成副教授    | IEEE International Instrumentation and Measurement Technology Conference | 99/5/3-99/5/6 美國德州奧斯汀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資工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生活費              | 46,923  | 46,923  |
| 99 | 29 | 理學院資工系 | 許智為博士班研究生 |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Maching Learning and Cybernetics             | 99/7/11-99/7/14 中國山東青島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資工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              | 20,248  | -       |
| 99 | 30 | 工學院環工系 | 林明德教授     | 第十三屆海峽兩岸環境保護研討會  | 99/4/20-99/4/27 中國四川重慶  | 海峽兩岸研討會<br>發表論文Oral                           | 環工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生活費              | 18,294  | 18,294  |
| 99 | 31 | 工學院電機系 | 林俊良教授     | 第八屆IEEE控制與自動化國際研討會   | 99/6/9-99/6/11 中國廈門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Invited Speaker                       | 林俊良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簽證費          | 23,259  | 20,292  |
| 99 | 32 | 工學院機械系 | 陳定宇教授     | 2010國際資料挖掘會議   | 99/7/12-99/7/15 美國拉斯維加斯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18,587  | 15,319  |
| 99 | 33 | 工學院機械系 | 郭正雄教授     | 美國機械工程學會2010年第十屆工程系統設計與分析國際研討會   | 99/7/12-99/7/14 土耳其伊斯坦堡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24,311  | 24,311  |
| 99 | 34 | 工學院機械系 | 陳志敏教授     | 美國機械工程學會2010年第十屆工程系統設計與分析國際研討會   | 99/7/12-99/7/14 土耳其伊斯坦堡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生活費                  | 38,064  | 37,756  |
| 99 | 35 | 工學院機械系 | 蔡志成副教授    | ASME2010設計工程研討會機電電腦及資訊在工程研討會議  | 99/8/15-99/8/18 加拿大蒙特婁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80,150  | -       |
| 99 | 36 | 工學院機械系 | 曹柏昌教授     | 第二十屆彈性自動化及智慧製造   | 99/7/12-99/7/14 美國舊金山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                  | 23,520  | -       |
| 99 | 37 | 工學院機械系 | 王國楨教授     | 2010微機電設計、測試、整合與封裝技術國際研討會  | 99/5/5-99/5/7 西班牙塞維亞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王國楨計畫結餘款<br>註冊費、生活費              | 38,766  | -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99 | 38 | 工學院材料系  | 何永鈞教授       | 2010國際奈米科學與奈米科技會議   | 99/2/22-99/2/26 澳洲雪梨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材料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                   | 3,403   | 3,066  |
| 99 | 39 | 生科院生科系  | 林幸助教授       | 海峽兩岸生物多樣性研究發展熱點暨研究生培養研討會                                    | 99/5/21-99/5/25 獲旦大學生命科學院    | 帶領研究生、博士後研究員李訪獲旦大學生命科學院，參加「海峽兩岸生物多樣性研究發展熱點暨研究生培養研討會」 | 生科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                   | 16,300  | 3,066  |
| 99 | 40 | 獸醫學院獸醫系 | 賴政宏助理教授     | 參加韓國忠南大學  | 99/8/16-99/8/21 韓國大田廣城市      | 帶領四名學生至忠南大學獸醫學院參訪                                    | 獸醫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25,300  | 16,300 |
| 99 | 41 | 獸醫學院獸醫系 | 林永昌教授       | 日本獸醫生命科學大學-小動物臨床獸醫學術交流                                      | 99/7/1-99/7/4 日本東京           | 洽談兩校合作、交換學生、住院醫師進修事宜                                 | 獸醫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26,300  | 20,690 |
| 99 | 42 | 獸醫學院獸醫系 | 周濟眾副教授      | 第二屆世界藥物與開發年會  | 99/2/1-99/2/4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杜拜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獸醫系行政管理費<br>生活費                   | 18,000  | 18,000 |
| 99 | 43 | 社管院     | 林金賢教授       | 中國電子科技大學學院學術交流及簽署學術交流合作協定                                   | 99/4/17-99/4/22 中國四川成都       | 學術交流、簽署學術交流合作協定                                      | 社管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32,900  | 32,900 |
| 99 | 44 | 社管院     | 林雨輝教授       | 訪問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   | 99/5/23-99/5/27 中國北京         | 討論未來兩院實質合作事宜、討論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之可能性等事宜                      | 社管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84,340  | 84,068 |
| 99 | 45 | 社管院財金系  | 陳育成教授       | 2010澳紐會計與財務學會年會   | 98/7/4-98/7/6 紐西蘭基督城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財金系行政管理費<br>註冊費                   | 31,080  | 30,380 |
| 99 | 46 | 社管院科管所  | 何建連副教授      | 第四屆營運和供應鏈管理暨第十五屆亞太決策科學聯合國際研討會                               | 99/7/25-99/7/27 香港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何建連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保險費       | 54,818  | 54,818 |
| 99 | 47 | 環保防災中心  | 楊明德教授(中心主任) | 2010顯神經網路國際會議   | 99/6/5-99/6/11 中國上海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環保防災中心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65,912  | -      |
| 99 | 48 | 環保防災中心  | 楊明德教授(中心主任) | Geo Web 2010會議  | 99/7/26-99/7/30 加拿大溫哥華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環保防災中心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br>簽證費 | 43,357  | -      |
| 99 | 49 | 農資學院水保系 | 陳樹群教授       | 第六屆永續水環境國際研討會   | 99/7/29-99/7/31 美國德拉瓦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陳樹群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               | 61,459  | 61,459 |
| 99 | 50 | 農資學院食生系 | 蕭介夫教授       | 與北馬來西亞校友會訪問團  | 99/9/1-99/9/5 馬來西亞吉隆坡        | 學術交流訪問   | 蕭介夫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               | 51,050  | 48,304 |
| 99 | 51 | 農資學院食生系 | 蕭介夫教授       | 拜訪北海道大學及簽署兩校合作協議書、出席第49屆日本油化學會年會                            | 99/9/14-99/9/18 北海道          | 簽署與北海道大學合作協議書、出席國際會議                                 | 蕭介夫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               | 86,325  | 77,876 |
| 99 | 52 | 農資學院食生系 | 陳欣郁博士生      | 2010美國食品科技學會年會  | 99/7/17-99/7/20 芝加哥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毛正倫計畫結餘款<br>生活費                   | 33,444  | 33,444 |
| 99 | 53 | 理學院網媒所  | 曾鈴玉教授       | 2010 IEEE系統、人與神經機械學國際會議                                     | 99/10/10-99/10/13 土耳其伊斯坦堡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曾鈴玉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104,096 | -      |
| 99 | 54 | 理學院統計所  | 黃文瀚副教授      | 第19屆統計計算國際研討會   | 99/8/22-99/8/27 法國巴黎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黃文瀚計畫結餘款<br>註冊費、生活費               | 34,020  | -      |
| 99 | 55 | 工學院環工系  | 林明德教授       | 拜訪美國德拉瓦大學 (University of Delaware, UD) 土木與環境工程學系學術合作事宜並參與討論 | 99/7/25-99/8/1 美國德拉瓦州Newark市 | 參訪德拉瓦大學並討論學術合作事宜                                     | 環工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禮品費、交通費       | 25,173  | -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99 | 56 | 工學院環工系     | 張書奇助理教授                           | 拜訪美國德拉瓦大學 (University of Delaware, UD) 土木與環境工程學系學術合作事宜並參與第六屆國際水環境學術研討會 | 99/7/27-99/8/1 美國德拉瓦州Newark市 | 參訪德拉瓦大學，討論學術合作事宜，並參加國際會議                   | 環工系行政管理費、機票費、生活費、交通費                        | 32,365  | -      |
| 99 | 57 | 工學院機械系     | 王國楨教授                             | 2010國際工程設計技術與電腦工程應用研討會   | 99/8/15-99/8/18 加拿大蒙特婁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Session Chairman              | 王國楨計畫結餘款、生活費                                | 31,941  | 31,941 |
| 99 | 58 | 工學院機械系     | 陳政雄教授、蔡志成教授、邱顯復副教授、陳昭亮副教授、盧銘強助理教授 | 2010「工具機系統設計人才培育教學資源中心」日本學術交流  | 99/10/26-99/11/1 日本京都東京      | 參加第25屆東京國際工具機展與、參加第14屆國際工具機工程研討會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蔡志成計畫結餘款、邱顯復計畫結餘款、盧銘強計畫結餘款、機票費、生活費 | 235,075 | -      |
| 99 | 59 | 工學院機械系     | 范光亮副教授                            | 第十三屆國際金屬成形會議   | 99/9/18-99/9/22 日本愛知縣豐橋市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機械系行政管理費/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合計：24,951元              | 24,951  | 24,890 |
| 99 | 60 | 工學院生醫工程研究所 | 洪振義教授                             | 美國機械工程學會2010年設計工程技術國際學術研討會   | 99/8/15-99/8/18 加拿大蒙特婁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洪振義計畫結餘款/註冊費合計：8,361元                       | 8,361   | 8,361  |
| 99 | 61 | 環保防災中心     | 楊明德教授                             | 2010顯神經網路國際會議  | 99/6/5-99/6/11 中國上海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楊明德計畫結餘款、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65,912  | -      |
| 99 | 62 | 環保防災中心     | 楊明德教授                             | GeoWeb 2010 會議   | 99/7/26-99/7/30 加拿大溫哥華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楊明德計畫結餘款、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餐費                     | 43,357  | -      |
| 99 | 63 | 生科學院生科系    | 林金和教授                             | 第七屆國際鳳梨會議  | 99/7/13-99/7/15 馬來西亞柔佛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Poster                             | 生科系行政管理費、機票費、生活費、註冊費                        | 53,660  | 51,938 |
| 99 | 64 | 獸醫學院獸醫系    | 林永昌教授                             | 1.參加第10屆亞洲獸醫大學年會2.與北海道大學獸醫學部洽商2011年教育部海峽計畫                             | 99/9/20-99/9/23 日本札幌         | 出席國際會議，並與各獸醫大學首長進行學術交流。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機票費、生活費                           | 53,582  | -      |
| 99 | 65 | 獸醫學院       | 毛嘉洪教授                             | 赴大陸廈門大學西安農林科技大學、西安交通大學參訪   | 99/7/28-99/8/2 中國陝西西安        | 參訪廈門大學，並進行簽約，接著至西北農林科技大學及西安大學訪問與交流。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機票費、生活費、台胞證加簽、保險、去回程交通費           | 53      | -      |
| 99 | 66 | 獸醫學院獸醫系    | 董光中教授                             | 獸醫教育交流   | 99/11/8-99/11/12 中國陝西西安      | 參訪西北農林科技大學動物醫學院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機票費、生活費、保險費                       | 41,248  | -      |
| 99 | 67 | 獸醫學院獸醫系    | 李衛民副教授                            | 獸醫教育交流   | 99/11/8-99/11/12 中國陝西西安      | 參訪西北農林科技大學動物醫學院                            | 獸醫學院行政管理費、機票費、生活費、保險費                       | 41,248  | -      |
| 99 | 68 | 社管學院       | 林丙輝教授                             | 2010國際科技創新與產業管理研討會   | 99/6/16-99/6/18 泰國曼谷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社管院行政管理費、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85,678  | 85,678 |
| 99 | 69 | 社管學院行銷系    | 李宗儒教授                             | 訪問美國UC Davis大學   | 99/7/19-99/7/25 美國加州戴維斯      | 赴美考察及參訪活禽交易市場現況及家禽運銷體系                     | 行銷系行政管理費、李宗儒計畫結餘款、機票費、註冊費                   | 54,100  | -      |
| 99 | 70 | 社管學院行銷系    | 魯真教授                              | 協助及參與美國堪薩斯州立大學「Southeast MBA Program」規劃及設立                             | 99/8/12-99/8/13 美國堪薩斯州曼哈頓    | 協助及參與美國堪薩斯州立大學「Southeast MBA Program」規劃及設立 | 行銷系行政管理費、機票費                                | 7,198   | -      |
| 99 | 71 | 社管學院行銷系    | 吳志文教授                             | 2010年全球行銷會議  | 99/9/9-99/9/12 日本東京          | 國際會議發表論文Oral                               | 吳志文計畫結餘款、註冊費、生活費                            | 67,331  | 66,159 |

國立中興大學  
各單位行政管理費及計畫結餘款補助出國學術活動經費執行情形表  
96年9月至99年9月17日

單位：元

| 年度        | 編號 | 申請單位        | 申請人    | 活動名稱                           | 日期及地點                | 活動內容                    | 經費來源及項目                   | 核定補助數     | 實際支用數     |
|-----------|----|-------------|--------|--------------------------------|----------------------|-------------------------|---------------------------|-----------|-----------|
| 99        | 72 | 社管學院<br>財金系 | 林月能副教授 | 至北京清華大學進行國際交流活動                | 99/6/27-99/7/4 中國北京  | 參與北京清華大學中國金融研究中心之國際交流活動 | 社管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       | 40,979    | -         |
| 99        | 73 | 社管學院<br>財金系 | 林月能副教授 | 1.2010年亞洲財務學會年會<br>2.第四屆風險管理年會 | 99/7/14-99/7/17 新加坡  | 國際會議 Invited Speaker    | 社管院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註冊費、生活費   | 50,000    | 42,192    |
| 99        | 74 | 社管學院<br>財金系 | 葉仕國教授  | 大陸2010年全國農村金融高層論壇              | 99/9/24-99/9/26 中國福州 | 研討農村金融改革與發展中的重大理論與現實問題  | 財金系行政管理費<br>機票費、生活費、國內交通費 | 26,919    | -         |
| 99        | 75 | 社管學院<br>科管所 | 何建達副教授 | 2010第八屆供應鏈管理及資訊系統國際學術研討會       | 99/10/6-99/10/8 香港   | 協辦研討會並發表論文 Oral         | 何建達計畫結餘款<br>機票費、生活費、保險費   | 42,765    | -         |
| 99年度合計75件 |    |             |        |                                |                      |                         |                           | 3,508,176 | 1,945,047 |

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  
出差人員乘坐交通工具等次簡表

| 對象/交通工具   | 飛機及船舶          | 長途大眾陸運工具         |
|---|----------------|------------------|
| 部會首長<br>大使<br>公使<br>特使<br>其他特任(派)人員   | 得乘坐頭等座(艙)位     | 按實際需要乘座，<br>不分等次 |
| 部會首長、大使、公使、特使、其他特任(派)人員等之隨行人員(各限1人)   | 乘坐相同等次之座(艙)位   |                  |
| 部會副首長、一級主管及簡任第12職等以上  | 得乘坐商務或相當之座(艙)位 |                  |
| 部會副首長(負有外交任務代表政府出訪或參加重要國際會議)  | 得乘坐頭等座(艙)位     |                  |
| 大學校長<br>(相當簡任第14職等)   | 得乘坐商務或相當之座(艙)位 |                  |
| 大學副校長<br>(相當簡任第13職等)  |                |                  |
| 大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主任秘書、圖書館館長、各學院院長、學系主任、研究所所長(相當簡任第12職等)  |                |                  |
| 簡任第10職等、第11職等人員及薦任級以下人員   | 乘坐經濟座(艙)位      |                  |
| 說明：參考資料<br>1、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第5點。(行政院99年9月3日院授主忠字第0990005499號函修訂)<br>2、公立各級學校校長暨教師兼任主管人員主管職務加給支給標準表。(行政院87年8月12日87人政給字第017126號函修定)<br>3、公立學校教師暨助教職務等級表(原名稱：公立學校教師職務等級表)。(教育部86年7月30日台86參字第86088558令修定)<br>4、校長或教師之薪額，已達本職最高薪點450晉支年功薪者(即教育人員475薪額)，其出差旅費之支給，比照薦任9職等人員晉支年功俸者，按簡任級人員標準支給。(行政院80年5月29日台80忠授字第05420號函釋) |                |                  |

公立各級學校校長暨教師兼任主管人員主管職務加給支給標準表

行政院八十八年三月十五日台八八人政給字第005064號函

|             | 相當簡任第十四職等  | 相當簡任第十三職等       | 相當簡任第十二職等   | 相當簡任第十一職等  | 相當簡任第十職等                | 相當薦任第九職等   | 相當薦任第八職等             | 相當薦任第七職等   | 相當薦任第六職等  | 相當委任第五職等                 |
|-------------|--|-----------------|---|--|-------------------------|--|----------------------|--|-----------|--------------------------|
| 公立大專院校      | 大學校長   | 獨立學院校長<br>大學副校長 | 獨立學院副校長<br>大學校院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主任秘書、圖書館館長<br>大學校院各學院院長、學系主任、研究所所長 | 大學醫學院學系內學科主任<br>大學校院教務分處、學務分處、總務分處主任<br>大學校院分部主任 |                         | 大學圖書館主任  |                      |  |           |                          |
|             |  |                 | 空大各處處長、學習指導中心主任<br>專科學校校長<br>僑大先修班主任                            | 專科學校學科主任<br>專科學校處、室主任<br>僑大先修班處、室主任              |                         |  |                      |  |           |                          |
|             |  |                 |   | 教授兼任   | 副教授兼任                   |  |                      |  |           |                          |
|             |  |                 |   | 依專科學校規程第十九條所設專科學校附設實習、實驗機構之單位主管專科學校夜間部主任         |                         |  |                      |  |           |                          |
|             |  |                 |   | 教授兼任   | 副教授兼任                   | 其他等級教師兼任   |                      |  |           |                          |
|             |  |                 | 大學校院體育室主任、實習輔導處處長、進修(推廣)部主任、實習輔導室主任                             |  |                         |  |                      |  |           |                          |
|             |  |                 | 教授兼任  | 副教授兼任  |                         | 大學校院處、室、館下及依大學法第十一條第三項所設單位下之組長暨同層級單位主管<br>專科學校院處、室、館、附設機構下所設之組長、中心主任暨同層級單位主管 | 副教授以上兼任              | 其他等級教師兼任   |           |                          |
| 公立中小學暨附設幼稚園 |  |                 |   |  | 高中、高職校長(含大學院校附屬實驗高中、高職) | 國中校長、國小校長(含大學校院附設實驗國小)   | 高中職處室部館主任專設(獨立)幼稚園園長 | 高中(職)科主任<br>國中小處、室主任<br>附設幼稚園園長(主任)<br>專設(獨立)幼稚園主任 |           | 國中副組長                    |
|             |  |                 |   |  |                         |  | 高中(職)、國中、國小組長        |  |           |                          |
|             |  |                 |   |  |                         |  | 支本薪二九〇以上者            | 支本薪二七五至二四五元者                                       | 支本薪二三〇以下者 | 專(附)設幼稚園組長<br>支本薪二四五元以上者 |
| 公立大專院校附設醫院  |  | 大學附設醫院院長        | 獨立學院、專科學校附設醫院院長<br>大學(台大、成大)附設醫院副院長                             | 獨立學院(專科學校)附設醫院副院長                                | 教授兼任                    | 副教授以下兼任  |                      |  |           |                          |
|             |  |                 |   | 大學校院附設醫院部、中心主任                                   |                         |  |                      |  |           |                          |
|             |  |                 |   | 教授兼任   | 副教授兼任                   | 其他等級教師兼任   |                      |  |           |                          |
|             |  |                 |   | 大學(成大、台大)附設醫院部、中心副主任暨室、科主任                       | 教授兼任                    | 副教授以下兼任  |                      |  |           |                          |
|             |  |                 |   |  | 大學校院附設醫院組長              | 副教授以上兼任  | 其他等級教師兼任             |  |           |                          |
|             |  |                 |   |  | 大學校院附設醫院護理督導長           | 教授兼任   | 副教授兼任                | 其他等級教師兼任   |           |                          |
|             |  |                 |   |  |                         | 大學校院附設醫院護理長  | 教授兼任                 | 副教授兼任  | 其他等級教師兼任  |                          |
| 備註          | <p>一、大學校院於學校組織規程中列有共同科，其單位主管與學系主任層級資格條件相同者，得比照學系主任支給主管職務加給。</p> <p>二、軍訓教官兼任主管職務者之主管職務加給，應在同層級單位主管職務列等範圍內，按其本職，依據「陸海空軍軍官官等官階與公務人員職等對照表」所比照之公務人員職等標準支給。但本職之職等高於或低於該主管職務列等範圍時，應按該主管職務之最高或最低職等標準支給；如未列管職等者，按相當職務之職等標準。</p> <p>三、大學校院依大學法第十一條第三項因教學、研究、推廣需要所設之單位主管，其中由教授兼任者在最高簡任第十二職等、由副教授兼任者在最高簡任第十一職等以下範圍內，由學校衡酌工作繁簡、職責輕重、業務功能及員額編制等因素，核給主管職務加給。</p> <p>四、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五日大學法修正公布後，依大學法增修之獨立學院校長、大學校院副校長、主任秘書、體育室主任、軍訓室主任等主管職務得溯自納入組織規程報部核定後，依規定聘兼後實際到職日起支給；依大學法第十一條第三項新設之單位主管職務，得溯自該單位納入組織規程(或置辦法)報部核定後，依規定聘兼後實際到職日起支給。又新增列國中副組長及專(附)設幼稚園組長之主管職務，得溯自省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依規定核准設置聘兼後實際到職日起支給。</p> <p>五、本表修正核定後，公立各級學校教師兼任主管人員，於本表施行前即在職並按原訂標準支給主管職務加給者，改按本表所訂標準支給，若較原支給標準為低者，准予補足差額並隨同待遇調整而調整；惟再調任其他機關學校或本校其他職務後，應停止補發差額。</p> <p>六、公立大專院校圖書館館長，組(館)主任，大學附設醫院部(室、中心)主任、副主任、護理督導長、護理長、組長、高中(職)、國中、國小主任、組長暨台灣省立基隆高級海軍職業學校實習漁船(育英號)船長、輪機長、漁務長、大管輪、大副、二副、二管輪、子艇輪機長、三副、三管輪、冷凍員、電信員等主管職務，如屬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公布施行前進用，未辦理銓敘審查之公立學校舊制職員擔任者，其主管職務加給，仍按本表修正前原有規定標準支給。</p> |                 |   |  |                         |  |                      |  |           |                          |

提案編號：第十三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

案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補助教師出國講學及出席國際會議辦法」部份條文，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配合「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施行，出國人員應於返國後三個月內於行政院研考會「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繳交出國報告，爰修訂本校補助教師出國講學及出席國際會議辦法部份條文。
- 二、檢附「國立中興大學補助教師出國講學及出席國際會議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如附件一）、原辦法（如附件二）及「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如附件三）各乙份。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 決議：1. 修正說明一、為確實遵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施行，出國人員應於返國後三個月內於行政院研考會「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繳交出國報告，爰修訂本校補助教師出國講學及出席國際會議辦法部份條文。
2. 照案通過。



國立中興大學補助教師出國講學及出席國際會議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 擬修訂條文   | 原訂條文  | 備註   |
|---|---|--|
| 一、本校為鼓勵專任教師、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員出國講學或出席國際會議，特訂定本辦法。   | 一、本校為鼓勵專任教師、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員出國講學或出席國際會議，特訂定本辦法。   |  |
| 二、辦法之經費來源為建教合作計畫結餘款本校統籌使用經費。  | 二、辦法之經費來源為建教合作計畫結餘款本校統籌使用經費。  |  |
| 三、 <u>申請者應優先由執行中計畫內支付出國旅費、或先向國科會等校外其他政府單位專案申請經費，若計畫內旅費已用畢或不足、專案申請未獲補助、未獲全額補助或已獲補助他案而不得再申請者，則依本辦法向本校提出申請。若參加「性別平等議題」相關國際會議，由本經費直接給予每人每年度一次補助，不受上述申請程序限制。</u> | 三、申請者應先向國科會或校外其它相關單位申請經費，若經未獲補助、未獲全額補助或已獲補助他案而不得再申請者，則依本辦法向本校提出申請。  | 配合教育部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 四、申請出席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者，所發表之論文須以在國立中興大學完成之研究為主，並以國立中興大學名義發表者為限。  | 四、申請出席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者，所發表之論文須以在國立中興大學完成之研究為主，並以國立中興大學名義發表者為限。  |  |
| 五、 <u>申請案採事前申請方式，申請截止日期為每年3月1日、6月1日、9月1日及12月1日。申請人獲得本辦法補助出國講學或出席國際會議之次數，以每一會計年度補助一次為限(不含「性別平等議題」相關國際會議補助次數)。</u>  | 五、本辦法之申請案均採事後申請之方式，申請截止日期為每年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申請人獲得本辦法補助出國講學或出席國際會議之次數，以每一會計年度總共補助一次為限。若獲得補助須於一個月內且於同一會計年度內辦理報銷手續。唯申請於十二月一日後出國者，得於每年十二月一日前預先送審，若獲得補助，須於回 | 1. 配合「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施行，出國人員應於返國後三個月內於行政院研考會「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繳交出國報告，故本經費申請改為一年4 |

| 擬修訂條文 | 原訂條文  | 備註                            |
|-------|---|-------------------------------|
|       | 國後補齊文件，並於受補助之會計年度內辦理報銷手續。   | 次。<br>2. 經費報銷手續於申請者獲補助時以書面通知。 |
|       | 六、申請出國講學之申請人須檢附下列文件，向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提出申請：<br>(1) 本校補助出國講學申請書一份。<br>(2) 向校外相關單位申請補助之證明。<br>(3) 赴國外講學之邀請函及其行程。<br>(4) 教授課程綱要及內容。<br>(5) 機票票根正本、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及本校人事室出國請假單影本。<br>(6) 國科會格式之個人資料表(含著作目錄)。  | 申請文件另於申請表內訂定                  |
|       | 七、申請出席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或出席國際會議擔任特殊任務(免附論文)之申請人須檢附下列文件，向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提出申請：<br>(1) 本校補助出席國際會議申請書一份。<br>(2) 向校外相關單位申請補助之證明。<br>(3) 會議議程、大會論文接受函、發表論文全文或擔任特殊任務之邀請函。<br>(4) 大會註冊費收據影本、機票票根影本、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影本及本校人事室出國請假單影本。(以上單據審查通過時應以正本核銷)。<br>(5) 出席會議報告乙份。<br>(6) 國科會格式之個人資料 | 申請文件另於申請表內訂定                  |

| 擬修訂條文  | 原訂條文  | 備註   |
|--|---|--|
| <p>六、補助項目及金額：<br/> <u>本辦法補助項目及金額依行政院「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之標準支給，並不得與其他經費來源重複報銷；補助以不超過下列金額為限；歐洲、非洲及中南美洲地區補助六萬元整；美國、加拿大地區補助五萬元整；紐西蘭及澳洲地區補助四萬元整；亞洲地區（包含大陸地區）補助二萬五千元整；香港及澳門地區補助一萬五千元整。偏遠地區或地域難以界定者由學術審查小組討論決定補助金額，最高補助金額以六萬元為限。非國際性組織於海峽兩岸三地舉辦之會議不予補助。</u></p> | <p>八、補助項目及金額：<br/>           本辦法補助項目以參加國際會議之註冊費及機票費為原則，補助金額依行政院「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之標準支給，以不超過下列金額為限(含其他單位補助額在內)，歐洲、非洲及中南美洲地區補助六萬元整；美國、加拿大地區補助五萬元整；紐西蘭及澳洲地區補助四萬元整；亞洲地區（包含大陸地區）補助二萬五千元整；香港及澳門地區補助一萬五千元整。非國際性組織於海峽兩岸三地舉辦之會議不予補助。</p> | <p>1. 補助補助項目及金額依行政院「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之標準支給，不限定註冊費及機票費。<br/>           2. 偏遠地區或地域難以界定者由學術審查小組討論決定補助金額，最高補助金額以六萬元為限。</p> |
| <p>七、<u>獲本經費補助者，除向國科會繳交出國報告者外，餘均須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於返國日起三個月內辦理繳交出國報告。</u></p>   |   | <p>98 年審計部來校查帳，要求本校出國報告應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辦理。</p>  |
| <p>八、本辦法補助案件之審查由學術審查小組辦理。審查小組之成員由研發長、教務長及各學院院長組成，研發處學術發展組長列席。審查會議由研發長召集，需經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始得召開。審查小組成員若不克親自出席時，可委託代理人行使權利義務，代理人應以本校副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為限。</p>  | <p>九、本辦法補助案件之審查由學術審查小組辦理。審查小組之成員由研發長及各學院院長組成，研發處學術發展組長列席。審查會議由研發長召集，需經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始得召開。審查小組成員若不克親自出席時，可委託代理人行使權利義務，代理人應以本校副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為限。</p>   | <p>審查小組成員增加教務長。</p>  |
| <p>九、本辦法經研發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 <p>十、本辦法經研發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  |

## 國立中興大學補助教師出國講學及出席國際會議辦法

88 年 12 月 22 日第 270 次行政會議通過

93 年 3 月 3 日第 302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訂

94 年 3 月 25 日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研發會議修訂通過

95 年 3 月 24 日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研究發展會議修訂通過

- 一、本校為鼓勵專任教師、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員出國講學或出席國際會議，特訂定本辦法。
- 二、辦法之經費來源為建教合作計畫結餘款本校統籌使用經費。
- 三、申請者應先向國科會或校外其它相關單位申請經費，若經未獲補助、未獲全額補助或已獲補助他案而不得再申請者，則依本辦法向本校提出申請。
- 四、申請出席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者，所發表之論文須以在國立中興大學完成之研究為主，並以國立中興大學名義發表者為限。
- 五、本辦法之申請案均採事後申請之方式，申請截止日期為每年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申請人獲得本辦法補助出國講學或出席國際會議之次數，以每一會計年度總共補助一次為限。若獲得補助須於一個月內且於同一會計年度內辦理報銷手續。唯申請於十二月一日後出國者，得於每年十二月一日前預先送審，若獲得補助，須於回國後補齊文件，並於受補助之會計年度內辦理報銷手續。
- 六、申請出國講學之申請人須檢附下列文件，向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提出申請：
  - (1) 本校補助出國講學申請書一份。
  - (2) 向校外相關單位申請補助之證明。
  - (3) 赴國外講學之邀請函及其行程。
  - (4) 教授課程綱要及內容。
  - (5) 機票票根正本、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及本校人事室出國請假單影本。
  - (6) 國科會格式之個人資料表（含著作目錄）。
- 七、申請出席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或出席國際會議擔任特殊任務（免附論文）之申請人須檢附下列文件，向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提出申請：
  - (1) 本校補助出席國際會議申請書一份。
  - (2) 向校外相關單位申請補助之證明。
  - (3) 會議議程、大會論文接受函、發表論文全文或擔任特殊任務之邀請函。
  - (4) 大會註冊費收據影本、機票票根影本、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影本及本校人事室出國請假單影本。（以上單據審查通過時應以正本核銷）。
  - (5) 出席會議報告乙份。
  - (6) 國科會格式之個人資料表（含著作目錄）。
- 八、補助項目及金額：

本辦法補助項目以參加國際會議之註冊費及機票費為原則，補助金額依行政院「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之標準支給，以不超過下列金額為限（含其他單位補助額在

內)，歐洲、非洲及中南美洲地區補助六萬元整；美國、加拿大地區補助五萬元整；紐西蘭及澳洲地區補助四萬元整；亞洲地區（包含大陸地區）補助二萬五千元整；香港及澳門地區補助一萬五千元整。非國際性組織於海峽兩岸三地舉辦之會議不予補助。

- 九、本辦法補助案件之審查由學術審查小組辦理。審查小組之成員由研發長及各學院院長組成，研發處學術發展組長列席。審查會議由研發長召集，需經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始得召開。審查小組成員若不克親自出席時，可委託代理人行使權利義務，代理人應以本校副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為限。
- 十、本辦法經研發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

行政院五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台五十九外字第一〇五一六號令頒

行政院六十一年二月八日台六十一研展字第一九〇號令修正

行政院七十年八月二十八日台七十研展字第二五九一號函修正

行政院八十二年七月二十二日台八十二研書字第四〇五八號函修正

行政院八十四年八月十一日台八十四研書字第二四四七號函修正

行政院八十八年十月廿九日研版字〇五五二六號函修正

行政院九十三年十二月一日院授研版字第〇九三〇〇二八一三二號函修正

行政院九十七年四月十八日院授研版字第〇九七二五六〇二一八號函修正

行政院九十七年九月十七日院授研版字第〇九七二五六〇四八二號函修正

- 一、為促進行政院與所屬各機關、機構、學校及公營事業（以下簡稱各機關）人員出國所獲資訊廣泛流通，便利公眾共享，特訂定本要點。
- 二、各機關以政府經費派赴國外從事考察、進修、研究、實習及其他公務有關活動之人員（以下簡稱出國人員），除屬機密性質外，應依本要點規定提出出國報告。
- 三、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以下簡稱行政院研考會）為強化出國報告公開及利用，並協助各機關自行統籌管理，應建置政府出版資料回應網公務出國報告專區（以下簡稱資訊網；網址為 <http://open.nat.gov.tw/reportwork>）。
- 四、各機關應指定專責人員使用資訊網，登錄本機關主辦之出國計畫相關資料，並統籌出國報告之審核、追蹤等管理事項。
- 五、各機關應於每月月底前，將當月出國計畫相關資料登錄於資訊網。
- 六、出國人員應於返國之日起三個月內將審核完成並奉核定之出國報告電子檔傳送至資訊網，並登錄出國報告相關資料。
- 七、考察、進修、研究、實習類別之出國報告，其內容架構應涵蓋目的、過程、心得及建議等要項，並依據出國報告電子檔規格（附件一）辦理。  
其他類別出國報告得由各機關自訂內容架構。
- 八、各機關審核出國報告，應依據出國報告審核表（附件二）項目辦理。  
出國人員應依審核結果，修正出國報告相關資料，再行依行政程序陳核。
- 九、各機關審核出國報告，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發還出國人員修正：
  - （一）不符原核定出國計畫。
  - （二）以外文撰寫或僅以所蒐集之外文資料為內容。
  - （三）內容過於簡略或未涵蓋第七點所規定要項。
  - （四）抄襲相關出國報告之全部或部分內容。
  - （五）未依第六點規定登錄及傳送資料或全文電子檔案不符第七點規定格式。

- 十、各機關就出國計畫，得辦理出國報告知識分享。
- 十一、組團出國執行同一出國任務者，出國報告得共同署名提出；出國計畫相關資料之登錄及出國報告之審核、追蹤，由計畫主辦機關統籌處理。
- 十二、行政院及所屬部會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七月三十一日前，將本機關與所屬各機關、機構、學校及公營事業依本要點所定之執行情形，彙送行政院研考會。
- 十三、出國報告著作財產權歸屬中華民國，其管理由計畫主辦機關負責。但有例外情形者，應於資訊網提要資料內載明。
- 十四、其他政府機關、機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得準用本要點之規定。

提案編號：第十四案

提案單位：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農資學院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請討論。

說明：

一、農資學院農業推廣中心為落實農業推廣業務，經農資學院 99 年 9 月 21 日 9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討論通過修正相關條文。

二、檢附「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一）及原辦法（如附件二）。

辦法：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提研究發展會議討論。

決議：1. 照案通過。

2. 請農資院提下次院務會議修訂第一條文字及第三條任期規定。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農業推廣中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 擬 修 正 條 文   | 現 行 條 文   | 說 明  |
|---|---|--|
| 第一條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使教學、研究、推廣三者結為一體,依本校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規定,設立「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辦理農業推廣業務。               | 第一條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為使教學、研究、推廣三者結為一體,依本校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規定,設立「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辦理農業推廣業務。 | 修訂文字   |
|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院長就本院相關系所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遴選,提請校長聘兼之。任期三年,得連任一次。  |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院長就本院相關系所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遴選,提請校長聘兼之。任期三年,得連任一次。                               | 修訂文字   |
| 第五條 本中心置推廣教授及推廣聯絡教授各若干人,策畫與協調推廣工作,推廣教授(副教授)由院長就本院相關系所專任教授或副教授中遴選提請校長聘兼之。推廣聯絡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由中心主任就本院相關系所專任教師遴選,提請院長聘兼之。 | 第五條 本中心置推廣教授及推廣聯絡教授各若干人,策畫與協調推廣工作,由院長就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相關系所專任教授或副教授中遴選提請校長聘兼之。                        | 推廣聯絡教授未支領津貼,亦無減授課鐘點,為促進本院推廣教授實務薪傳,擬修訂為助理教授以上教師即可聘任為推廣聯絡教授。 |
| 第七條 本辦法經本院院務會議、研究發展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第七條 本辦法經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院務會議、研究發展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修訂文字   |

##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設置辦法

98 年 5 月 8 日第 56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3 條）

第一條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為使教學、研究、推廣三者結為一體，依本校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規定，設立「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辦理農業推廣業務。

第二條 本中心工作內容

- 一 辦理農業推廣教育。
- 二 新技術開發推廣。
- 三 農業技術輔導。
- 四 農業資訊服務。
- 五 農企業經營管理。
- 六 國際農業合作交流。
- 七 其他相關推廣業務。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院長就本院相關系所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遴選，提請校長聘兼之。任期三年，得連任一次。

第四條 本中心置研究人員及職員各若干人，均由本校總員額內調配之。

第五條 本中心置推廣教授及推廣聯絡教授各若干人，策畫與協調推廣工作，由院長就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相關系所專任教授或副教授中遴選提請校長聘兼之。

第六條 本中心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七條 本辦法經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院務會議、研究發展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9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摘錄)

一、時間：99 年 9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二、地點：農環大樓十樓國際會議廳

三、主持人：黃院長振文

記錄：羅濟統

四、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五、宣布開會：

六、主席致詞：(略)

七、提案審查結果報告(召集人楊正澤代表)：(略)

八、討論提案：(略)

九、臨時動議：

案由：擬請同意本中心所提「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設置辦法」修改內容。

提案單位：黃琮琪、楊正澤、王升陽、顏吉甫、鄭蕙燕、阮喜文

說明：農業推廣中心於 99 年 8 月 13 日中心會議討論，為落實已設定之農業推廣業務，重新修改「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設置辦法」(如附件)敬請同意修改結果。

辦法：院務會議通過後，送研發處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之。

審查意見：提請院務會議討論。

※齊代表心：建議第四條『均由本校總員額內調配之』應保留。

※陳代表天鴻：為何第五條規定推廣教授由校長聘兼，推廣聯絡教授由中心主任就本院相關系所專任教師遴選提請院長聘兼之。

※主席：推廣聯絡教授教育部沒有規範，是由我們院訂的。

決議：修正通過。

☆修正後本院本院農業推廣中心設置辦法全文如附錄九。

十、散會：同日下午 16:30。

## 附錄九

###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設置辦法

98 年 5 月 8 日第 56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3 條）

99 年 9 月 21 日農資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使教學、研究、推廣三者結為一體，依本校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規定，設立「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辦理農業推廣業務。

第二條 本中心工作內容

- 一 辦理農業推廣教育。
- 二 新技術開發推廣。
- 三 農業技術輔導。
- 四 農業資訊服務。
- 五 農企業經營管理。
- 六 國際農業合作交流。
- 七 其他相關推廣業務。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院長就本院相關系所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遴選，提請校長聘兼之。任期三年，得連任一次。

第四條 本中心置研究人員及職員各若干人，均由本校總員額內調配之。

第五條 本中心置推廣教授及推廣聯絡教授各若干人，策畫與協調推廣工作，推廣教授（副教授）由院長就本院相關系所專任教授或副教授中遴選提請校長聘兼之。推廣聯絡教授由中心主任就本院相關系所專任教師遴選提請院長聘兼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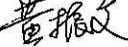
第六條 本中心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七條 本辦法經本院院務會議、研究發展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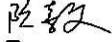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9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簽到單

一、時間：99 年 9 月 21 日(星期二) 下午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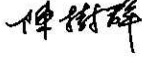
二、地點：農環大樓十樓國際會議廳

三、主持人：黃院長振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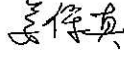
阮副院長喜文



陳副院長樹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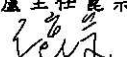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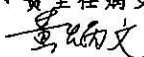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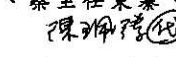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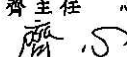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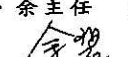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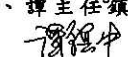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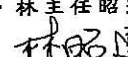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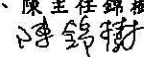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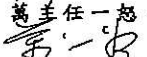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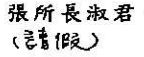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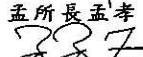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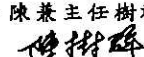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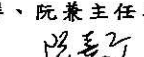


姜秘書保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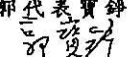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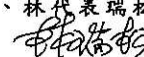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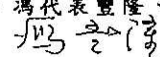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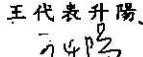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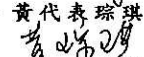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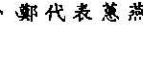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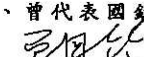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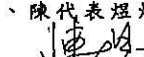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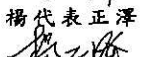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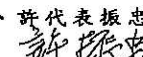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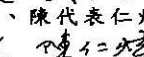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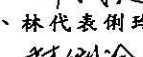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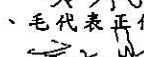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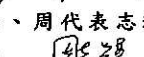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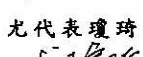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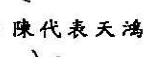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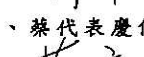


四、出席人員：

(一)當然代表(系所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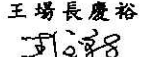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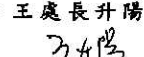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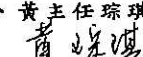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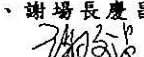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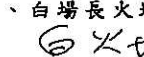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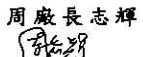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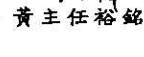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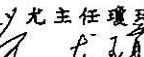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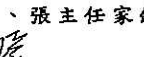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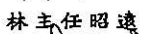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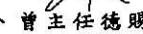

陳主任宗禮、朱主任建鏞、盧主任崑宗、黃主任炳文、蔡主任東霖、  
 (請假)      
 齊主任心、余主任碧、譚主任鎮中、林主任昭遠、陳主任錦樹、  
      
 葛主任一超、張所長淑君、孟所長孟孝、陳兼主任樹群、阮兼主任喜文  
 (請假)    

(二)教師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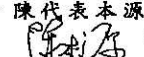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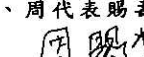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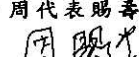
顏代表吉甫、郭代表寶錚、曾代表夢蛟、林代表瑞松、馮代表豐隆、  
 (請假)  (請假)    
 王代表升陽、黃代表琮琪、鄭代表蕙燕、曾代表國欽、陳代表煜焜、  
      
 楊代表正澤、路代表光暉、許代表振忠、黃代表木秋、陳代表仁炫、  
 (請假)     
 申代表雍、林代表信輝、林代表俐玲、毛代表正倫、周代表志輝、  
 (請假) (請假)     
 尤代表瓊琦、陳代表天鴻、董代表時歡、陳代表委伶、蔡代表慶修  
  (請假) (請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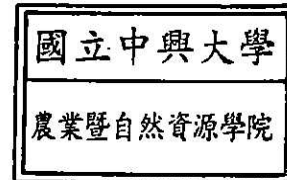
列席

(一)附屬單位主管

王場長慶裕、王處長升陽、黃主任琮琪、謝場長慶昌、白場長火城、  
      
 周廠長志輝、黃主任裕銘、黃廠長裕益、尤主任瓊琦、張主任家銘、  
      
 林主任昭遠、鄭主任蕙燕、曾主任德賜  
  

(二)助教、職員及學生代表

陳代表麗玲、陳代表本源、李代表明益、周代表賜壽  
     
 謝代表東霖、陳代表靖佳



## 玖、報告案

第一案：本校 99 年研究單位評鑑報告案

報告單位：研究發展處

說明：

- 一、本校 99 年研究單位評鑑計畫於 99 年 1 月 29 日奉校長核定，包括 7 個一級研究單位和 8 個二級研究單位應接受評鑑。
- 二、一級研究單位評鑑部分，其中 4 單位簽准由校務諮詢委員會議取代本次評鑑、1 單位簽准延至 100 年評鑑、1 單位簽准停辦評鑑、1 單位簽准暫緩評鑑。
- 三、二級研究單位評鑑部分，委員名單於 4 月 3 日奉校長核定，社管學院於 6 月 7 日辦理 4 單位評鑑，農資學院於 7 月 7 日辦理 3 單位評鑑，結果皆為通過。另社管學院 1 單位簽准延至 100 年評鑑。
- 四、相關研究單位名單如附件。

99 年應評鑑之研究單位彙整表

| 研究單位級別 | 名稱                | 成立年度     | 組織別      | 備註   |
|--------|-------------------|----------|----------|--|
| 一級研究單位 | 1. 生物科技發展中心       | 90/08/01 | 組織規程內單位  | 1 月 29 日簽准，由校務諮詢委員會議取代本次評鑑。                    |
|        | 2. 奈米科技中心         | 92/05    | 組織規程內單位  | 1 月 29 日簽准，由校務諮詢委員會議取代本次評鑑。                    |
|        | 3. 電子商務暨知識經濟研究中心  | 92/06/13 | 非組織規程內單位 | 4 月 7 日簽准，因組織架構大幅變動，需重新規劃運作方式與經營策略，延至 100 年評鑑。 |
|        | 4. 環境保育暨防災科技研究中心  | 95/05/05 | 非組織規程內單位 | 3 月 1 日簽准，由校務諮詢委員會議取代本次評鑑。                     |
|        | 5. 先端產業暨精密製程研究中心  | 95/05/05 | 非組織規程內單位 | 3 月 1 日簽准，由校務諮詢委員會議取代本次評鑑。                     |
|        | 6. 藥用植物研發中心       | 95/05/05 | 非組織規程內單位 | 4 月 21 日簽准，因辦理裁撤停辦評鑑。                          |
|        | 7. 生物能源研究中心       | —        | 非組織規程內單位 | 4 月 27 日簽准，因尚籌備建置暫緩評鑑。                         |
| 二級研究單位 |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研究中心 | 90/04/20 | 農資院      | 7 月 7 日辦理評鑑，評鑑結果通過。                            |
|        | 2. 土石流防災資訊中心      | 95/01/01 | 農資院      | 7 月 7 日辦理評鑑，評鑑結果通過。                            |

|                |          |     |                                   |
|----------------|----------|-----|-----------------------------------|
| 3. 農業政策研究中心    | 95/01/01 | 農資院 | 7 月 7 日辦理評鑑，評鑑結果通過。               |
| 4. 台商研究中心      | 90/03/20 | 社管院 | 6 月 7 日辦理評鑑，評鑑結果通過。               |
| 5. 和平與戰略研究中心   | 91/11/21 | 社管院 | 6 月 7 日辦理評鑑，評鑑結果通過。               |
| 6. 商情暨民意調查研究中心 | 93/09    | 社管院 | 6 月 7 日辦理評鑑，評鑑結果通過。               |
| 7. 產業發展研究中心    | 91/11/21 | 社管院 | 6 月 7 日辦理評鑑，評鑑結果通過。               |
| 8. 歐洲聯盟研究中心    | 95/01/06 | 社管院 | 3 月 11 日簽准，因主任 8 月才返國，延至 100 年評鑑。 |

決議：未來各研究中心之評鑑不得以「簽准由校務諮詢委員會議取代評鑑」辦理。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散會：下午一時三十分。

## 國立中興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出席代表簽到單

開會時間：99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開會地點：圖書館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陳研發長全木

記錄：李玉玲、薛伊安

出席單位及代表

| 單 位      | 代表姓名 | 簽 名  |
|----------|------|------|
| 副校長室     | 黃永勝  | 黃永勝  |
| 教務處      | 鄭政峰  | 鄭政峰  |
| 學務處      | 鄭經偉  | 鄭經偉  |
| 總務處      | 盛中德  |      |
| 研發處      | 陳全木  | 陳全木  |
| 國際事務處    | 卓慧苑  | 周濟泉代 |
| 秘書室      | 陳文福  | 陳文福  |
| 會計室      | 蔡正文  | 蔡正文  |
| 人事室      | 李少華  | 張永承代 |
| 圖書館      | 詹麗萍  | 詹麗萍  |
| 計資中心     | 黃德成  | 蔡淑惠代 |
| 創新產業推廣學院 | 宋德喜  | 宋德喜  |
| 生科中心     | 楊長賢  | 楊長賢  |
| 奈米中心     | 林江珍  | 林江珍  |



國立中興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出席代表簽到單

開會時間：99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開會地點：圖書館第一會議室(7 樓)

主 持 人：陳研發長全木

記 錄：李玉玲、薛伊安

出席單位及代表

| 單 位      | 代表姓名 | 簽 名  |
|----------|------|------|
| 產學智財營運中心 | 黃永勝  | 程子綺代 |
| 人社中心     | 邱貴芬  | 邱貴芬  |
| 通識教育中心   | 林清源  | 林清源  |
| 師培中心及體育室 | 梁福鎮  | 梁福鎮  |
| 文學院      | 王明珂  | 陳淑卿代 |
| 文學院      | 林建光  | 林建光  |
| 文學院      | 羅麗馨  | 羅麗馨  |
| 農資學院     | 黃振文  | 黃振文  |
| 農資學院     | 齊心   | 齊 心  |
| 農資學院     | 王昇揚  | 請 假  |
| 農資學院     | 黃三元  | 黃三元  |
| 理學院      | 黃博惠  |      |
| 理學院      | 高漢謀  | 高漢謀  |
| 理學院      | 詹進科  | 請 假  |

## 國立中興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出席代表簽到單

開會時間：99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開會地點：圖書館第一會議室(7 樓)

主 持 人：陳研發長全木

記 錄：李玉玲、薛伊安

出席單位及代表

| 單 位  | 代表姓名 | 簽 名  |
|------|------|------|
| 工學院  | 薛富盛  | 薛富盛  |
| 工學院  | 歐陽彥杰 | 歐陽彥杰 |
| 工學院  | 吳宗明  | 吳宗明  |
| 生科學院 | 陳鴻震  | 陳鴻震  |
| 生科學院 | 洪慧芝  | 洪慧芝  |
| 生科學院 | 闕斌如  | 闕斌如  |
| 獸醫學院 | 毛嘉洪  | 毛嘉洪  |
| 獸醫學院 | 簡茂盛  | 簡茂盛  |
| 獸醫學院 | 李衛民  | 李衛民  |
| 社管學院 | 林丙輝  | 林丙輝  |
| 社管學院 | 詹永寬  | 詹永寬  |
| 社管學院 | 紀志毅  | 請 假  |
|      |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列席代表簽到單

開會時間：99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開會地點：圖書館第一會議室

主 持 人：陳研發長全木

記錄：李玉玲、薛伊安

列席單位及代表

| 單 位    | 代表姓名 | 簽 名  |
|--------|------|------|
| 研究發展處  | 呂福興  | 呂福興  |
| 校務企劃組  | 于迺文  | 于迺文  |
| 學術發展組  | 黃介辰  | 黃介辰  |
| 計畫業務組  | 張嘉哲  | 張嘉哲  |
| 貴重儀器中心 | 楊吉斯  | 林玟姿代 |
| 校務企劃組  | 陳道正  | 陳道正  |
| 校務企劃組  | 楊麗螢  | 楊麗螢  |
| 資管系    | 蔡垂雄  | 蔡垂雄  |
| 應用經濟系  | 黃炳文  | 黃炳文  |
| 農業推廣中心 | 黃琮琪  | 黃琮琪  |
| 學生會    | 角政治  |      |
|        |      |      |
|        |      |      |